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Kangtai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金城路 389 号)



山东康泰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二〇二五年一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自然人康炳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5.46%股份，通过烟台荣康、烟台汇康间接控制公司 12.38%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7.84%股份。自然人康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4.76%股份，通过烟台云康、烟台泉康间接控制公司 7.41%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2.16%股份。康炳元先生和康正先生系父子关系，合计控制公司 100%的股份，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与共同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表决权优势干扰公司的生产经营，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东亚、北美和东南亚地区，主要面临奥佳华、荣泰健康、艾力斯特等国内同行业企业在 ODM 代工生产环节的竞争。近年来，品牌厂商对 ODM 公司研发生产能力的要求逐渐提高，公司作为国内生产按摩椅最早的工业企业之一，具备一定的技术积累和品牌优势，未来若公司不能持续进行设计创新、提升产品性能，跟上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则存在市场份额降低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按摩椅和其他按摩器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受益于经济增长带来的全球消费升级和居民保健意识的日益提升，近几年行业需求良好。未来若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将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国际贸易政策风险	公司销售以外销为主，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外，境外收入分别为 29,651.67 万元、39,719.53 万元和 16,869.47 万元，占比分别为 79.94%、82.72%和 82.39%。由于国际市场环境更为复杂，若国际政治经济环境或国际贸易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外汇汇率变动风险	公司部分外销产品采用外币结算。报告期内，公司因外汇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收益分别为 484.54 万元、246.70 万元和 199.65 万元。如果外汇汇率大幅波动，则公司出现汇兑损失的可能性也将增加，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税收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的所得税率均为 15%。报告期内，按摩器具产品（海关货物编码 90191010）的出口退税率为 13%。未来若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或按摩器具产品出口退税率下调，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按摩器具产品集机械、计算机、传感、人体工程、设计等技术于一体，具备较高的科技含量。为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

	保持核心竞争力，公司必须不断进行科技创新，持续加大在产品创新、技术研发等方面的投入，不断推陈出新，以面对多元化的市场需求。未来若公司不能保证足够的研发投入或研发成果不能满足客户需求，可能会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下降，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委托加工风险	为提高生产效率、控制生产成本，公司充分利用周边企业资源，将部分产品的加工工序交由外协供应商加工。若未来公司未能保持对委托加工生产的有效管理，产品出现质量缺陷或供货短缺，将影响公司产品质量和供应，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目录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 基本信息	9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5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0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31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4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5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7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37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9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5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55
五、 经营合规情况	59
六、 商业模式	61
七、 创新特征	62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67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8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2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2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82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82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83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84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84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85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86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9
一、 财务报表	89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99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00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0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28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29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51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74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85
十、	重要事项	190
十一、	股利分配	193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195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197
第六节	附表	198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198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15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17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27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27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28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9
	主办券商声明	230
	师事务所声明	231
	审计机构声明	232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33
第八节	附件	234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康泰智能、申请人、申请挂牌公司	指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将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康泰实业、康泰有限、山东康泰	指	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
康泰科技	指	招远市康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宝泰汽车	指	烟台宝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车西斯	指	山东康泰车西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烟台荣康	指	烟台荣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烟台云康	指	烟台云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烟台汇康	指	烟台汇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烟台泉康	指	烟台泉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泉康	指	上海泉康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青岛康泰	指	青岛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康泰	指	厦门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康泰	指	杭州康姆泰克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荣泰健康	指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579.SH）
奥佳华	指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614.SZ）
傲胜	指	傲胜（中国）商业有限公司
艾力斯特	指	艾力斯特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意所需，指当时有效的《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章程》或《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信建投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公司会计师、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统称
股东大会	指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5 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韩国圣宇	指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喜来健	指	Ceragem Co., Ltd.
Coway	指	Coway Co., Ltd (KRX:021240)
Coway (Malaysia)	指	Coway (Malaysia) SDN BHD, Coway Co., Ltd 全资子公司
ATEX	指	Atex Co., Ltd.
Human Touch	指	HUMAN TOUCH LLC
OTA WORLD	指	OTA WORLD LLC
GIR	指	GLOBAL INFO RESEARCH(环洋市场咨询)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专业释义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的缩写, 指生产厂商接受品牌商的委托, 按其要求生产产品及配件, 亦称为定牌生产或授权贴牌生产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缩写, 指生产厂商接受品牌商的委托, 设计和生产产品, 受托方拥有设计能力和技术水平, 基于授权合同生产产品
按摩器具	指	通过机械和电子的融合设计, 模拟人手进行揉、捶、敲、拍打、指压、推拿、震动、热疗等按摩动作与方法, 作用于人体各部位, 以达到缓解疲劳、活动筋骨、促进血液循环等功效的器具
按摩小电器	指	按摩功能专注于特定部位、能实现特定按摩动作, 携带或移动方便的按摩器具。代表产品包括按摩颈枕、按摩背靠、按摩腰带、脚部按摩器、按摩垫、手持式按摩器等
亚健康	指	源自中华中医学会发布的《亚健康中医临床指南》, 人体处于健康和疾病之间的一种状态, 表现为一定时间内的活力降低、功能和适应能力减退的症状, 但不符合现代医学有关疾病的临床或亚临床诊断标准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指	成立于 1989 年 5 月, 是商务部下属的六大进出口商会之一, 负责对会员企业的外经贸经营活动进行协调指导, 提供咨询服务。2007 年 12 月, 商会专门下设了按摩器具分会
导轨	指	按摩椅中按摩机芯行走运转的支架结构
机芯	指	对以人体背部为主要按摩部位进行各种按摩动作的装置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的缩写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制定的国际标准, 为国际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
ISO14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向各国政府及各类组织提供统一的

		环境管理体系、产品的国际标准和规范的审核认证办法
ISO45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
ISO13485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的《医疗器械管理质量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国际标准，该标准是专门用于医疗器械产品的一个独立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CE 认证	指	适用于欧洲地区的产品安全认证，检测产品在安全、卫生、环保和消费者保护等方面是否达到欧洲和《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的指令要求
GS 认证	指	按照欧盟统一标准 EN 或德国工业标准 DIN 进行检测的一种自愿性认证，欧洲市场公认的德国安全认证标志
FCC 认证	指	FCC 即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的缩写，美国联邦通讯委员会，负责授权和管理除联邦政府使用之外的射频传输装置和设备
cETLus 认证	指	美国电子测试实验室(Electrical Testing Laboratories)机电产品符合美国及加拿大安全标准的认证
cTUVus 认证	指	TUV 的北美认证标志，用于证明产品符合美国和加拿大市场的要求标准
ROHS 认证	指	ROHS 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个强制性标准，它的全称是《关于限制在电子电气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于 2006 年 7 月 1 日开始正式实施，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
PSE 认证	指	日本强制性安全认证，用以证明电机电子产品已通过日本电气和原料安全法（DENAN Law）或国际 IEC 标准的安全标准测试
CQC 认证	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对于产品质量、安全、性能、电磁兼容等标准的认证
《质量手册》《程序文件》	指	《全面质量管理流程及实施细则》《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医疗器械/知识产权程序文件》等制度文件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851652515024	
注册资本（万元）	3,120.00	
法定代表人	康正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3 年 5 月 2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5 日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金城路 389 号	
电话	0535-8213750	
传真	0535-8216269	
邮编	265400	
电子信箱	kt8213750@163.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孙涌涛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5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3856	家用美容、保健护理电器具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311	耐用消费品与服装
	131110	家庭耐用消费品
	13111012	家用电器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5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3856	家用美容、保健护理电器具制造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虚拟现实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健康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康复辅具适配服务；文化场馆用智能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集成电路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工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具制造；门窗制造加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安全、消防	

	用金属制品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制造；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	按摩椅和其他按摩器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康泰智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31,2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方式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 160 条：“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

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康炳元	11,062,500	35.46%	是	是	否	-	-	-	-	2,765,625
2	康正	13,965,000	44.76%	是	是	否	-	-	-	-	3,491,250
3	烟台荣康	3,622,500	11.61%	否	是	否	-	-	-	-	1,207,500
4	烟台云康	2,115,000	6.78%	否	是	否	-	-	-	-	705,000
5	烟台汇康	240,000	0.77%	否	是	否	-	-	-	-	80,000
6	烟台泉康	195,000	0.63%	否	是	否	195,000	-	-	-	65,000
合计	-	31,200,000	100.00%	-	-	-	195,000	-	-	-	8,314,375

（四）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否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	☐ 是 ☒ 否

		行完毕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3,12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41.69	1,59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49.41	1,512.75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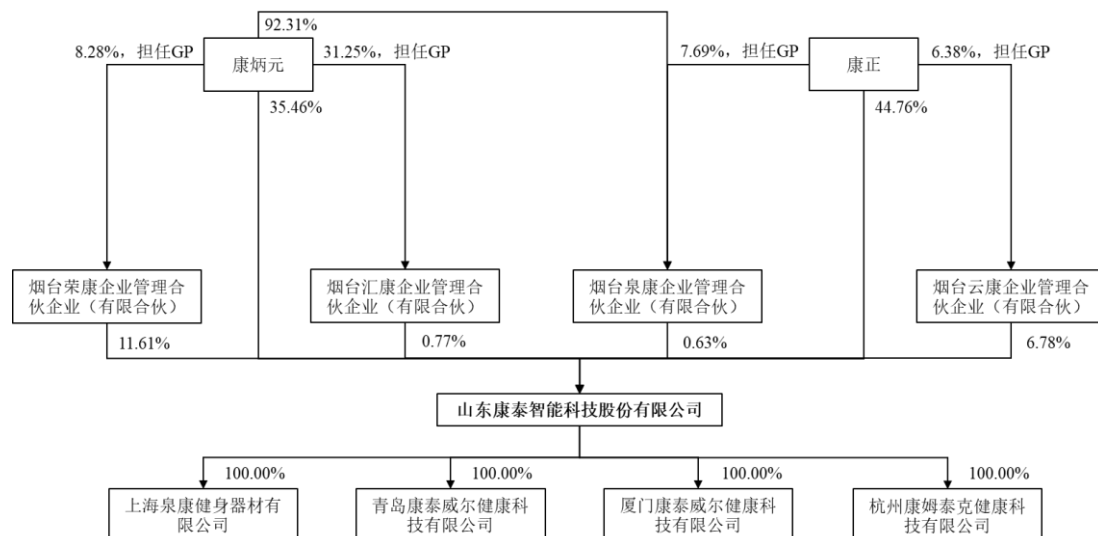
本次挂牌选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节第二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挂牌标准：“除本规则第二十条规定的公司外，其他申请挂牌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公司 2022 年、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512.75 万元及 4,541.69 万元；公司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每股净资产为 10.65 元/股，符合上述标准。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康炳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5.46%股份，通过烟台荣康、烟台汇康间接控制公司 12.38%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7.84%股份。康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4.76%股份，通过烟台云康、烟台泉康间接控制公司 7.41%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2.16%股份。

康炳元先生和康正先生系父子关系，合计控制公司 100%的股份，系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康炳元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56 年 12 月 20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1972 年 4 月至 1977 年 3 月，任招远市辛庄镇政府会计；1977 年 3 月至 1985 年 7 月，任招远黄金汽修厂会计、供销科长；1985 年 7 月至 1987 年 8 月于山东广播电视大学学习；1987 年 8 月至 1990 年 4 月任招远黄金汽修厂副厂长、经济师；1990 年 4 月至 1993 年 11 月，任烟台市金城毛纺厂厂长、经济师；1993 年 11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烟台市招远自动化仪表厂厂长、高	

	级经济师；1997年8月至2003年5月，任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总经理、高级工程师；1998年1月至2003年1月，任招远市人大代表；2003年1月至2022年1月，任招远市人大代表常委委员；2003年5月至2023年11月，任康泰实业董事长；2023年11月至今，任康泰智能董事长。
--	---

姓名	康正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 年 7 月 1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7 年 8 月至 2023 年 11 月，就职于康泰实业，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烟台市人大代表；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康泰智能总经理。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康炳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5.46%股份，通过烟台荣康、烟台汇康间接控制公司 12.38%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7.84%股份。康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4.76%股份，通过烟台云康、烟台泉康间接控制公司 7.41%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52.16%股份。

康炳元先生和康正先生系父子关系，合计控制公司 100%的股份，系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08年1月25日至无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系因亲属关系认定为一致行动关系，双方并未签订一致行动协议。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康炳元	11,062,500	35.46%	自然人	否
2	康正	13,965,000	44.76%	自然人	否
3	烟台荣康	3,622,500	11.61%	有限合伙企业	否
4	烟台云康	2,115,000	6.78%	有限合伙企业	否
5	烟台汇康	240,000	0.77%	有限合伙企业	否
6	烟台泉康	195,000	0.63%	有限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31,200,000	100.00%	-	-
----	---	------------	---------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康炳元、康正系父子关系，康炳元担任烟台荣康与烟台汇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康正担任烟台云康与烟台泉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烟台荣康

1) 基本信息:

名称	烟台荣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 年 5 月 17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85MACHR4002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康炳元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金城路 389 号康泰大厦 7 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王光新	430,000.00	430,000.00	17.81%
2	杨云章	430,000.00	430,000.00	17.81%
3	周兰兰	410,000.00	410,000.00	16.98%
4	刘福利	410,000.00	410,000.00	16.98%
5	王连君	250,000.00	250,000.00	10.35%
6	康炳元	200,000.00	200,000.00	8.28%
7	徐元勋	100,000.00	100,000.00	4.14%
8	董振亭	50,000.00	50,000.00	2.07%
9	石维芳	40,000.00	40,000.00	1.66%
10	刘文斗	40,000.00	40,000.00	1.66%
11	孙秋庭	25,000.00	25,000.00	1.04%
12	温璐萌	20,000.00	20,000.00	0.83%
13	姜淑惠	5,000.00	5,000.00	0.21%
14	刘进环	5,000.00	5,000.00	0.21%
合计	-	2,415,000.00	2,415,000.00	100.00%

(2) 烟台云康

1) 基本信息:

名称	烟台云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 年 5 月 17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85MACJMEHTXG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康正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金城路 389 号康泰大厦 7 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孙翠	530,000.00	530,000.00	37.59%
2	李吉斌	90,000.00	90,000.00	6.38%
3	宋长杰	90,000.00	90,000.00	6.38%
4	康正	90,000.00	90,000.00	6.38%
5	李哲义	60,000.00	60,000.00	4.26%
6	王德杰	50,000.00	50,000.00	3.55%
7	王臣	40,000.00	40,000.00	2.84%
8	王永深	40,000.00	40,000.00	2.84%
9	牟金龙	40,000.00	40,000.00	2.84%
10	刘炳建	40,000.00	40,000.00	2.84%
11	王永军	30,000.00	30,000.00	2.13%
12	徐光明	30,000.00	30,000.00	2.13%
13	康明	30,000.00	30,000.00	2.13%
14	宁一钢	30,000.00	30,000.00	2.13%
15	王永庆	20,000.00	20,000.00	1.42%
16	杨连明	20,000.00	20,000.00	1.42%
17	曹蓬勃	20,000.00	20,000.00	1.42%
18	徐艳鹏	20,000.00	20,000.00	1.42%
19	孙涌涛	20,000.00	20,000.00	1.42%
20	于建彬	20,000.00	20,000.00	1.42%
21	杨建辉	15,000.00	15,000.00	1.06%
22	黄彦兴	10,000.00	10,000.00	0.71%
23	阎海鹏	10,000.00	10,000.00	0.71%
24	迟晓东	10,000.00	10,000.00	0.71%
25	朱庆平	10,000.00	10,000.00	0.71%
26	曹军彦	10,000.00	10,000.00	0.71%
27	周芳	10,000.00	10,000.00	0.71%
28	吴胜	10,000.00	10,000.00	0.71%
29	邵东云	5,000.00	5,000.00	0.35%
30	路峰训	5,000.00	5,000.00	0.35%
31	李娜	5,000.00	5,000.00	0.35%
合计	-	1,410,000.00	1,410,000.00	100.00%

(3) 烟台汇康

1) 基本信息：

名称	烟台汇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 年 5 月 17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85MACHR40E7K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康炳元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金城路 389 号康泰大厦 7 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康炳元	50,000.00	50,000.00	31.25%
2	董丽娜	5,000.00	5,000.00	3.13%
3	程远梅	5,000.00	5,000.00	3.13%
4	程晓燕	5,000.00	5,000.00	3.13%
5	王英	5,000.00	5,000.00	3.13%
6	王美琳	5,000.00	5,000.00	3.13%
7	王伟	5,000.00	5,000.00	3.13%
8	王丽萍	5,000.00	5,000.00	3.13%
9	毛春鸽	5,000.00	5,000.00	3.13%
10	栾好恒	5,000.00	5,000.00	3.13%
11	李寿勇	5,000.00	5,000.00	3.13%
12	曲培兴	5,000.00	5,000.00	3.13%
13	张新恒	5,000.00	5,000.00	3.13%
14	宋胜捷	5,000.00	5,000.00	3.13%
15	宋晓磊	5,000.00	5,000.00	3.13%
16	宋云志	5,000.00	5,000.00	3.13%
17	姜永霞	5,000.00	5,000.00	3.13%
18	姜振杰	5,000.00	5,000.00	3.13%
19	姜卫强	5,000.00	5,000.00	3.13%
20	姚淑欣	5,000.00	5,000.00	3.13%
21	周维维	5,000.00	5,000.00	3.13%
22	刘玉辉	5,000.00	5,000.00	3.13%
23	于延庆	5,000.00	5,000.00	3.13%
合计	-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4) 烟台泉康

1) 基本信息：

名称	烟台泉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4 年 10 月 12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85MAE0U98W3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康正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金城路 389 号康泰大厦 7 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餐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康炳元	120,000.00	120,000.00	92.31%
2	康正	10,000.00	10,000.00	7.69%
合计	-	130,000.00	130,000.00	100.00%

注：康炳元名下出资份额中 11 万元出资额系未完成清理权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存在 9 名自然人尚未配合公司办理股权确权或股权转让事宜,1 名自然人已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将其持有的 1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康炳元）。2024 年 11 月 8 日，山东省招远市公证处对暂时登记在康炳元名下的烟台泉康 11 万元出资份额进行提存公证。山东省招远市公证处出具（2024）鲁招远证民字第 340 号至 349 号《公证书》，确认自该提存公证书出具之日起，上述 10 名实际出资人的相应权益已提存于公证处。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康正	是	否	无
2	康炳元	是	否	无
3	烟台荣康	是	是	详见本节之“三、（五）1、（1）烟台荣康”相关内容
4	烟台云康	是	是	详见本节之“三、（五）1、（2）烟台云康”相关内容
5	烟台汇康	是	是	详见本节之“三、（五）1、（3）烟台汇康”相关内容
6	烟台泉康	是	是	详见本节之“三、（五）1、（4）烟台泉康”相关内容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1、集体企业的设立

1994 年 3 月 8 日，招远市计划委员会下发《关于成立招远市自动化工程公司的批复》（招计（1994）157 号文），同意烟台市招远自动化仪表厂成立招远市自动化工程公司，为集体所有制企业。

1994 年 5 月 12 日，经招远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同意，招远市自动化工程公司成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60 万元，企业性质为集体所有制。公司隶属于烟台市招远自动化仪表厂，具备法人资格。

1997 年 8 月 8 日，招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关于同意组建“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的批复》（招政办体改字（1997）7 号），同意以招远市自动化工程公司为核心层，以招远市康泰按摩椅总厂、烟台市招远自动化仪表厂、烟台东明仪表有限公司、招远市仪器仪表研究所四户企业为紧密层，组建“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公司注册资金 180 万元，公司性质为集体。

2、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3年5月，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及成员企业招远市家用电器总厂、烟台市招远自动化仪表厂、烟台港远礼品有限公司、烟台东明仪表有限公司实行合并改制，并设立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改制后的康泰有限由企业职工和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同持股，原中外合资企业烟台港远礼品有限公司、烟台东明仪表有限公司在改制后存续，本次改制的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2003年2月27日，招远永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总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招永会评报字[2003]第2号）。

2003年3月22日，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了《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改制实施方案》。

2003年4月15日，招远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关于对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总公司资产评估项目审核意见的通知》（招国资评字（2003）3号），批准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的资产评估立项，并对招远永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招永会评报字（2003）第2号资产评估书进行了审核，确认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截至2002年9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32,181,442.96元，叠加政策优惠及政策性扣除后，企业最后净资产为-27,824,141.96元。

2003年4月29日，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投资入股200万元人民币，与其余27名股东合计股本1,080万元，共同组建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

2003年5月8日，招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关于对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的批复》（招政办体改字（2003）6号），同意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及成员企业招远市家用电器总厂、烟台市招远自动化仪表厂、烟台港远礼品有限公司、烟台东明仪表有限公司实行合并改制。

2003年5月18日，康泰有限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同意根据招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招政办体改字（2003）6号的批复改制设立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

2003年5月18日，烟台港远礼品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烟台港远礼品有限公司中方投资人招远市家用电器总厂参与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一并改制为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

2003年5月18日，烟台东明仪表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中方投资人烟台市招远自动化仪表厂参与招远康泰工业集团公司一并改制为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

2003年5月20日，招远永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招永会审字（2003）78号），确认截至2003年5月19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80万元整。

2003年5月28日，招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37068528011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康泰有限设立时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炳元	300.00	27.78
2	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0.00	18.52
3	侯卫娜	100.00	9.26

4	刘福利	40.00	3.70
5	杨云章	40.00	3.70
6	徐元勋	40.00	3.70
7	程少文	40.00	3.70
8	周兰兰	40.00	3.70
9	王光新	40.00	3.70
10	王连君	40.00	3.70
11	郭京云	40.00	3.70
12	王文慧	10.00	0.93
13	宋长杰	10.00	0.93
14	赵永升	10.00	0.93
15	战冠庆	10.00	0.93
16	梁立忠	10.00	0.93
17	李吉斌	10.00	0.93
18	吕春玉	10.00	0.93
19	康爱军	10.00	0.93
20	李京春	10.00	0.93
21	李哲义	10.00	0.93
22	孙翠	10.00	0.93
23	冯寿章	10.00	0.93
24	王德杰	10.00	0.93
25	陈恒伟	10.00	0.93
26	苑俊霞	10.00	0.93
27	刘文斗	5.00	0.46
28	王振财	5.00	0.46
合计		1,080.00	100.00

3、股份公司设立

2023 年 10 月 3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3]第 ZB11460 号）确认截至审计基准日即 2023 年 7 月 31 日，康泰有限账面净资产为 314,256,108.97 元。2023 年 10 月 31 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项目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23]第 11020 号），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即 2023 年 7 月 31 日，康泰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96,645,574.06 元。

2023 年 11 月 1 日，山东康泰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发起设立山东康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发起人为康炳元、康正、烟台荣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烟台云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烟台汇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公司净资产值即人民币 314,256,108.97 元扣除公司股东会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审议通过的 3,960 万元利润

分配后的剩余净资产值为基数出资，以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之前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3,120 万股，每股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3,120 万元。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有限公司所占注册资本比例，持有对股份公司的股权，有限公司股东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东。

2023 年 11 月 2 日，山东康泰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值扣除公司股东会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审议通过的 3,960 万元利润分配后的剩余净资产值为基数，按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23 年 11 月 17 日，康泰智能创立大会暨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全体股东一致作出决议，同意以整体变更形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康炳元	1,124.25	36.03%
2	康正	1,398.00	44.81%
3	烟台荣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2.25	11.61%
4	烟台云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50	6.78%
5	烟台汇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	0.77%
合计		3,120.00	100.00%

2023 年 12 月 5 日，康泰智能完成股份公司改制的工商变更程序并领取了由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51652515024）。

2024 年 11 月 19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24]第 ZB51118 号），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投入的净资产，折合注册资本人民币 3,120 万元，该注册资本总额不高于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22 年，康泰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因原股东周长伟离职，未按照公司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办理退股手续，康泰有限向山东省招远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周长伟办理退股手续包括协助原告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山东省招远市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2）鲁 0685 执 1432 号），周长伟配合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对应出资额 10 万元）变更登记至康正名下。

2022 年 12 月 30 日，本次股权转让在招远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康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炳元	415.00	19.95	15	冯寿章	10.00	0.48

2	康正	1,150.00	55.29	16	陈洪杰	10.00	0.48
3	刘福利	50.00	2.40	17	王德杰	10.00	0.48
4	杨云章	50.00	2.40	18	王臣	10.00	0.48
5	徐元勋	50.00	2.40	19	牟金龙	10.00	0.48
6	周兰兰	50.00	2.40	20	苗志华	10.00	0.48
7	王光新	50.00	2.40	21	康连才	10.00	0.48
8	王连君	25.00	1.20	22	刘文斗	10.00	0.48
9	李吉斌	20.00	0.96	23	王永深	10.00	0.48
10	宋长杰	20.00	0.96	24	温日东	10.00	0.48
11	孙翠	20.00	0.96	25	于建彬	10.00	0.48
12	康爱军	20.00	0.96	26	石维芳	10.00	0.48
13	康秉豪	20.00	0.96	27	刘炳建	10.00	0.48
14	李哲义	10.00	0.48	合计		2,080.00	100.00

2、2023 年，康泰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9 月，为解除公司此前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况（具体详见本章节之“（六）其他情况”之“1、公司股权代持及还原情况”）并调整公司实际股东的持股方式，康泰有限实施了一系列股权转让，由李哲义等 26 名工商登记股东将登记在其名下的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康炳元、烟台云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烟台汇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烟台荣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李哲义	康炳元	4.00
2	冯寿章		10.00
3	牟金龙		6.00
4	苗志华		10.00
5	刘文斗		4.00
6	王永深		6.00
7	温日东		8.00
8	于建彬		8.00
9	石维芳		6.00
10	刘炳建		6.00
11	康连才		10.00
12	徐元勋		16.00
13	杨云章		7.00
14	周兰兰		9.00
15	王光新		5.50

16	李吉斌		11.00
17	宋长杰		11.00
18	康爱军		20.00
19	康正		164.50
20	康秉豪		2.50
21	陈洪杰		10.00
22	李哲义	烟台云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
23	王德杰		5.00
24	王臣		4.00
25	牟金龙		4.00
26	刘文斗		2.00
27	王永深		4.00
28	温日东		2.00
29	于建彬		2.00
30	刘炳建		4.00
31	徐元勋		10.50
32	王光新		1.50
33	李吉斌		9.00
34	宋长杰		9.00
35	孙翠		20.00
36	康正		46.00
37	康秉豪		12.00
38	王德杰	烟台汇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39	徐元勋		11.00
40	王臣	烟台荣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
41	刘文斗		4.00
42	石维芳		4.00
43	徐元勋		12.50
44	刘福利		50.00
45	杨云章		43.00
46	周兰兰		41.00
47	王光新		43.00
48	王连君		25.00
49	康正		7.50
50	康秉豪		5.50

2023年6月26日，康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通过了章程修正案。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均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代持情形得到解除，康泰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炳元	749.50	36.03
2	康正	932.00	44.81
3	烟台荣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50	11.61
4	烟台云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1.00	6.78
5	烟台汇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	0.77
合计		2,080.00	100.00

3、2024年10月，康泰智能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4年10月，康炳元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18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8%）转让给烟台泉康，康正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15,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5%）转让给烟台泉康。本次股份转让的主要目的为将10名尚未配合公司办理股权确权或股权转让事宜的实际出资人持有的出资额权益办理提存公证手续，该10名实际出资人合计持有的11万元出资额权益由康炳元暂时通过登记在其名下的烟台泉康11万元出资份额代为持有，具体详见本章节之“（六）其他情况”之“1、公司股权代持及还原情况”。

康炳元、康正分别与烟台泉康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康炳元	1,106.25	35.46
2	康正	1,396.50	44.76
3	烟台荣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2.25	11.61
4	烟台云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50	6.78
5	烟台汇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	0.77
6	烟台泉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0	0.63
合计		3,120.00	100.00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员工持股平台基本情况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

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情况

（1）实施情况

为表彰部分关键员工（包括在职员工和已退休员工）近年来对公司作出的卓越贡献并鼓励关键员工继续助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2023年9月公司对孙翠等8名公司中高层关键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由公司董事长康炳元先生、总经理康正先生分别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按照1元/每1元注册资本（即1元/股）的价格转让予激励人员，具体如下：

序号	被激励人员	激励股权数量（万元/注册资本）	激励对价（万元）
1	孙翠	28.00	28.00
2	徐元勋	10.00	10.00
3	王乐强	5.00	5.00
4	宁一钢	3.00	3.00
5	康明	3.00	3.00
6	王永军	2.50	2.50
7	孙涌涛	2.00	2.00
8	徐光明	1.00	1.00
合计		54.50	54.50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针对上述股权激励，2023年度公司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费用984.82万元。

（六）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是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股权代持及还原情况

（1）股权代持的形成

根据招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2003年5月8日出具《关于对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的批复》（招政办体改字（2003）6号），同意招远市康泰工业集团公司及成员企业招远市家用电器总厂、烟台市招远自动化仪表厂、烟台港远礼品有限公司、烟台东明仪表有限公司实行合并改制成立康泰有限，改制后的企业总股本为1,000万元（以实际募资额为准），其中干部职工出资700万元，占70%；政府以财政借款折股200万元，占20%；外商参股100万元，占10%。

康泰有限设立时，为筹集开办资金，共计有 225 名自然人参与了康泰有限的出资组建。基于管理效率的考虑，同时鉴于《公司法》关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 50 人的规定，除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及康炳元外，刘福利、杨云章、徐元勋等 26 人作为显名股东（以下简称“股东代表”）代表实际 225 名自然人持有其对康泰有限的股权并行使股东职责，该 26 名股东代表在康泰有限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代表名称	显名出资额(万元)	本人实际出资额(万元)	代持金额(万元)
1	刘福利	40.00	30.00	10.00
2	杨云章	40.00	32.00	8.00
3	徐元勋	40.00	30.00	10.00
4	程少文	40.00	30.00	10.00
5	周兰兰	40.00	30.00	10.00
6	王光新	40.00	30.00	10.00
7	王连君	40.00	20.00	20.00
8	郭京云	40.00	20.00	20.00
9	王文慧	10.00	4.00	6.00
10	宋长杰	10.00	4.00	6.00
11	赵永升	10.00	4.00	6.00
12	战冠庆	10.00	4.00	6.00
13	梁立忠	10.00	4.00	6.00
14	李吉斌	10.00	4.00	6.00
15	吕春玉	10.00	4.00	6.00
16	康爱军	10.00	4.00	6.00
17	李京春	10.00	4.00	6.00
18	李哲义	10.00	4.00	6.00
19	孙翠	10.00	4.00	6.00
20	冯寿章	10.00	4.00	6.00
21	王德杰	10.00	3.00	7.00
22	陈恒伟	10.00	4.00	6.00
23	苑俊霞	10.00	4.00	6.00
24	刘文斗	5.00	4.00	1.00
25	王振财	5.00	4.00	1.00
26	侯卫娜	100.00	-	100.00
合计		580.00	289.00	291.00

康泰有限设立时，股东代表与实际出资的自然人股东之间未签署书面代持协议且未形成一一对应的代持关系。结合康泰有限设立后签发的入股凭证、分红记录等原始资料及访谈记录，康泰有限设立时实际股东 226 人，2003 年改制设立至 2023 年 9 月完成股权代持还原期间，实际股东人数由 226 人变更为 81 人。

（2）股权代持还原

2023 年 9 月，康泰有限显名股东与剩余未退出实际出资人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将代持股权分别还原至康炳元、烟台云康、烟台汇康、烟台荣康名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存在 9 名实际出资人未配合公司办理股权确权或股权转让工作的情况，该 9 名自然人分别持有的公司出资额权益由康炳元代为持有。除前述 9 名自然人外，公

司其他实际出资人均已直接或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成为康泰智能工商登记的在册股东。

2024年11月8日，山东省招远市公证处对暂时登记在康炳元名下的烟台泉康11万元出资份额进行提存公证。山东省招远市公证处出具（2024）鲁招远证民字第340号至349号《公证书》，确认自该提存公证书出具之日起，上述10名实际出资人的相应权益已提存于公证处（1名自然人已于2025年1月3日将其持有的1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康炳元）。

2、关于公司历史沿革中股东人数超200人的情形

根据上述情况，公司在改制设立时，共有225名自然人股东参与改制入股，但受限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人数不得超过50人的规定，故仅有27名股东进行工商登记，其余为隐名股东。2003年改制设立至2023年9月，公司实际自然人股东人数由225人变更为81人，并在2023年9月进行了代持还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穿透自然人股东为76人。综上，公司历史上股东人数曾超200人系改制过程中职工入股所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针对公司历史沿革中股东人数超200人情形，公司取得了招远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对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及相关事项的确认函》，确认：“公司历史上实际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情形，系由内部职工持股导致，不存在非法集资、吸收存款或严重扰乱社会金融秩序的行为，不属于《证券法》所规定的非法公开发行情形”。

3、关于公司历史沿革中涉及国有企业改制、国资非货币资金出资的情形

（1）2003年5月，改制设立康泰有限

公司系由集体企业改制成立，在改制设立时存在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债转股入股200万元，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公司设立情况”之“2、有限公司的设立”。

（2）2008年1月，国有股东退出暨康泰有限股权转让

2007年1月，经招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同意，国有股东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从康泰有限退出，并将持有的康泰有限18.52%股权（对应200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公司职工股东。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2007年1月15日，招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关于对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国有股退出的批复》（招政办体改字（2007）1号），同意将国有股从企业中退出。根据批复文件的内容，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康泰有限18.52%股权，该部分股权经审计评估的价值为3,738,071.62元，康泰有限按照批复文件规定的方式向招远市人民政府支付股权对价。退出的国有股权由企业内部干部职工自愿购买并受让。

2008年1月6日，康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原股东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侯卫娜、程少文、王文慧、苑俊霞、梁立忠、赵永升、王振财退出公司，并将持有的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康炳元、康秉豪、刘福利、杨云章、徐元勋、周兰兰、王光新、宋长杰、李吉斌、李京春、孙翠、陈洪杰、刘文斗、康正、温日东、于建彬、石维芳、栾晓燕、康连才、刘炳建、周长

伟、苗志华、康爱军、王臣、王永深、牟金龙等 26 位新老股东。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康炳元	75.00
2		康秉豪	20.00
3		刘福利	10.00
4		杨云章	10.00
5		徐元勋	10.00
6		周兰兰	10.00
7		王光新	10.00
8		宋长杰	10.00
9		李吉斌	10.00
10		李京春	10.00
11		孙翠	10.00
12		陈洪杰	10.00
13		刘文斗	5.00
14	侯卫娜	康正	100.00
15	程少文	温日东	10.00
16		于建彬	10.00
17		石维芳	10.00
18		栾晓燕	10.00
19	王文慧	康连才	10.00
20	苑俊霞	刘炳建	10.00
21	梁立忠	周长伟	10.00
22	赵永升	苗志华	10.00
23	王连君	康爱军	10.00
24		王臣	5.00
25	王振财	王臣	5.00
26	郭京云	王永深	10.00
27		牟金龙	10.00

（3）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对公司历史沿革的确认意见

2024 年 9 月 30 日，招远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对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及相关事项的确认函》，确认：“1、公司 2003 年集体企业改制相关过程的程序及内容真实、合法、有效，不违反当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集体资产流失或损害其他方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公司集体企业改制的具体实施和履行符合主管部门改制批复的相关要求。2、公司 2008 年国有股东退出时相关过程的程序及内容真实、合法、有效，不违反当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或损害其他方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杭州康姆泰克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10 月 29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 16 号 3 幢 304 室
注册资本	20 万元
实缴资本	20 万元
主要业务	产品研发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研发中心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康泰智能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71	9.03
净资产	-2.67	0.12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80	-9.2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立信会计师）	

2、 青岛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22 日
住所	青岛市李沧区浮山路街道万年泉路 237 号中海国际广场 906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 万元
主要业务	产品研发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研发中心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康泰智能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4.87	54.94
净资产	53.77	53.84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6	-5.6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立信会计师）	

3、 厦门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14 日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高崎北三路 189 号高崎工业园 F 栋五楼 505 单元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实缴资本	50 万元
主要业务	产品研发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研发中心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康泰智能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8.11	38.11
净资产	48.03	38.03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0.4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立信会计师）	

4、 上海泉康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6 月 13 日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14 幢 201 室 J6676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 万元
主要业务	产品研发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研发中心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康泰智能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1.69	81.74
净资产	-925.30	-925.25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5	-0.7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立信会计师）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康炳元	董事长	2023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56年12月	本科	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
2	康正	董事、总经理	2023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0年7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3	孙翠	董事、副总经理	2023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66年10月	大专	-
4	康明	董事	2023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1年11月	中专	-
5	孙涌涛	董事	2023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8年9月	本科	-
6	徐光明	监事会主席	2023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6年2月	本科	-
7	王永军	监事	2023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8年4月	中专	-
8	张婷婷	职工代表监事	2023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83年7月	大专	-
9	徐允	财务总监	2024年6月6日	2027年6月5日	中国	无	男	1988年11月	本科	中级会计职称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康炳元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1、控股股东”。
2	康正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1、控股股东”。
3	孙翠	1990年7月至1997年9月，任烟台市招远自动化仪表厂财务会计；1997年9月至2007年2月，历任烟台港远礼品有限公司副厂长、厂长；2007年2月至2023年11月，任康泰实业副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康泰智能董事、副总经理。
4	康明	2001年2月至2007年7月，任烟台市招远自动化仪表厂职员；2007年7月至2014年2月，任康泰实业调度员；2014年2月至2022年2月，任康泰实业车间主任、生产经理；2022年2月至2023年11月，任康泰实业生产总监；2023年11月至今，任康泰智能董事、生产总监。
5	孙涌涛	2010年9月至2011年3月，任交通银行烟台支行业务经理；2011年5月至2015年2月，任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科员；2015年10月至2019年6月，任康泰实业培训专员；2019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南山自重堂防护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2020年10月至2023年11月，任康泰实业人力资源部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康泰智能董事、人力资源部经理。
6	徐光明	1997年9月至2000年6月，任招远市岭南金矿职员；2000年7月至2008年1月，任山东省招远市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8年2月至2023年11月，任康泰实业办公室主任；2023年11月至今，任康泰智能办公室主任、工会副主席、监事会主席。
7	王永军	1997年10月至2009年6月，任康泰实业职员；2003年3月至2009年6月任康泰实业生产科副科长；2009年7月至2014年6月，任康泰实业车间主任；2014

		年 7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康泰实业企管部经理；2018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康泰实业生产总监；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康泰实业安全总监；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康泰智能安全总监、监事。
8	张婷婷	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烟台清韵家纺有限公司职员；2006 年 1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招远市绿森林山水园艺有限公司员工；2009 年 4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康泰实业文员；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康泰智能文员、职工代表监事。
9	徐允	2012 年 3 月至 2024 年 6 月，历任康泰实业会计、康泰智能会计、财务经理；2024 年 6 月至今，任康泰智能财务总监。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48,315.03	48,834.39	44,411.7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3,231.82	30,818.72	29,252.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3,231.82	30,818.72	29,252.22
每股净资产（元）	10.65	9.88	14.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65	9.88	14.06
资产负债率	31.22%	36.89%	34.13%
流动比率（倍）	1.97	1.68	1.58
速动比率（倍）	1.59	1.44	1.29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475.91	48,018.34	37,093.89
净利润（万元）	2,413.10	4,541.69	1,590.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13.10	4,541.69	1,59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12.86	4,549.41	1,512.7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12.86	4,549.41	1,512.75
毛利率	23.40%	24.40%	17.16%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7.53%	14.30%	5.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91%	14.33%	5.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1.4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1.46	不适用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18	41.67	14.18
存货周转率（次）	7.26	8.01	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35.66	11,768.88	4,697.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9	3.77	2.26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570.86	1,438.21	982.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79%	3.00%	2.65%

注：计算公式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24 年 1-5 月数据经年化处理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024 年 1-5 月数据经年化处理
6、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8、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9、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1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中信建投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电话	010-65608214
传真	010-65608450
项目负责人	吴嘉煦
项目组成员	朱捷、袁世吉、李骁、李瑞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晨
住所	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3-25 层
联系电话	021-52341668
传真	021-52341670
经办律师	秦桂森、黄靖渝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23280000
传真	021-23280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辛文学、赵康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红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单元 1303 室
联系电话	010-88395166
传真	010-88395661
经办注册评估师	韩朝、李蓓蓓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按摩器具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按摩椅及其他按摩器具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产品包括各类按摩椅、其他按摩器具及体验式按摩服务，是国内领先的按摩器具生产厂商之一。
-------------	---

康泰智能是专注于按摩椅及其他按摩器具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创新型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各类按摩器具的研发和制造，公司以按摩椅业务为基础，逐步拓展便携式、可穿戴式局部按摩器产品，自主品牌“荣康”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公司是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定的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康泰以大孝文化为基石，实施德才兼备的人才策略，坚持诚信、客户至上、有效管理和持续改进的经营原则。公司致力于打造功能和质量等多维度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的按摩保健品牌厂商，目前已形成以按摩椅为主，按摩床和其他局部按摩器为辅的成熟业态。

自 1984 年公司前身之一的招远家用电器厂研制按摩椅开始，公司对按摩器具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历史已有近 40 年，具备完善的按摩器具研发、工业设计和品控体系。产品理念上，公司坚持自主研发设计战略，产品结合传统中医理念运用现代科技技术，持续聚焦大健康智能产业，在产品设计和技术研发方面具有一定积累和优势，先后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山东省科技创新奖、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企业等奖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有效境内授权专利 2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1 项，实用新型 143 项，外观设计 40 项；已获得授权的境外专利共 4 项。公司是“中国医保商会按摩保健器具分会”副会长单位，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按摩器具生产商。报告期内，公司作为 ODM 供应商，为包括松下、喜来健、COWAY、ATEX、Human Touch、OTA World 等在内的多个境外知名品牌客户提供高质量按摩椅产品，产品质量得到海外市场高度认可。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以按摩椅为主及其他按摩器具为辅作为核心业务产品。按摩保健器具是指用于按摩和保健的各种器械和设备，其工作原理主要是通过模拟人体按摩手法，对身体的各个部位进行按摩和刺激，从而达到舒缓肌肉紧张、促进血液循环和提高身体健康的效果。新一代按摩椅具备自动体型检测功能，能够根据用户的身体特征定制按摩程序。人工智能多光谱健康检测和自定义程式设定功能进一步提升了用户体验，使得按摩服务更加个性化。而按摩小电器则专注于人体特定部位的按摩，如颈部、肩部、背部、腰部、腿部和脚部。随着人口老龄化和社会健康意识的提高，具有养老属性的按摩保健器具市场需求与日俱增，消费者根据自己的需求和身体状况选择不同类型和功能的按摩器

具。公司目前代表性产品如下：

1、按摩椅产品

产品名称	型号	产品图示
椅太极至尊按摩椅	RK8900	
智摩师	RK-7602	
筑梦师	RK-1913	
温灸椅	RK-1906	
九五至尊椅	RK-9500	
摩杰座	RK-2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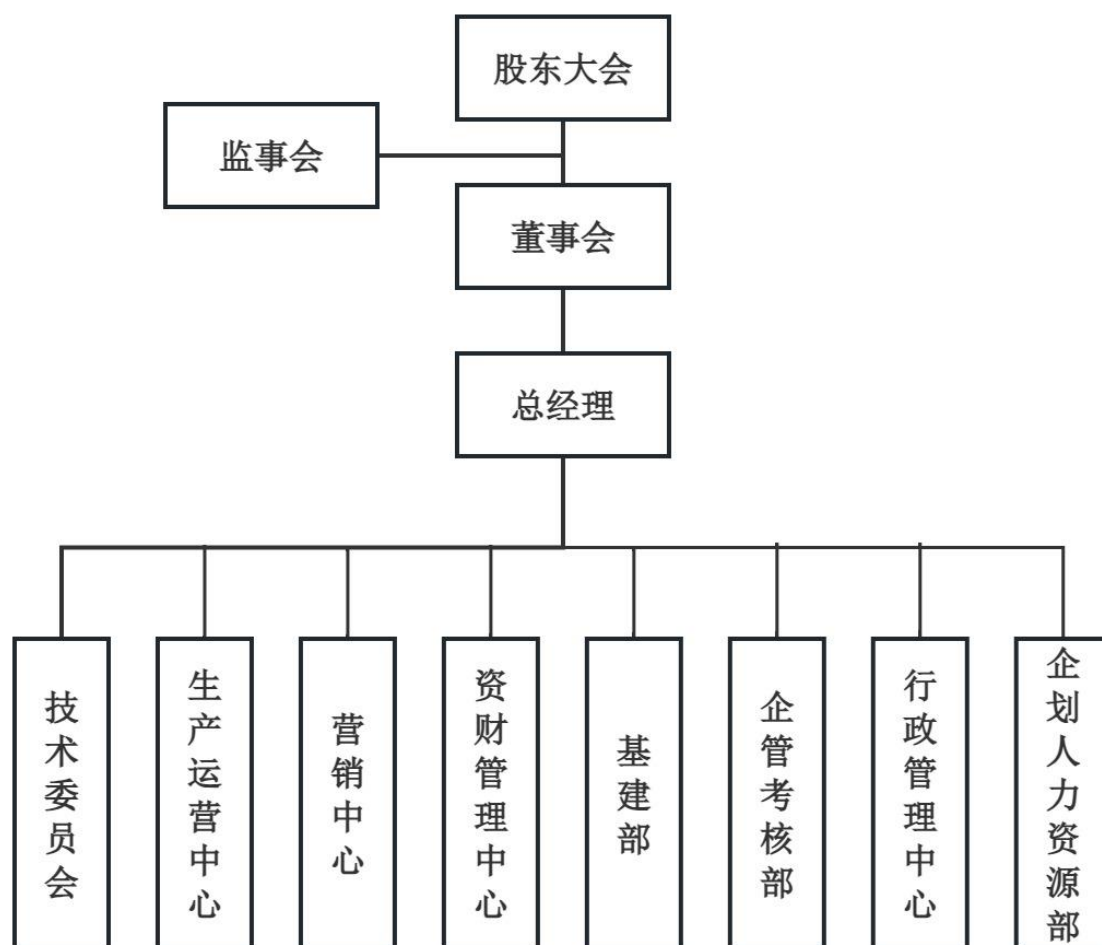
OHCO M.8	RK-8905	
高电位治疗椅	COS-1	

2、其他按摩器具

产品名称	类别	型号	产品图示
BEREX 按摩床	按摩床	RK1601	
BEREX 按摩床	按摩床	RK1602	
智能颈肩抓捏器	局部按摩器	RK-S218	
披肩式颈椎按摩仪	局部按摩器	RK206	
智能冷热眼部按摩仪	局部按摩器	RK-E108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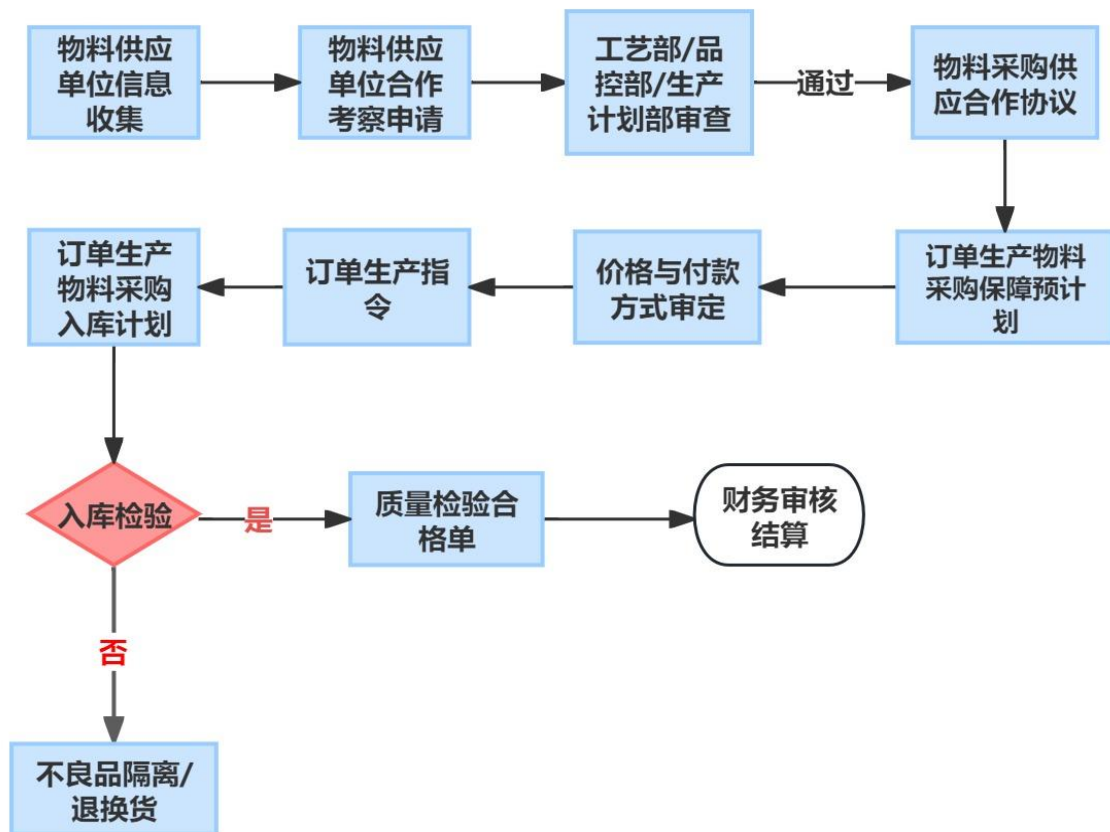
部门	主要职责
技术委员会	主要负责产品研发与创新、技术支持、工艺设计与管理、知识产权申报、数据分析及管理、质量控股、产品规划及参与标准制定等职责。
生产运营中心	主要负责生产环节管理、物料采购与外包生产控制、工艺流程与质量控制等职责。
营销中心	负责市场调研、客户关系维护、订单管理、生产协调、发货安排、货款回收以及产品质量跟踪和数据分析。
资财管理中心	主要负责财务管理、仓储物料管理以及门业公司业务业绩管理
基建部	负责公司厂区规划、新建工程审批、图纸设计、工程预算招标、合同签订、施工管理、维修检查、工程量验收、付款处理、外部关系协调及临时任务。
企管考核部	负责工作计划调度、销售政策制定、后勤工资绩效管理、体系运行监控、考勤与调度、固体废物处理、车间工时与报价审核、销售回款报表及临时任务。
企划人力资源部	负责制定人力资源年度计划、组织结构设计、人力资源制度体系建立、员工福利管理、培训计划实施、离职手续督导、劳资关系协调、计量器具管理、职称申报及临时任务。
行政管理中心	负责部门管理、党群工作、费用控制、宣传与文化建设、网络安全、餐饮服务、绿化卫生、工商事务、资产与费用管理、档案管理、接待与样品室管理、差旅与外事手续、文书处理、印章管理、通讯网络管理、消防安全、环保管

	理及临时任务。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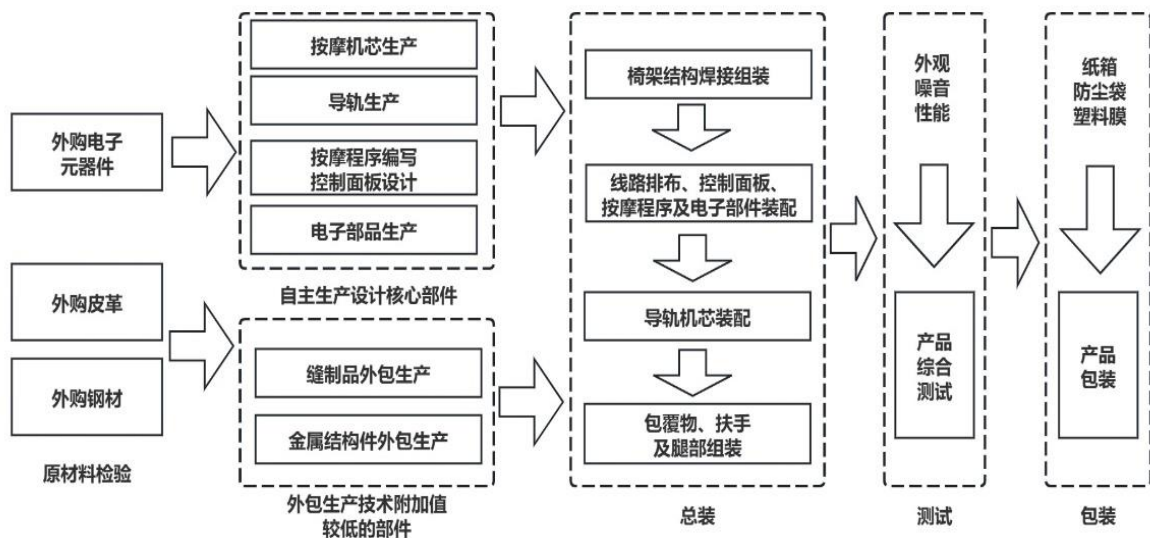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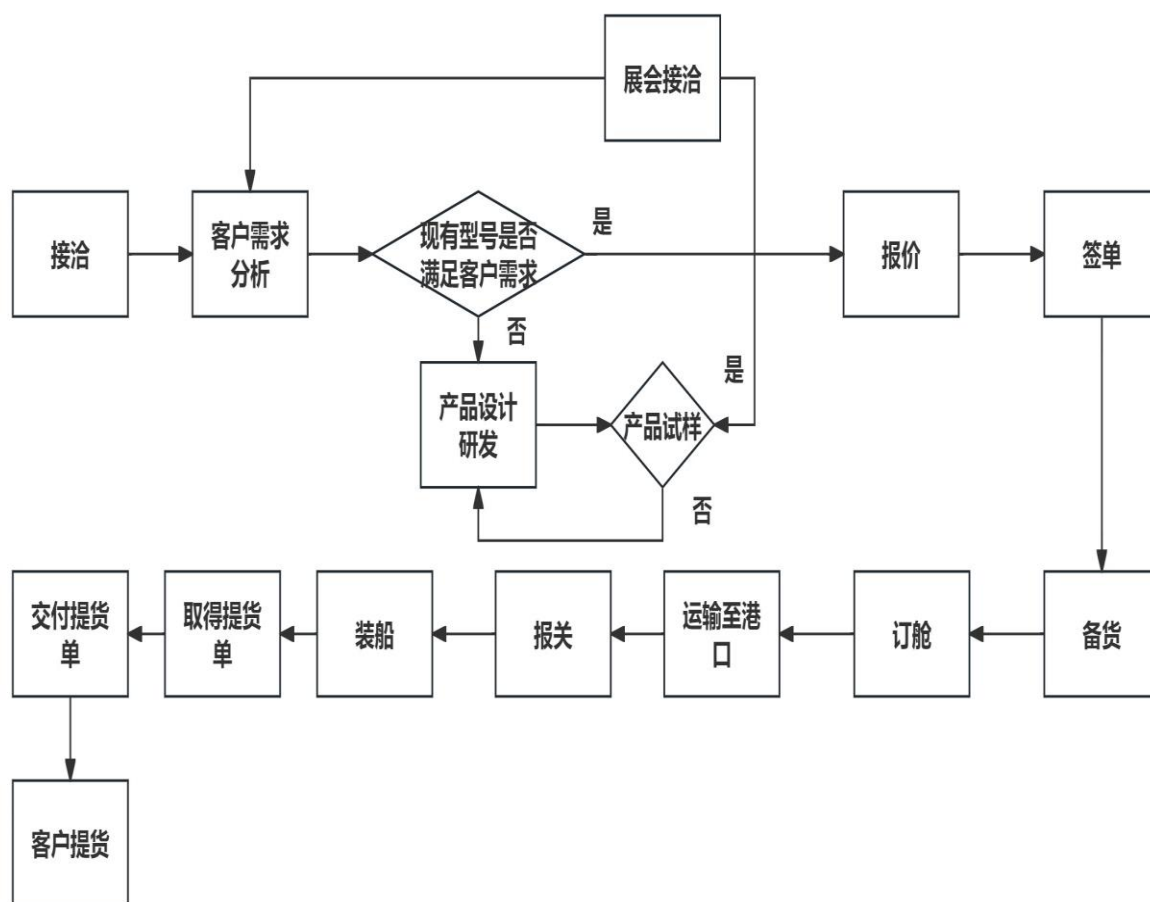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2）生产流程



(3) 销售流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年1月—5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济宁高盛服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缝制品加工	348.25	19.15%	776.52	21.21%	493.83	17.77%	否	否
2	青岛宏立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塑料件喷漆	201.53	11.08%	440.30	12.03%	355.25	12.75%	是	否
3	招远市易杨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铁制品焊接	67.1	3.69%	154.27	4.21%	203.67	7.31%	否	否
4	招远市合源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铁制品焊接	88.02	4.84%	252.19	6.89%	197.27	7.08%	否	否
5	莱州市朱桥镇新英皮件加工厂	无关联关系	缝制品加工	43.94	2.41%	113.79	3.11%	161.31	5.79%	是	否
6	山东康泰车西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铁制品焊接	237.96	13.08%	205.30	5.61%	27.43	0.98%	否	否
7	青岛鑫东	无关联关系	塑料件喷	175.55	9.65%	198.88	5.43%	20.03	0.71%	否	否

	升机械加 工有限公 司		漆								
合计	-	-	-	1,162.35	63.90%	2,141.25	58.49%	1,458.79	52.39%	-	-

注 1：上述供应商为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外协供应商，列示金额系公司对该供应商当期外协采购金额。公司除存在外协情况，亦存在劳务外包的情况，具体参见本节第三部分之“（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注 2：青岛宏立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喷涂业务，其实控人还设立了其他主体开展塑料加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交易。

注 3：以上供应商采购金额已包括同一控制的其他公司，其中：

- （1） 济宁高盛服饰有限公司包括济宁高盛服饰有限公司和嘉祥盛鑫缝纫有限公司；
- （2） 招远市合源贸易有限公司包括招远市合源贸易有限公司、招远市合源铁制品销售部、招远市力源铁制品销售部、招远市清源铁制品销售部、招远市水源电气焊店、招远市益源金属制品加工经营部；
- （3） 招远市易杨贸易有限公司包括招远市晴天机械加工厂、招远市泰昌配件加工厂、招远市泰康电气焊加工部、招远市易杨贸易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委外加工费分别为 2,813.12 万元、3,660.30 万元和 1,819.66 万元，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 12.17%、12.59%和 13.33%。根据行业惯例，为提高生产效率、控制生产成本，公司充分利用周边企业资源，将部分产品的加工工序交由外协供应商加工。公司外协主要包括缝制品加工、铁制品焊接、塑料件喷漆等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非核心工艺，公司提供相应产品图样、技术要求及验收规范等需求，由外协厂商按要求实施加工。

公司对于外协厂商严格执行公司的相关外协采购管理制度，对外协厂商从事相关外协服务的能力进行了充分全面的评估，确保所选择的外协供应商符合公司质量要求，能够提供外协加工服务的供应商数量众多，公司不存在对外协厂商的重大依赖。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伸筋强体机器人技术	1、采用特定高频颤振原理，带动全身肌肉组织运动，实现对人体的拉筋疏导； 2、可通过设定的倒立角度、摇摆幅度和速度，从而缓解腰椎间盘突出症、腰肌劳损病症所带来的疼痛、麻木等症状。	自主研发	按摩椅的生产	是
2	弹性浮动摇臂的按摩机芯技术	采用固定曲臂与弹性曲臂相结合的三维按摩机，除了实现普通三维按摩机芯所实现的基本按摩手法外，兼具固定曲臂与弹性曲臂机芯的优点，既能通过固定曲臂提供较大的按摩力度，满足颈肩、腰部等的按摩要求，同时又能通过弹性曲臂使上下按摩轮能同时与人体接触，提高按摩的舒适性	自主研发	按摩椅机芯的生产	是
3	休闲按摩沙发椅结构平台技术	1、创新的倒背前滑功能和卷式腿部伸缩设计，提供更舒适放松位姿； 2、在沙发椅首创应用无刷电机 3D 热疗机芯，极大提升了产品的品位和性价比；应用无刷电机驱动按摩，不仅能提高产品寿命、减少噪音，且可实现低速缓和的特色按摩手法，提高按摩的舒适度；	自主研发	按摩椅的生产	是
4	理疗按摩床结构平台技术	1、推拉折叠机构，实现床、榻两用的独特结构型式； 2、机芯集成了按摩和加热功能，热疗与按摩功能有机结合：可辅助治疗椎间盘突出、有助于缓解退行性狭窄、缓解肌肉疼痛、改善血液循环、辅助缓解痛经	自主研发	其他按摩器具的生产	是
5	摆移式扶手的按摩椅结构技术	1、按摩椅可以通过打开扶手，方便实现从侧面上下，改变了从正前方上下的不便； 2、扶手借由摆杆机构连接于主体上，通过相对主体由外至后活动的方式扩展机体两侧的空间；	自主研发	按摩椅的生产	是
6	无刷电机检测肩高体型技术的应用	利用无刷电机调速及负载微变技术，识别人体压力脉冲，检测肩高及体型。	自主研发	按摩椅机芯的生产	是
7	高精度电流检测控制在按摩椅体型检测和按摩力度上的应用	创新性电流检测技术，高精度体型检测，按摩力度智能控制，实现按摩力度一致性的舒适按摩	自主研发	按摩椅机芯的生产	是
8	手机	实现手机 app 对按摩椅的无线控制，并可通过后	自主	按摩椅	是

	App 在按摩椅控制上的应用	台及时的更新不同的版本，不断提升客户的体验感。	研发	的生产	
9	压力传感器在按摩机的力度控制技术	应用压力传感器对人体曲线实时进行压力检测，控制整个按摩椅在整个按摩过程中实时的进行按摩力度调节，提升按摩舒适度。	自主研发	按摩椅机芯的生产	是
10	多系统人机交互平台	1、采用 WIFI 上网技术，实现云服务平台相关功能，实现屏端控制+屏端显示、信息推送、健康检测和推送以及 OTA 升级； 2、采用蓝牙的 BT 和 BLE 技术，实现同时播放音频和控制按摩椅功能，实现客户的音乐疗养以及按摩疗养功能； 3、大屏的驱动和视频播放功能的实现，能够进行心理状态的调整，平衡身心，完成与按摩功能的完美配合。	自主研发	按摩椅的生产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rokol.cn	http://www.rokol.cn/	鲁 ICP 备 14004520 号-1	2024 年 1 月 2 日	-
2	rokol.com.cn	http://rokol.com.cn/	鲁 ICP 备 14004520 号-1	2024 年 1 月 2 日	-
3	chinamassagechair.com	https://www.chinamassagechair.com/	鲁 ICP 备 14004520 号-1	2024 年 1 月 2 日	-
4	kangtaigroup.com	http://kangtaigroup.com/	鲁 ICP 备 14004520 号-1	2024 年 1 月 2 日	-
5	yunkangtai.tm	http://yunkangtai.tm/	鲁 ICP 备 14004520 号-2	2018 年 3 月 29 日	-
6	kangtaigroup.cn	http://kangtaigroup.cn/	鲁 ICP 备 14004520 号-3	2018 年 11 月 2 日	-
7	荣康按摩椅.中国	-	鲁 ICP 备 14004520 号-3	2018 年 11 月 2 日	

2、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1	鲁（2024） 招远市不动 产权第 0006920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康泰 智能	40,982. 00	招远市 初山东 路 98 号	2004 年 4 月 13 日-2054 年 4 月 13 日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2	鲁（2024） 招远市不动 产权第 0007643、 0007647、 0007648、 0007651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康泰 智能	39,787. 00	招远市 招金路 308 号	2006 年 12 月 29 日 -2056 年 12 月 29 日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3	鲁（2024） 招远市不动 产权第 0006919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康泰 智能	67,930. 32	招远市 辛庄镇 金海大 道 878 号	2017 年 8 月 14 日-2067 年 8 月 13 日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4	鲁（2024） 招远市不动 产权第 0006946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康泰 智能	303.00	招远市 滨海新 区大宋 家村	2021 年 7 月 13 日-2071 年 7 月 12 日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5	鲁（2024） 招远市不动 产权第 0006943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康泰 智能	659.00	招远市 滨海新 区大宋 家村	2021 年 7 月 13 日-2071 年 7 月 12 日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6	鲁（2024） 招远市不动 产权第 0006922、 0006925、 0006942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康泰 智能	23,312. 00	招远市 辛庄镇 金海大 道 866 号	2016 年 2 月 1 日-2066 年 1 月 31 日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7	鲁（2024） 招远市不动 产权第 0007183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康泰 智能	42,175. 48	招远市 辛庄镇 金海大 道 866 号	2017 年 8 月 14 日-2067 年 8 月 13 日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8	鲁（2024） 招远市不动 产权第 0006923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康泰 智能	15,354. 00	招远市 辛庄镇 金海大 道 868 号	2016 年 2 月 1 日-2066 年 1 月 31 日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9	鲁（2024） 招远市不动 产权第 0006886、 0006887、 0006888、 0006889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康泰 智能	9,720.3 0	招远市 金城路 389 号	2003 年 6 月 18 日-2053 年 6 月 18 日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 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10	鲁（2024） 招远市不动 产权第 0007655、 0007989、 0007992、 0007993、 0007994、 0008030、 0008003、 0007997、 0008000、 0008031、 0008145、 0008148、 0008149、 0008150、 0008152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山东 康泰	10,112. 00	招远市 张星镇 抬头赵 家村	1997 年 10 月 31 日 -2047 年 10 月 31 日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注：上述为公司股份改制更名后换发新的不动产权证书。

3、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 方式	申请人
1	康泰多媒体手控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30136 号	2012 年 7 月 11 日	50 年	原始 取得	康泰有限
2	8601 app V1.0.0	软著登字第 10988326 号	2023 年 3 月 27 日	50 年	原始 取得	康泰有限
3	7603 比利德手控器程序软件 V1.0.0	软著登字第 13443315 号	2024 年 7 月 22 日	50 年	原始 取得	康泰智能

4、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64,765,942.48	50,557,771.58	正常使用	购置
2	电脑软件	2,923,741.43	430,786.89	正常使用	购置
合计		67,689,683.91	50,988,558.47	-	-

5、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	------	-----	-----	------	------	-----

1	排污许可证	913706851652515024001Z	康泰智能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1月18日	2028年11月17日
2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排水许可字第 C20240015 号	康泰智能	招远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年7月22日	2029年7月22日
3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鲁药监械生产许 20180041 号	康泰智能	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2月29日	2028年8月12日
4	医疗器械注册证	鲁械注准 20182090036	康泰智能	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年4月17日	2028年4月16日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337002656	康泰智能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	2023年11月29日	三年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3S20127R1M	康泰智能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2日	2026年1月12日
7	商品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CQM24FWRZ0148R1S	康泰智能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8日	2028年1月4日
8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3E30131R1M	康泰智能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2日	2026年1月12日
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3Q20228R1M	康泰智能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2日	2026年1月12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公司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42,120,402.61	42,850,800.72	99,269,601.89	69.85%
机器设备	52,720,862.90	37,776,810.88	14,944,052.02	28.35%
运输设备	3,967,421.03	3,649,127.66	318,293.37	8.02%

其他设备	103,047,581.89	73,197,241.95	29,850,339.94	28.97%
合计	301,856,268.43	157,473,981.21	144,382,287.22	47.83%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五轴高速加工中心	1	4,468,284.90	2,404,681.98	2,063,602.92	46.18%	否
按摩椅总装流水线	1	2,398,112.85	1,461,449.92	936,662.93	39.06%	否
电泳流水线	1	572,649.58	544,017.10	28,632.48	5.00%	否
自动打包流水线	1	373,008.85	158,245.71	214,763.14	57.58%	否
按摩椅组装流水线	2	550,000.00	522,500.00	27,500.00	5.00%	否
流水线 6E58-006-02	2	619,831.65	588,840.07	30,991.58	5.00%	否
按摩椅导轨自动打油设备及装配生产线专用托盘	1	545,132.74	34,498.88	510,633.86	93.67%	否
按摩椅生产线	2	1,200,690.88	277,831.19	922,859.69	76.86%	否
切割生产线	2	638,087.43	236,052.05	402,035.38	63.01%	否
贴片机	2	966,454.89	728,499.19	237,955.70	24.62%	否
模具设备	14	1,914,919.31	1,555,695.64	359,223.67	18.76%	否
气质联用仪	1	893,805.30	382,101.78	511,703.52	57.25%	否
光谱仪	1	590,000.00	560,500.00	29,500.00	5.00%	否
真圆度仪	1	172,247.01	163,634.66	8,612.35	5.00%	否
合计		15,903,225.39	9,618,548.17	6,284,677.22	39.52%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6920 号	招远市初山东路 98 号	30,880.54	2024 年 6 月 21 日	工业
2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643 号	招远市招金路 308 号 1 号房	5,995.27	2024 年 7 月 12 日	工业
3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647 号	招远市招金路 308 号 2 号房	9,929.33	2024 年 7 月 12 日	工业
4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648 号	招远市招金路 308 号 3 号房	3,311.05	2024 年 7 月 12 日	工业
5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651 号	招远市招金路 308 号 4 号房	9,100.21	2024 年 7 月 12 日	工业
6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6922 号	招远市辛庄镇金海大道 866 号 1 号楼	10,092.23	2024 年 6 月 24 日	工业
7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6925 号	招远市辛庄镇金海大道 866 号 2 号楼	6,574.72	2024 年 6 月 24 日	工业
8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6942 号	招远市辛庄镇金海大道 866 号 3 号房	4,944.20	2024 年 6 月 24 日	工业
9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183 号	招远市辛庄镇金海大道 866 号 4 号楼	11,074.84	2024 年 7 月 1 日	工业
10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6923 号	招远市辛庄镇金海大道 868 号 1 号楼	7,376.60	2024 年 6 月 21 日	工业用地/办公

11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8259 号	招远市金凤花园凤凰城 CD 座 C1111	176.97	2024 年 7 月 31 日	城镇住宅用地/成套住宅
12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6886 号	招远市金城路 389 号 1 号楼	12,465.00	2024 年 6 月 20 日	工业
13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6887 号	招远市金城路 389 号 2 号楼	3,562.22	2024 年 6 月 20 日	工业
14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6889 号	招远市金城路 389 号 4 号楼	267.12	2024 年 6 月 20 日	工业
15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6888 号	招远市金城路 389 号 5 号楼	2,807.21	2024 年 6 月 20 日	工业
16	鲁（2024）烟台市芝不动产权第 0026808 号	烟台市芝罘区西盛街 28 号 10 层 1 号	210.65	2024 年 9 月 24 日	综合用地/非住宅
17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655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1 号房	37.40	2024 年 7 月 12 日	工业
18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993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2 号房	132.00	2024 年 7 月 23 日	工业
19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989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3 号房	363.70	2024 年 7 月 23 日	工业
20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994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4 号房	459.90	2024 年 7 月 23 日	工业
21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992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5 号房	121.12	2024 年 7 月 23 日	工业
22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8030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6 号房	159.28	2024 年 7 月 23 日	工业
23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8003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7 号房	99.84	2024 年 7 月 23 日	工业
24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7997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8 号房	198.86	2024 年 7 月 23 日	工业
25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8000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9 号房	447.60	2024 年 7 月 23 日	工业
26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8031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10 号房	286.18	2024 年 7 月 23 日	工业
27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8145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11 号房	372.75	2024 年 7 月 29 日	工业
28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8149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12 号房	1,015.62	2024 年 7 月 29 日	工业
29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8148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13 号房	285.48	2024 年 7 月 29 日	工业
30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8150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14 号房	68.50	2024 年 7 月 29 日	工业
31	鲁（2024）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08152 号	招远市张星镇抬头赵家村 15 号房	57.00	2024 年 7 月 27 日	工业

注：上述为公司股份改制更名后换发新的不动产权证书。

除以上房屋建筑物产权外，亦有 3 处房屋登记在康泰智能名下，但房屋的实际产权人并非康泰智能。该等房屋为公司早期与员工共同集资修建的员工福利房，房屋建成后一开始均登记在公司名下，公司近年陆续为员工福利房办理不动产权转让手续，将该等房屋登记在实际占有和使用的员工

名下，但仍有 3 处房屋的实际居住人未配合办理不动产权变更登记手续。该 3 处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坐落	权利类型	土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用途	权利限制
1	康泰有限	鲁（2022）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12999 号	招远市晨钟路 120 号家电厂 1 号楼 1 单元 40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3,489.69（共有）	79.09	成套住宅	无
2	康泰有限	鲁（2022）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13011 号	招远市晨钟路 120 号家电厂 2 号楼 2 单元 30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1,654.10（共有）	65.43	成套住宅	无
3	康泰有限	鲁（2022）招远市不动产权第 0012958 号	招远市晨钟路 120 号家电厂 3 号楼 1 单元 30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921.84（共有）	92.79	成套住宅	无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康泰智能	厦门原邦新成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高崎北三路 189 号 509 室	260	2024 年 4 月 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	办公
上海泉康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康正	上海市普陀区白兰路 137 弄 2 号 904	120.80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青岛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康正	青岛市李沧区万年路 237 号 20 号楼 906 户	156.21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杭州康姆泰克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墨非天时布艺（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 16 号 3 幢 304 室	92.53	2023 年 9 月 17 日-2024 年 9 月 16 日	办公

注 1：由于杭州康姆泰克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调整，停止房屋租赁。

注 2：上海及青岛公司计划正常办理房屋租赁续期事宜，相关事项不存在障碍。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91	14.35%
41-50 岁	218	34.38%
31-40 岁	237	37.38%
21-30 岁	88	13.88%
21 岁以下	-	-
合计	634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3	0.47%
本科	103	16.25%
专科及以下	528	83.28%
合计	634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15	18.14%
生产人员	359	56.62%
销售人员	79	12.46%
研发人员	81	12.78%
合计	634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栾好恒	51	总监	栾好恒先生, 1973 年 10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1995 年至 2000 年任招远市家用电器厂技术科技技术员; 2000 年进入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研发部, 历任设计工程师、研发部经理、研发部总监。	中国	大专	高级工程师
2	闫绍峰	42	总监	闫绍峰先生, 1982 年 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2007 年进入山东康泰实业有	中国	本科	工程师

				限公司，历任技术员，技术经理，总监等职务；2024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技术总监职务。			
3	王伟生	44	主任科员	王伟生，198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07 年在青岛吉明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7 年进入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进行新产品的设计研发工作。	中国	本科	工程师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
栾好恒	在职期间，承担以及指导完成了多款高端按摩椅开发项目、按摩床开发项目、医疗器械等项目，其中承担的山东省技术创新项目《多位姿智能柔性 3D 理疗椅》获得山东省技术创新一等奖，《一种三维按摩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作为《一体式智能豪华按摩椅》项目负责人承担了一体式平躺的按摩椅机构和四维按摩机结构设计。
闫绍逢	在职期间，承担以及指导完成了多款高端按摩椅开发项目、按摩床开发项目、医疗器械等项目，其中《中医按摩机器人样机及应用研究》课题被列入国家 863 项目，项目通过科学技术部验收。在职期间获得 2 个发明专利、9 个实用新型专利，多个项目还被列入山东省技术创新项目，并顺利通过上级主管部门的验收。
王伟生	在职期间，参与了公司多个项目的设计开发工作。2009 年参与国家 863 项目《中医按摩机器人样机及应用研究》课题，取得 4 项发明专利；参与设计了零重力太空舱按摩椅的研发，担任主要设计担当；主导设计了三维按摩机、四维按摩机的多款按摩机的研发，为公司按摩机的储备开发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栾好恒	总监	7,520	-	0.02%
合计		7,520	-	0.02%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合法合规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了保障生产经营需要、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对部分岗位用工采取劳务外包方式作为生产人员的补充手段。2023 年 11 月，公司与有资质的劳务公司签订了人力资源外包服务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劳务公司负责办理相关人员的招用工手续，并签订劳动合同，负责处理劳务外包员工在执行劳务合同中所发生的争议、工伤事故等事项，并为其办理商业保险。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劳务外包者的岗位均为生产辅助等临时性、替代性的工作岗位。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公司员工 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采购 总额比例
2023 年	招远市信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否	27.50	4.59%	0.001%
2024 年 1-5 月			72.65	4.12%	0.005%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按摩椅	13,866.36	67.72%	36,289.04	75.57%	30,026.20	80.95%
其他按摩器具	4,738.08	23.14%	7,629.63	15.89%	3,758.03	10.13%
体验式按摩服务	1,057.04	5.16%	2,299.59	4.79%	1,251.69	3.37%
其他产品	795.2	3.89%	1,661.61	3.46%	1,840.72	4.96%
其他业务收入	19.24	0.09%	138.46	0.29%	217.26	0.59%
合计	20,475.91	100.00%	48,018.34	100.00%	37,093.89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各类按摩器具的研发和制造，产品包括各类按摩椅、按摩床及局部按摩器产品。公司国内外市场的经营模式不同，在国内市场以自有品牌经营，出口则主要是以 ODM 方式为全球各地品牌提供代工生产。在全球市场范围内，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包括具有一定经济能力的家庭用户、老年人、亚健康人群以及公共商业场所的消费者等。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年1-5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销售商品
------	------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COWAY (MALAYSIA) SDN BHD	否	按摩椅、其他	4,773.66	23.31%
2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否	按摩椅、局部按摩器、其他	4,566.74	22.30%
3	Atex Co., Ltd.	否	按摩椅、局部按摩器、其他	985.61	4.81%
4	CERAGEM CO.,LTD	否	按摩椅、其他	854.07	4.17%
5	OTA World LLC	否	按摩椅、局部按摩器、其他	695.28	3.40%
合计		-	-	11,875.36	57.99%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销售商品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COWAY (MALAYSIA) SDN BHD	否	按摩椅、局部按摩器、配件	14,998.59	31.25%
2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否	按摩椅、局部按摩器、配件	6,204.80	12.93%
3	Atex Co., Ltd.	否	按摩椅、床、局部按摩器、配件、按摩椅零部件	3,434.64	7.16%
4	OTA World LLC	否	按摩椅、局部按摩器、配件	1,849.10	3.85%
5	Human Touch LLC	否	按摩椅、配件	1,318.10	2.75%
合计		-	-	27,805.23	57.94%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销售商品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SK MAGIC CO.,LTD	否	按摩椅、局部按摩器、配件	3,950.29	10.65%
2	Atex Co., Ltd.	否	按摩椅、床、局部按摩器、配件、按摩椅零部件	3,594.24	9.69%
3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否	按摩椅、局部按摩器、配件、按摩椅零部件	2,879.33	7.76%
4	TESS Corporation Ltd.	否	按摩椅、局部按摩器、配件、按摩椅零部件	1,482.55	4.00%
5	OTA World LLC	否	按摩椅、局部按摩器、配件	1,345.99	3.63%
合计		-	-	13,252.40	35.73%

注：SUNGWOO MEDI TECH CO.,LTD 系韩国 COWAY CO., LTD 代理采购商，进行统一采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按摩器具主要原材料可分为包覆类、电子元件、钢材类、塑料类和辅料。公司已与主要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供货渠道可靠且供应商产品质量稳定，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需要。在采购实施过程中，公司按照内部管理制度，根据客户订单和生产计划，结合库存情况，并综合考虑原材料价格趋势制定采购计划，由采购部进行询价、比价后选择合格供应商，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采购。2022 年度、2023 及 2024 年 1-5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3,693.46 万元、5,278.50 万元及 2,349.50 万元，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98%、18.16% 及 17.21%，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总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具体如下：

2024 年 1-5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采购原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烟台市凌轩塑业有限公司	否	包装类、缝制品类、塑料类、五金类、木制品类制品	589.72	4.32%
2	龙口市鹏翔塑业有限公司	否	塑料类、五金类制品	520.49	3.81%
3	东兴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否	电子类制品	454.39	3.33%
4	南通南华人造革有限公司	否	缝制品类制品	436.65	3.20%
5	济宁高盛服饰有限公司	否	缝制品类、五金类产品	348.25	2.55%
合计		-	-	2,349.50	17.21%

注：龙口市鹏翔塑业有限公司包括同一控制的龙口市鹏翔塑业有限公司和龙口市鸿基塑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采购原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烟台市凌轩塑业有限公司	否	包装类、塑料类、五金类、木制品类制品	1,416.74	4.87%
2	东兴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否	电子类制品	1,174.05	4.04%
3	龙口市鹏翔塑业有限公司	否	塑料类、五金类制品	931.90	3.20%
4	龙口市合兴塑业有限公司	否	电子类、塑料类、五金类、	894.45	3.08%

			木制品类制品		
5	福安市万里电机有限公司	否	电子类、塑料类、五金类制品	861.36	2.96%
合计		-	-	5,278.50	18.15%

注：烟台市凌轩塑业有限公司曾用名烟台市凌轩工贸有限公司，包括同一控制的烟台市凌轩工贸有限公司、烟台凌康商贸有限公司、烟台轩泰商贸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采购原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龙口市合兴塑业有限公司	否	电子类、塑料类、五金类、木制品类制品	955.20	4.14%
2	南通南华人造革有限公司	否	缝制品类制品	712.95	3.09%
3	东兴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否	电子类制品	684.83	2.97%
4	龙口市鹏翔塑业有限公司	否	塑料类、五金类制品	671.00	2.91%
5	烟台市凌轩塑业有限公司	否	包装类、缝制品类、塑料类、五金类、木制品类制品	669.48	2.90%
合计		-	-	3,693.46	16.00%

注：烟台市凌轩塑业有限公司曾用名烟台市凌轩工贸有限公司，包括同一控制的烟台市凌轩工贸有限公司、烟台凌康商贸有限公司、烟台轩泰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161,972.81	100.00%	703,989.42	100.00%	351,897.05	100.00%
个人卡收款	-	-	-	-	-	-
合计	161,972.81	100.00%	703,989.42	100.00%	351,897.05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现金收款的情形。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5 月，公司现金收款的金额分别为 351,897.05 元、703,989.42 元及 161,972.81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9%、0.15%

及 0.08%，占比极低，主要原因包括：零售客户货款、出国员工归还差旅备用金等。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375,320.31	100.00%	940,917.02	100.00%	510,240.81	100.00%
个人卡付款	-	-	-	-	-	-
合计	375,320.31	100.00%	940,917.02	100.00%	510,240.81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现金付款的情形。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5 月，公司现金付款的金额分别为 510,240.81 元、940,917.02 元及 375,320.31 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17%、0.26% 及 0.24%，占比极低，主要原因包括：零星采购货款，员工出差备用金等。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一）已建、在建项目环评批复及环保验收的具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已建、在建项目已履行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等程序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环评批复	环评验收
1	汽车驱动桥、汽车按摩座椅及其他零部件生产工艺变更项目	已建项目	烟环报告表【2012】38号	烟环验【2014】73号
2	年产汽车零部件 60 万台套项目	已建项目	招环报告表【2013】80号	自主验收
3	智能康复理疗系统及智能按摩机器人生产项目	已建项目	招环报告表【2015】47号	自主验收
4	年产 40 万套汽车驱动桥总成、汽车按摩座椅及零部件项目	已建项目	招环报告表【2016】13号	招环验【2017】2号
5	天然气热水锅炉及按摩座椅骨架喷涂项目	已建项目	招环报告表【2019】66号	自主验收
6	8000 套/年按摩座椅零部件喷漆项目	已建项目	招环报告表【2019】62号	自主验收
7	年产 60 万套按摩器械生产项目	在建项目	招环报告表【2024】53号	尚未达到环保验收条件

公司主要从事按摩椅及其他按摩器具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不属于《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及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及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公司正在使用的生产项目已依法履行环评批复手续并根据项目进度履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二）排污许可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的取得情况，相关资质是否能覆盖报告期

报告期内公司的排污许可/登记情况如下：

2020年11月19日，烟台市生态环境局向康泰有限核发编号为913706851652515024001Z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自2020年11月19日至2023年11月18日。

2023年11月18日，烟台市生态环境局向康泰有限核发编号为913706851652515024001Z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自2023年11月18日至2028年11月17日。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规定及时取得排污许可证，相关资质能够覆盖报告期。

根据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经营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浙江省信用中心出具的《企业专项信用报告》、信用中国（福建）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个人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以及信用中国（山东）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生态环境领域不存在违法记录。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年修订）》规定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的企业，无需取得相关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招远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经营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浙江省信用中心出具的《企业专项信用报告》、信用中国（福建）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个人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以及信用中国（山东）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安全生产领域不存在违法记录。

（三）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违反产品质量标准、服务规范和技术监督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

罚的情形。公司始终把质量管理工作作为首要任务，从设计到生产严格按照世界先进质量管理标准实施。为此，公司依据 ISO9001 质量标准要求，结合企业实际，建立了更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编制了《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以及相关管理文件，对影响产品质量的各个环节，进行全过程严格的质量控制，有效的保证了产品质量的零缺陷。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按摩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GB/T27922 商品售后服务认证。产品通过了 CE、GS、FCC、cETLus、cTUVus、ROHS、PSE、CQC 等认证。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招远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招远分中心分别出具的证明文件、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经营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浙江省信用中心出具的《企业专项信用报告》、信用中国（福建）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个人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以及信用中国（山东）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障领域不存在违法记录。

六、 商业模式

（一）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自主品牌“荣康”系列按摩椅及其他按摩器产品，同时为其他知名品牌企业提供 ODM 定制产品。公司通过多元化的渠道销售产品并取得营业收入，扣除相关成本、费用等后形成盈利。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能够覆盖各类成本费用支出，公司盈利情况良好、盈利模式稳健。

（二）采购模式

公司按摩椅产品主要原材料可分为包覆类、电子元件、钢材类、塑料类和辅料。其中包覆类主要为皮革、布料、海绵等材料，公司采购工作主要由采购部负责，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的生产计划制定年度采购计划，采购实施时根据生产部门来料通知单采购并保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原材料仓储由采购部门负责。

（三）生产模式

按摩器具行业原材料种类和生产环节较多。生产管理上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具体流程为：销售部门确认客户订单，录入生产管理系统后，生产管理部排定生产计划并编制生产任务单，资材部确定物料计划后，各车间（铁制品、缝纫、机芯、电子、组装）依次展开生产并领取各种原材料，产成品完工经质检合格后，贴上标签，办理入库。

为合理利用产能、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将少量附加值较小、技术含量不高、质控风险较低的生产程序委托外部厂商加工，包括部分缝纫、焊接等。公司通过有效的生产管理制度来确保产品可以满足客户在质量、功能等各方面的要求。

（四）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是以 ODM 方式为全球各地品牌提供代工生产，同时在国内市场以自有品牌经营。

1、境外市场销售模式

公司外销均为直接销售，即公司以 ODM 方式直接为境外客户提供代工生产，境外客户购买产品后自行确定产品品牌、销售渠道和销售价格。

公司外销业务中，公司对国外品牌经营商的影响力较大，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基本需求提供设计及样机，或直接提供现有型号产品供客户试样，再根据客户的反馈调整、完善产品，最终实现产品签单、发布并批量化投放市场。公司外销业务以 FOB 方式为主，在收到客户预付款项或信用证后，即根据客户需求组织生产，完工后进行报关、装船。公司在商品出库并报关取得报关单后确认外销收入的实现。

2、国内市场销售模式

公司国内业务分为经销、直销（直销包括电商、共享扫码、直营等模式），构建了以经销、商场终端、连锁卖场、电子商务等相结合的立体式营销渠道。

经销商模式中，公司对全国市场分为八个大区，按照经销商进货规模进行分级管理，公司在全国各地拥有近 100 家签约经销商，公司按年度与经销商进行签约并约定当年销售任务，经销商完成任务后可根据业绩情况获得返利，用于抵扣未来年度货款。公司将产品交付给经销商后，经销商即支付货款给公司。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后，由代理经销商负责其售后维修工作，如有较难修复的故障，再由公司技术人员上门维修，公司产品的保修期一般为 2 年。每年度 2 月至 3 月，公司会组织召开经销商大会，推出当年新品、宣布经销商政策并对经销商进行评比，经销商签约后根据新品情况进行销售。

电商模式中，公司主要通过 B2C 模式开展线上销售，公司在京东、天猫、抖音等网络平台运营有官方旗舰店，终端消费者可通过电商平台向公司直接购买产品。

共享扫码模式中，公司在高铁站、机场等公共区域布局有共享按摩椅设备，消费者可通过扫码支付获得按摩椅服务。

直营模式中，公司也存在通过直营店向终端客户销售的情况，公司仅在山东省烟台市拥有 2 家位于大型商场的直营店，总部 1 家门市直营店。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专注于按摩椅和其他按摩器具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创新型企业，主要创新特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公司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储备了相关的核心技术

公司是国内最早生产按摩椅的工业企业之一，拥有约 40 年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历史。公司拥

有一批优秀的专业技术研发团队，成立了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上海、厦门、青岛、烟台技术研究所，技术实力雄厚，获得了山东省科技进步奖、省部级发明奖等众多奖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国家专利 2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1 项，实用新型 143 项，外观专利 40 项；获得美国、韩国发明专利等境外专利 4 项，承担实施了国家 863 计划中医按摩机器人项目。

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自主创新，公司积累了“弹性浮动摇臂的按摩机芯技术”、“伸筋强体机器人技术”、“压力传感器在按摩机的力度控制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主要集中在按摩椅的产品设计、机芯等方面，为公司产品升级及产品线的开拓提供了有力支持。

2、公司获得了多项与科技相关的荣誉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公司获得与科技相关的荣誉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发证机关	取得时间	持证主体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	2020 年至今	康泰智能
2	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	康泰智能
3	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 年首次、2023 年复核	康泰智能
4	国家“863”重点计划项目“中医按摩机器人”研发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2010 年	康泰实业
5	山东省科技创新奖（优秀项目）一等奖	山东省企业科技创新协会	2023 年	康正等
6	山东省科学技术奖 二等奖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10 年	康炳元
7	山东省科学技术奖 三等奖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08 年	康炳元
8	山东省科学技术奖 三等奖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12 年	康泰实业
9	山东省企业技术创新奖 一等奖	山东省企业技术创新奖审定委员会	2014 年	康泰实业
10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2 年复核	康泰实业
11	中国驰名商标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2010 年	“荣康”
12	山东省工业设计中心	山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1 年	康泰实业
13	国家体育总局训练局运动员指定按摩椅	国家体育总局训练局	2012 年	康泰实业

3、作为国内按摩器具行业主要生产企业，起草多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

康泰智能作为深耕按摩器具行业多年的企业，多次作为按摩椅相关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标准类别	参与情况	发布部门
1	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椅	GB/T 26182-2022	国家标准	起草单位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	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垫	GB/T 26254-2023	国家标准	首席起草单位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3	保健按摩椅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QB/T 5359-2019	行业标准	起草单位	工业和信息化部
4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噪声测试方法按摩椅的特殊要求	QB/T 4705-2014	行业标准	首席起草单位	工业和信息化部
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第 10 部分：按摩器具的特殊要求	20131177-Q-607	国家标准计划	起草单位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214
2	其中：发明专利	31
3	实用新型专利	143
4	外观设计专利	40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0

注：截至报告期末，除上述境内专利，公司已获得授权的境外专利共 4 项。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3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50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982.50 万元、1,438.21 万元和 570.8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

别为 2.65%、3.00%和 2.79%。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研发团队合计共有 81 名员工，占公司总人数的 12.78%。公司自 1984 年即开始投入按摩椅产品研发生产，报告期内在按摩椅核心竞争要素，如机芯、导轨、电子系统等领域持续研发，形成了一系列的研发成果。公司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核心，制定研发策略，并构建了一个专注于技术创新的体系。公司通过深入研究和实时响应行业技术发展，积极获取客户的产品反馈，从而准确把握市场需求的演变，不断强化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生产效率，并向客户交付高品质、智能化的按摩器具产品。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全方位立体按摩智能美腿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	-	62,239.99
基于 AI 语音高电位按摩理疗床垫的研发与应用	自主研发	-	-	153,080.94
高端可调节角度机架、智能控制按摩机及嵌入式系统按摩椅的研发与应用	自主研发	-	-	96,097.00
基于微电流体型检测技术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	-	565,453.83
嵌入式控制的背部按摩的按摩椅整机研发	自主研发	-	-	353,581.34
摇摆式小型智能按摩沙发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	-	421,650.27
嵌入式系统智能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	-	773,285.68
基于 2D 手势控制的智能按摩沙发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	34,839.53	685,468.89
基于双机芯超长按摩的嵌入式系统智能按摩床的研发	自主研发	-	2,204,389.57	405,161.10
基于 MIPI 接口的 AI 语音控制的智能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	92,687.87	725,657.09
基于声光、多媒体和体感的身心平衡减压放松系统的研发	自主研发	-	240,055.46	900,224.90
基于摆移式扶手及弹性浮动摇臂机芯的程控光色按摩椅研发	自主研发	-	665,708.21	1,746,458.16
基于快速加热无刷电机驱动的双机芯智能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	184,769.64	183,855.79
基于全无刷电机驱动低噪音机械式 4D 机芯的研发	自主研发	-	522,366.19	409,486.31
基于全新结构平台紧凑型 3D 机芯的研发	自主研发	7,830.06	202,349.87	195,353.42
基于嵌入式带锁座架快速安装的浴足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339,353.20	1,237,502.77	355,931.02
基于可翻身装置的拉伸牵引护理床的研发	自主研发	72,319.51	417,724.64	73,857.41
基于新型腿脚带触摸屏控制的智能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	14,904.47	850,008.01
一种揉腹护腰腹部按摩器的研发	自主研发	5,834.39	273,565.76	360,467.22

一种可任意调整靠背角度的伸筋脊疗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513,399.50	672,854.88	127,354.56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	1,066,962.17	380,301.84
具有压力检测及无刷电机的 3D 机芯沙发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652,720.36	1,306,931.67	-
基于 CMC 触摸型手控器的智能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471,415.85	1,183,345.13	-
具有光电健康检测智能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264,952.03	903,336.51	-
基于 2D 机芯具有旋钮控制系统的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199,847.61	1,365,582.78	-
基于生理指标检测具有脚底滚轮精准指压的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288,556.64	532,179.10	-
基于 4D 双机芯带手背加热的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412,107.87	896,982.90	-
基于高端腿部滚轮智能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42,559.34	363,077.94	-
基于大角度起立全方位智能防夹按摩床的研发	自主研发	448,928.45	-	-
基于 AI 控制双开门扶手智能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458,978.90	-	-
基于座部升降多功能浴足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351,757.34	-	-
基于无级调整仰俯角度高电位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233,656.74	-	-
基于座背联动调节及无级调节坐姿的高铁座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351,895.71	-	-
基于双节伸缩开放式腿脚多功能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155,856.28	-	-
基于 WSL 导轨双 4D 机芯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229,171.22	-	-
基本轻量化结构设计的按摩沙发的研发	自主研发	109,852.24	-	-
基于 3D 机芯特大号智能高端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94,330.42	-	-
基于 3D 双机芯生理检测智能按摩椅的研发	自主研发	3,307.21	-	-
合计	-	5,708,630.87	14,382,117.05	9,824,974.76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79%	3.00%	2.65%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烟台大学签订了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委托烟台大学就“基于人工智能的中医按摩椅关键技术研究”项目进行研究，约定有效期为 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3 月。合同约定，项目总经费为 36 万元，专利权取得后的使用和有关利益分配方式均归公司所有。

2024 年 3 月，康泰智能与青岛国创智能家电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委托该公司研究开发按摩椅触摸彩屏项目，项目总经费为 22.80 万元，由此项目产生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公司享有。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1、2023年4月，公司被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2023年度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2020年12月，公司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第四批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3、2023年11月29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取得了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GR202337002656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4、2022年12月，公司荣获山东省轻工集体企业联社、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创新成果评价评估专家委员会颁布的山东省企业创新成果项目库优秀创新成果证书。 5、2022年5月，入选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烟台市第一批工业企业“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企业名单。 6、2022年10月，公司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核，有效期至2025年9月。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按摩椅和其他按摩器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大类下的“C3856 家用美容、保健护理电器具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C3856 家用美容、保健护理电器具制造”。

公司主营产品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中重点产品之一。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产品属于“7 节能环保产业-7.1 高效节能产业-7.1.3 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3856 家用美容、保健护理电器具制造”中重点产品“节能电动按摩器”。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创新和高技术发展司负责组织拟订创新创业和高技术产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数字经济发展。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定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等。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司承担电子信息产品制造的行业管理工作，促进电子信息技术推广应用。
3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中国医药保健品出口商会是商务部下属的六大进出口商会之一，主要职能是对会员企业的外经贸经营活动进行协调指导，提供咨询服务。由于本行业产品出口比例较高，故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主要由中国医药保健品出口商会承担。商会专门下设了按摩器具分会，其主要职责包括全行业生产经营活动数据的统计、分析，行业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及政策建议，企业与政府的沟通协调等。
4	中国家用电器协会保健电器专业委员会	中国家用电器协会代表本行业企业的利益，维护行业合法权益，反映会员企业诉求，协调会员之间关系，规范会员行为，维护公平竞争与市场秩序，联系政府，为行业、会员、政府提供服务，促进行业的健康发展。中国家用电器协会保健电器专业委员会是中国家用电器协会的非常设机构，由按摩器具、足部保健电器、按摩椅等保健电器生产企业、保健电器零部件生产企业以及相关机构自愿加入组成。
5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通过组织制定按摩器具领域国家或行业标准对行业健康持续发展进行规范管理，由其下辖全国家用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制订本行业的产品国家标准。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6年10月	纲要提出，把健康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立足国情，将促进健康的理念融入公共政策制定实施的全过程，加快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态环境和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实现健康与经济社会良性协调发展。
2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发〔2016〕67号	国务院	2016年11月	规划要求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各领域应用。在制造、教育、环境保护、交通、商业、健康医疗、网络安全、社会治理等重要领域开展试点示范，推动人工智能规模化应用。发展多元化、个性化、定制化智能硬件和智能化系统，重点推进智能家居、智能汽车、智慧农业、智能安防、智慧健康、智能机器人、智能可穿戴设备等研发和产业化发展。鼓励各行业加强与人工智能融合，逐步实现智能化升级。
3	《保健按摩椅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QB/T5359-2019	-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19年8月	该标准规定了保健按摩椅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待机和关机模式功率、工作周期耗电量限定值、试验方法和检验规则。
4	《智慧健康养老	工信部联	工业和信	2021年10	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和积极应对

	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年）》	电子函（2021）154号	息化部、民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	月	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需求侧管理相结合，推动产业数字化发展，打造智慧健康养老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为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及养老需求提供有力支撑。
5	《“十四五”健康老龄化规划》	国卫老龄发（2022）4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2年2月	加强适宜技术研发推广，定期发布老年健康适宜技术产品目录。
6	《“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	国办发（2022）11号	国务院	2022年4月	全面实施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重点发展健康管理、智能康复辅助器具、科学健身、中医药养生保健等新型健康产品。
7	《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椅》GB/T 26182-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公告2022年第8号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22年7月	《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椅》国家标准，规范了按摩椅连续运行的耐久性、关键部件的动态强度以及寿命测试试验方法，规定了不同作用部位的按摩速度，调整了按摩椅噪声限值，为按摩椅产品质量提升提供了技术依据。
8	《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垫》GB/T 26254-2023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23年3月	该文件规定了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垫的分类与命名、要求、试验方法、检验、标志、包装、运输、贮存等
9	《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的措施》	国办函（2023）70号	国家发改委	2023年7月	推广智能家电、集成家电、功能化家具等产品，提升家居智能化绿色化水平。
10	《促进数字技术适老化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	工信部信管（2023）251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3年12月	鼓励支持企业研发推出智慧健康养老类产品，推出100款以上具备适老化特征的智能产品。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为按摩椅和其他按摩器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上述一系列国家监管体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以及对知识产权的保护，有力支持了国内按摩器具行业的良性发展，未对行业竞争格局、客户群体、市场需求等因素产生不利影响，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经营环境和市场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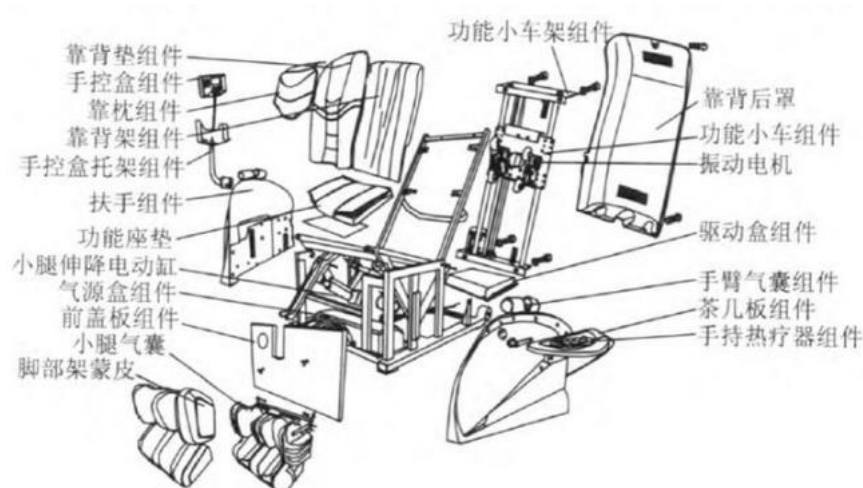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按摩器具行业发展概况

按摩椅以机电技术的发展和应用为基础，通过机械和电子的融合设计，模拟人手进行揉、捶、敲、拍打、指压、推拿、震动、热疗等按摩动作进行与方法，作用于人体各部位，以达到缓解疲劳、活动筋骨、促进血液循环等功效的器具。近些年按摩椅延伸出配有语音系统、触碰操控面板等附加功能，以及各种传感器、人工智能技术的提升，为按摩椅更加智能化场景增添更多可能性。

当前市场上的按摩器具种类较为丰富。根据不同的标准，器具的分类也有较大区别。一般情况下，可以按照器具类别、器具形态、器具与皮肤接触部分的形态、器具作用体表的部位、器具功能性质或者器具模拟手法等 6 种方式对按摩器具进行分类。目前，按摩器具市场上最为常见的产品有：按摩椅、脚部按摩器、肩部按摩器、按摩坐垫、按摩靠垫以及其他小型按摩设备等。按摩椅作为高端按摩器具的代表，具有附加值最高、价值最大、单价最高的特点，其市场份额占比在按摩器具市场的所有产品中处于首位。按摩椅是按摩器具中市场份额最大、附加值最高的产品种类，可以模拟一推、敲、揉、扣、捏等各种按摩手法，实现几乎所有按摩功能。根据按摩椅涵盖功能的不同以及制作工艺材料的差异，市面上的按摩椅大致可分为低、中、高三类：①低端：仅有按摩椅最基本的结构与功能；②中端：内含气囊，可用于调节座椅高度及角度；且具有娱乐功能；③高端：除了中端按摩椅的所有功能，还拥有人工智能，恒温热敷、健康监测等配置。

图：按摩椅结构图



资料来源：《按摩椅的工作原理及其行业前景分析》

（2）行业发展历程及所处发展阶段

①行业发展历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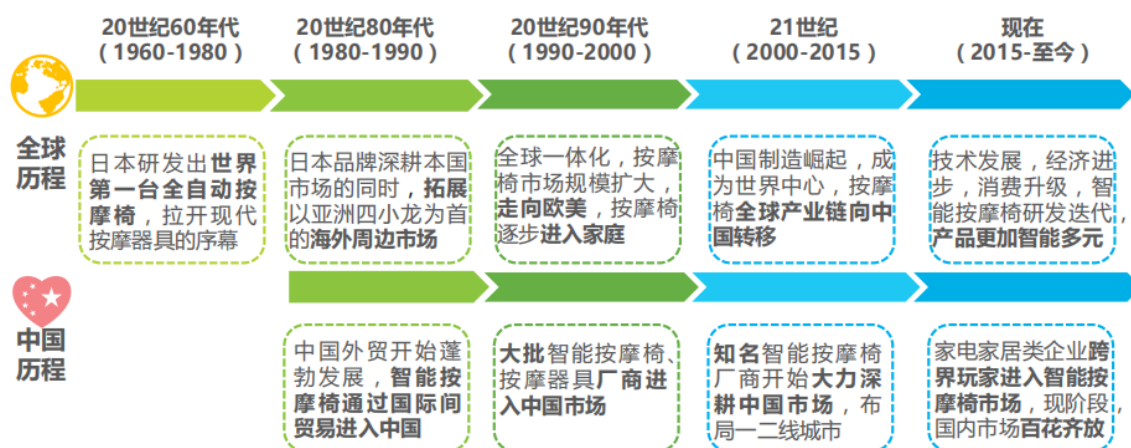
按摩椅起源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日本，1960 年，日本富士医疗器研发出了第一台全自动按摩椅——Family Chair，Family Chair 搭载四个安装在按摩椅外部的按摩球，仅能实现对肩背的放松按摩。受限于当时的技术水平，早期按摩器具主要是功能单一的仅能实现放松僵硬肩背的按摩椅，客户体验与人工按摩相差较大，市场整体发展较为缓慢。

20 世纪 80 年代，得益于新材料和电子技术的进步，按摩器具生产厂商实现了按摩装置小型化和精确控制，使得按摩器具的用户体验大幅改善，这推动了按摩器具被广大家庭用户所接受。随着松下等传统家电巨头涉足按摩器具行业，行业呈现出生产厂商增加、产品种类和功能丰富、按摩性能提升的发展态势。同时，日本厂商开始向其他东亚地区、东南亚地区等周边区域推广现代按摩器具。

20 世纪 90 年代，市场上按摩器具的品种和功能不断丰富、体验不断改善，进入家庭的步伐

加快。特别是便携按摩器具品种进一步丰富，逐步形成眼部、颈部、头部等细分市场，主要针对现代人普遍出现的眼睛、颈肩、头部等疲劳不舒适，用户使用该产品后可及时缓解身体的不适状况。经过长期的市场培育，按摩器具从东亚和东南亚市场走向了欧美市场，并在全球一体化背景下迅速扩大了其市场规模。在这一时期，按摩器具的生产制造主要集中在日本、中国台湾等区域。

图：按摩椅行业发展历程



资料来源：艾瑞咨询

②所处发展阶段

二十一世纪初，以松下为首的大批厂商进入并深耕中国市场，布局一二线城市，同时全球产业链也向中国转移。中国按摩椅行业发展处于模仿阶段，以 OEM、ODM 代工生产为主。2015 年以来，中国智能按摩椅企业迅速崛起，历经数十年的迭代，目前软硬件实力均可比肩日韩，生产厂商加强品牌建设发力全球市场。在按摩椅消费领域，已形成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四大主要消费区域，全球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按摩椅开始应用人工智能技术，记录使用者身体状况和喜爱偏好，更加仿真模拟真人按摩师的按摩手法，并且开发智能操控 APP，根据不同使用者的不同偏好提供定制化服务。天猫新品创新中心 TMIC《按摩椅市场洞察报告》显示，47%的消费者偏好智能场景按摩模式，66%的消费者更为关注智能按摩椅的按摩功能来满足家庭成员不同需求。由于中国经济实现了长期平稳较快增长，居民收入水平及健康消费意识不断提升，中国已成为全球范围内按摩椅消费需求增长最快的地区之一。对行业厂商来讲，按摩椅对于科技与智能的延伸将成为未来按摩椅市场主要竞争点，而具有高度智能化的产品将在市场中更具有竞争力。2017 年以来中国按摩椅市场迎来了共享经济的新“风口”，按摩椅被广泛地放置在高铁站、机场、影院、酒店、商场等公共场所，行业的培育期缩短，大大加快了按摩椅市场渗透率上升速度。

（3）行业壁垒

①技术壁垒

近年来，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按摩器具行业已发展成为集机械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伺服控制技术、传感技术、机器人控制技术以及人工智能技术于一体的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资

金密集的高技术产业，其涉及的行业有机械、电子、医疗、纺织、皮革、化工、家具等众多相关领域，需要企业具备相应的技术实力和研发能力。从产品设计到生产制造，每一个环节都需要精准的技术把控，以确保产品的舒适性和按摩效果达到最佳。目前按摩器具行业的技术水平呈现出向智能化、个性化、高端化发展的趋势，同时也在不断地优化按摩椅及局部按摩器的产品设计及功能，以适应市场的多元化需求。其次，随着智能科技在家居场景的应用和落地，物联网、人工智能、操作系统平台等技术供应商成为按摩椅产业链上游，技术层面为智能按摩椅功能打造带来很多想象空间，将成为未来按摩椅差异化和竞争力主要战地。未来，随着相关行业标准的出台和知识产权保护的不断完善，对按摩器具行业生产厂商提出了自主创新和技术的更高要求，产品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是拉动产品销售的保证，行业内领先生产企业已具备深厚的技术基础，能针对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做出快速反应，拥有自主专业技术及一支研发设计经验丰富的人才团队。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获得足以挑战现有领先企业的技术，难以确立技术优势。

②认证和资质壁垒

对于出口的按摩器具产品，国际品牌商通常会对制造商的质量管理、工作条件、环境保护、劳工保护、职业安全健康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同时要求其拥有出口地的资质认证。目前，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按摩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GB/T27922 商品售后服务认证。产品通过了 CE、GS、FCC、cETLus、cTUVus、ROHS、PSE、CQC 等认证。这些认证对按摩器具出口产品制造商的质量管理、技术研发、生产管理、产品安全等提出了较高要求，新进入者需在各方面达到较高标准后才能获得认证。

③生产规模壁垒

规模化生产能力使得行业领先企业具有多方面优势。首先，具备大规模生产能力的企业更容易获得产业链上游供应商及下游销售渠道的认同，并逐渐形成上下游互惠互利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其次，规模化生产带来的长期稳定采购需求可为企业提供较强的议价能力，在降低采购及生产成本的同时提升产品质量，形成多方面竞争优势。另外，按摩器具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新建生产线需要较大资金投入，在按摩器具产品的成本构成中，原材料占比较大，因此对流动资金的规模和资金周转效率的要求较高。行业新进入者短期内无法形成规模、成本、效率等多方面协同效应，难以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居于优势地位。

（4）行业上下游相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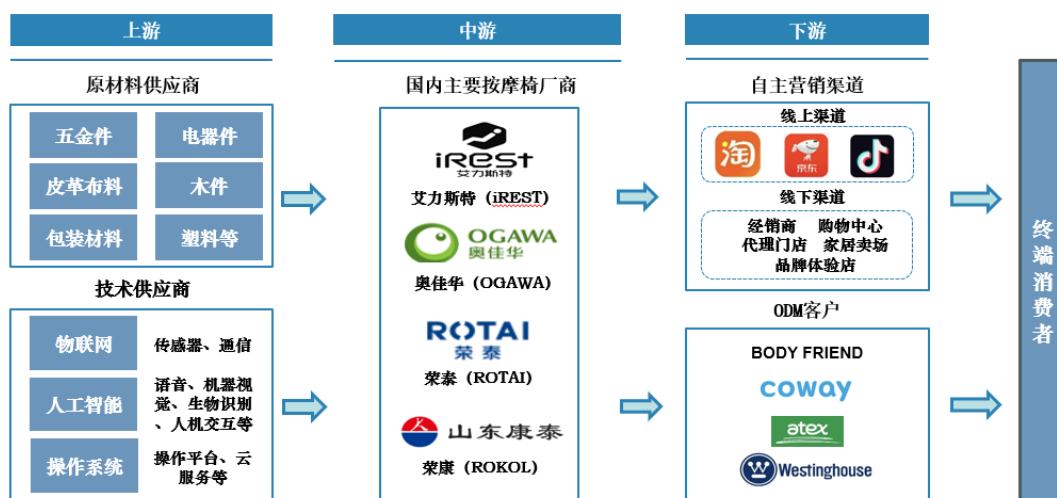
按摩椅主要原材料为五金件、电子元件、皮革布料、包装材料、塑料等。从竞争市场来看，产业链上游原料供应市场趋于成熟，对按摩椅原材料供应充分。原料供应商数量较多，竞争激烈。从对产业链中游议价能力上来看，由于电器件能够对按摩椅产品的质量和等级产生较大影响、能够直接影响按摩椅的正常运转，对按摩椅精细按摩程序的完成也起到关键作用，因此能够提供质量上乘电器件的原料供应商在竞争中优势明显，对产业链中游生产企业议价能力相对较强。五金件和皮革的质量等级高低能够增加按摩椅的舒适度，也能更直观地体现按摩椅品质的高低。提供质量

上乘五金件和皮革的供应商在与提供劣质五金件及劣等皮革的供应商竞争时，优势较大。在我国，这些行业竞争充分，因原材料供应问题影响公司生产的可能性不大。

按摩椅产业链中游为生产厂商，下游为各大品牌商及渠道。从企业运营模式看，中国按摩椅行业起步较晚，中国按摩椅生产企业早期主要作为国外按摩椅品牌的代理加工商，不具有自己的品牌。近年来随着中国按摩椅市场的发展，各按摩椅生产企业也积攒了多年的生产经验，纷纷开始创立旗下自主按摩椅品牌。随着中国按摩椅市场的进一步成熟及人工智能技术的兴起，中国消费者和生产企业不再满足于按摩椅的基础功能。技术研发和品牌建设越来越成为各按摩椅生产企业竞争的核心因素，拥有技术研发能力的按摩椅生产企业在产业链中游竞争中取得领先地位。

按摩椅主要销售渠道为线上渠道、直营门店、购物中心、家居卖场、品牌体验店。从销售渠道看，按摩椅品牌商多采用线上线下 O2O 的销售模式。目前主流按摩椅品牌商根据目标消费者的购物模式和消费能力，策略性选择门店位置，在线下实体门面建立互动及体验式购物环境。同时，品牌商利用近年电商平台和直播平台的消费兴起，建立线上线下相互引流的渠道体系，并通过主流媒体、新兴数字媒体持续加强品牌产品与口碑营销。从未来发展格局来看，中国共享按摩椅行业为整体按摩椅行业开拓了 B 端市场，带来了更多的市场机会。随着共享按摩椅行业的兴起，给按摩椅行业带来新的销售渠道。

图：按摩椅产业链结构示意图



（5）市场空间及需求因素

按摩器具包括，按摩椅、头、脚、眼等局部按摩小电等。根据艾瑞咨询的研究报告显示，中国大陆智能按摩椅市场渗透率仅为 1%，日本作为智能按摩椅发展起步最早的国家，其市场成熟度较高，按摩椅保有率已达 27%。全球范围内，按摩椅行业的发展得益于人口老龄化趋势、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生活节奏的加快。这些因素共同推动了按摩椅作为保健和放松工具的需求增长。智能按摩椅主要消费人群集中在日本、韩国、新加坡、中国香港、中国台湾等地区，各个市场渗透率均在 10% 及以上。购买力、技术、消费习惯养成是制约国内按摩椅需求提升的主要因素，近几年国内按摩椅出现快速发展的态势得益于各项影响因素的改善。中国作为按摩椅的主要生产基地，其市场虽然起

步较晚，但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和健康意识的增强，按摩椅市场的需求也在逐渐增长。根据智研咨询的研究报告，我国按摩器具行业市场规模从 2014 年的 70.18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295.91 亿元，整体呈现稳定快速增长态势，未来仍存在大量需求空间。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报告显示，预计 2029 年中国按摩器具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395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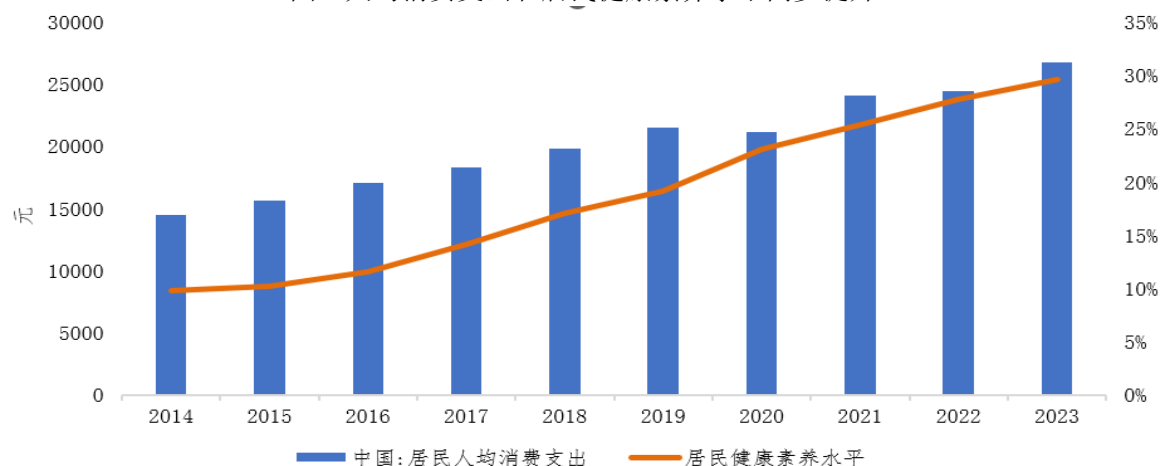
①老龄化及亚健康群体

由于近年来中国人口出生率降低，社会医疗水平提高，中国老龄化趋势愈发明显，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 2023 年中国老年人口达到了 2.97 亿人，占全国总人口的 21.1%。除了人口老龄化的趋势，社会亚健康现象在中国也愈发严重。根据北京大学《中国退行性脊柱健康报告 2023》，中国颈腰椎潜在患病人群已超过 2 亿人，睡眠障碍、腰椎间盘突出及颈椎病已成为三大职业病。35-49 岁人群颈椎手术比例仅次于 50-64 岁，35 岁以下腰椎手术比例近年来也显著增加，其中 31.3% 的患病群体使用按摩椅来缓解症状。按摩器具用于缓解人体由于长时间劳动、伏案、日积月累引起的身体不适的亚健康调理，通过经络按摩缓解肌肉疼痛、精神疲劳等症状。银发和亚健康人群支撑需求基本盘，规模稳步增长贡献增量。天然保健意识更高的老年群体具备按摩椅消费基础，随着我国人均预期寿命提高、老龄化率提升，银发人群潜在消费量稳步增长。亚健康人群则一直是按摩椅消费主力，亚健康人群的年轻化拓宽年龄层，且由于这部分群体具备更高的消费水平，待品类教育成熟后有望持续贡献增量。中国医保商会预计产品的市场渗透率将触底回升，如果国内市场充分打开，市场规模可接近千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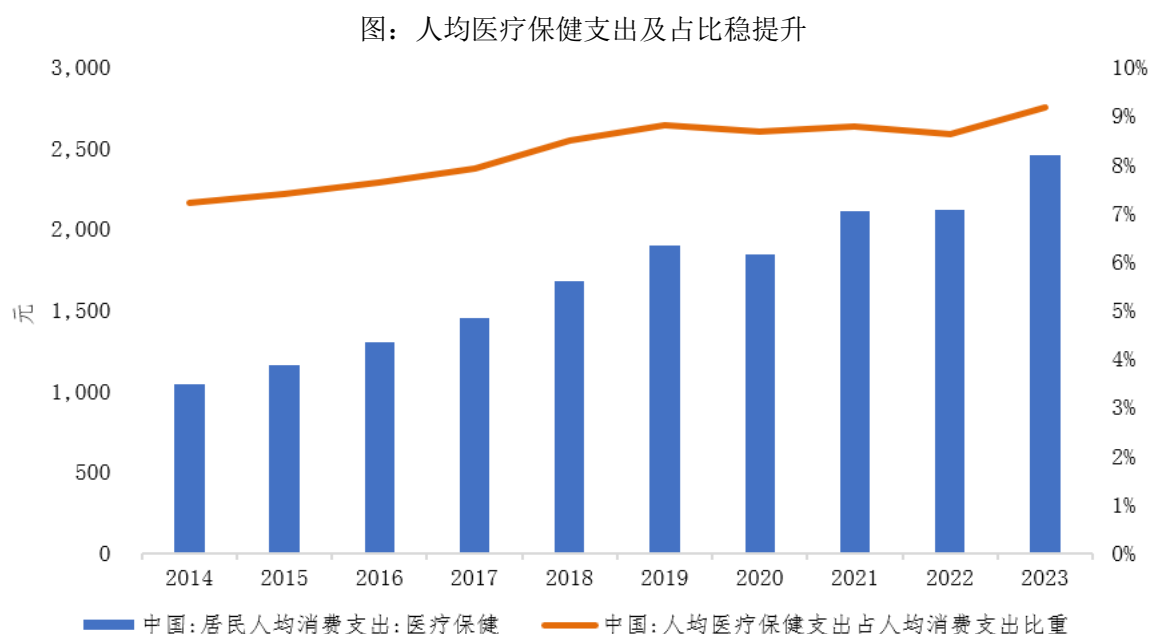
②居民保健意识觉醒

居民保健意识觉醒，构建潜在需求空间。2014-2023 年，人均消费支出由 1.45 万元增长至 2.68 万元，十年复合增长率为 6.34%。人均消费水平的改善促进需求结构升级，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同比提升。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居民愈发注重个人保健，仅 2020 年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就提升 3.98 个百分点，创近十年年均增幅新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升推动保健支出稳步增长，2014-2023 年我国人均医疗保健支出十年复合增长率为 8.94%，占总消费支出的比例由 9.79% 提升至 29.70%。而按摩器具作为主要的保健产品，有望直接受益。

图：人均消费支出和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同步提升



数据来源：Wind



数据来源：Wind

③国际市场需求

按摩器具起源于中医的经络理论，在具有深厚汉文化根基的亚洲国家比较受欢迎。根据中国医保商会，我国出口美日韩三国的按摩器具出口额占到我国总体按摩器具出口的 50%左右。近几年在美国及欧洲发达国家的需求也在快速上升。全球发达国家都在逐步步入老龄化社会，按摩器具全球的需求潜力依然较大。根据 GIR(GLOBAL INFO RESEARCH)数据，2023 年全球按摩器具市场收入约为 19,740 百万美元，预计 2030 年达到 40,740 百万美元，2024 至 2030 年期间复合增长率约为 10.9%。目前亚太地区是全球最大的按摩器具市场，占有约 55% 市场份额，欧洲及北美市场占有超过 35% 的市场份额。其中，按摩椅单价显著高于局部按摩器等小件产品，决定了其渗透率提升相对较慢。根据中国海关统计，2016 年我国按摩器具出口金额为 21 亿美元，2023 年达到 45.18 亿美元，同比 2022 年下降 9.3%。中国医保商会数据显示 2023 年我国按摩保健器具对韩国出口量同比大幅增长 16.4%，对日本出口量同比增长 5.7%。同时以马来西亚、新加坡、越南、俄罗斯为代表的“一带一路”国家出口取得积极进展，2023 年出口马来西亚金额同比增长达 70.4%、对越南同比增长 60.9%，对新加坡同比增长 34.8%，对俄罗斯同比增长 75.4%。未来，在品牌、智能化、数字化、服务、创新和产品结构优化等方面提质增效，坚持高质量发展、推动产业向中高端转型，抓住新市场，不断增加企业韧性和业态新模式将是行业竞争发展的方向。

（6）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点

①周期性

按摩器具属于非生活必需品，因此其需求与宏观经济的整体情况密切相关。例如 2022 年，由于疫情和全球经济活动的放缓，我国按摩器具出口额同比下降 20.67%，出口量同比下降 7.14%。根

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分析报告，除疫情期间外按摩器具在国际市场增长明显，中国按摩器具依靠自身强大的制造实力借势而起。从生命周期来看，全球按摩器具市场已步入成熟期，增长稳健。虽然经济衰退对按摩器具行业带来了短期挑战，但随着疫情后全球经济的复苏和市场环境的改善，行业有望逐渐恢复并实现增长。同时，企业需要灵活应对市场变化，加强产品创新和市场营销，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

②季节性

由于市场分布的全球性特点，按摩器具行业的季节性特征是全球各地市场的季节性综合作用的结果。由于按摩器具产品较大部分作为节日礼品消费，而感恩节、圣诞节、元旦、春节等重要节日均集中于每年年末或来年初，因此一般情况下，四季度销售情况会好于其他季度。

③区域性

按摩器具行业在全球范围内呈现出明显的区域性分布。中国已成为全球按摩保健产品市场需求增长最快的地区之一。产业链企业主要集中在沿海地区，尤其是浙江和广东省，这两个省份的产业链布局较为完善。此外，全球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形成了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四大主要消费区域。目前全球按摩器具是主要消费市场欧美、日本等均已发展成熟，未来将继续稳步发展趋势。

（7）未来发展趋势

①行业整体趋势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保健养生逐渐成为一种社会生活的理念，不仅在中国，全球范围内具有按摩保健功能的按摩器具也逐渐被广大消费者接受，市场渗透率预计将呈现持续上升趋势。与此同时，目前市面上的按摩器具水平良莠不齐，产品又趋向同质化竞争，不利于长远发展。在未来行业发展中，相关部门与头部生产企业应共同制定并完善相关产品标准，推动行业规范健康发展。制造商需要通过新材料和新技术的应用、产品质量标准的提高、改善加工工艺等途径来加大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大型按摩器产品功能的复合化、智能化、数字化，按摩小器具产品的便捷化、差异化、时尚化，从而增强产品的技术先进性，提高产品档次、摆脱低等级同质竞争的局限。

②产品发展趋势

国民健康意识的提升，亚健康问题的加重会进一步受到各年龄层的消费者关注相关保健产品，因此按摩椅未来的消费人群覆盖会更加广泛，产品使用的渗透率也会同时提升。与此同时，智能科技在家居场景的应用落地，按摩椅产品在功能打造方面也有更多的发挥空间，给消费者带来升级的按摩体验，消费者会更加追求品质，注重品牌，因此高端及豪华按摩椅需求增多。未来，注重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应用的专业的按摩椅品牌会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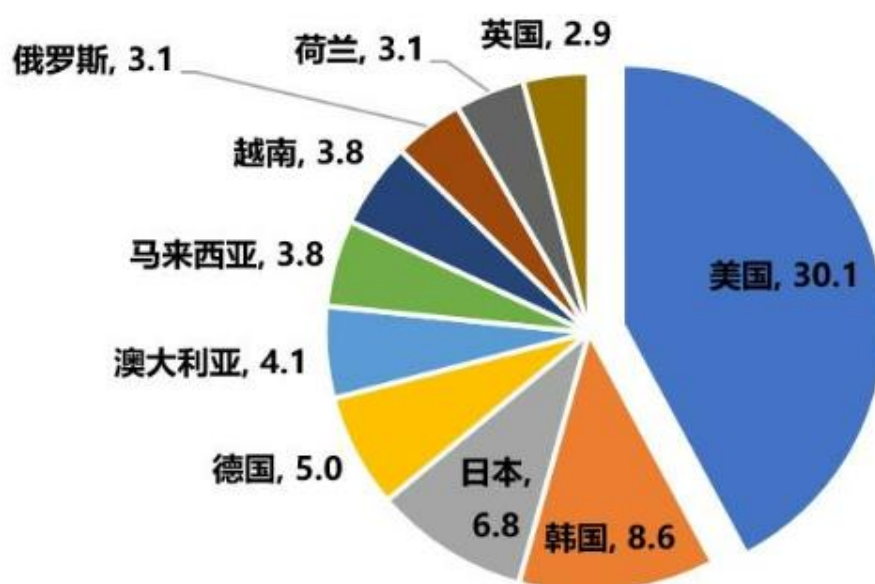
（1）行业供给情况

目前，中国台湾地区的按摩器具生产已基本完成转移，日本厂商也逐步退出了按摩小电器、中

低端按摩椅等单价较低产品的生产，专注于高性能全功能按摩椅等按摩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当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按摩器具生产国家，全球按摩器具产品除日本外，主要系在中国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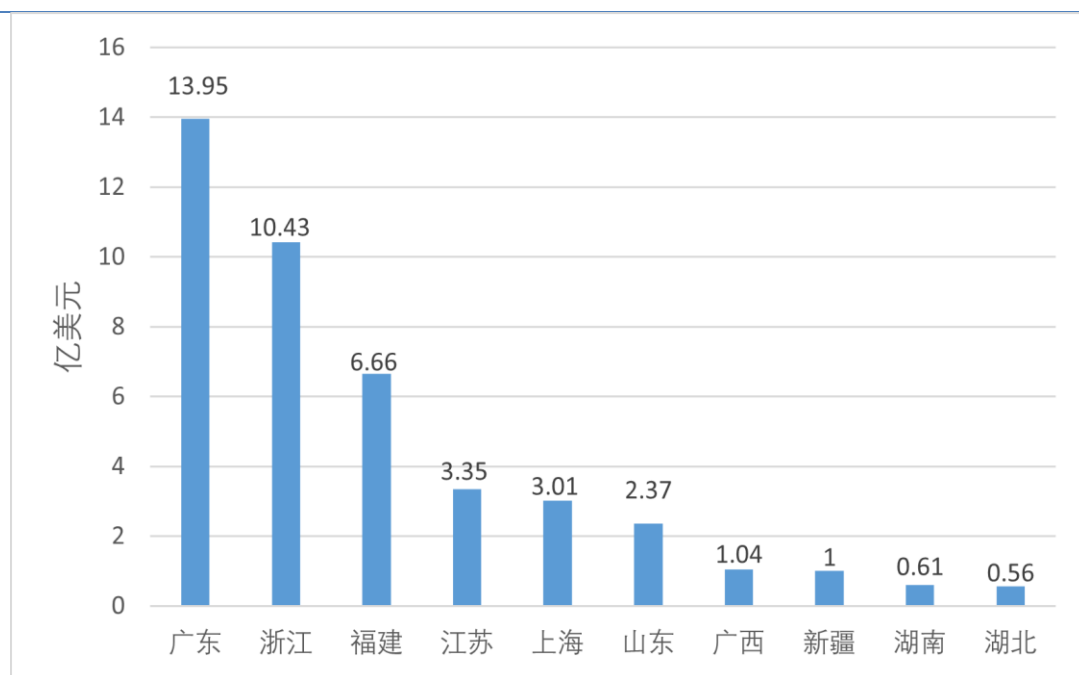
根据海关总署的统计数据，受国际地缘冲突影响外溢，欧美市场消费疲软。2023 年度我国按摩器具出口额为 45.18 亿美元，较 2022 年同期同比下降 9.3%，出口量同比增加 3.5%，出口价格同比下降 12.4%，出口市场国家和地区分布如下：

图：2023 年度我国按摩器具出口目的地占比（%）



数据来源：中国医保商会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统计，目前中国按摩器具行业内各类生产企业数量超过 3,000 家。行业内生产企业主要分布于广东、浙江、福建、上海、江苏等东南沿海地区，2023 年度按摩器具行业生产企业出口额按其注册地分布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中国医保商会

（2）国际市场格局

全球按摩器具市场分散，各区域内均有多家知名按摩器具品牌运营商，尚未出现全球性的龙头企业。按摩椅具有价格高、非生活必需品等特性，行业竞争注重品牌与质量，拥有品牌影响力，产品质量上乘的按摩椅生产企业在竞争中占据较大优势。其中日本市场长期被稻田(FAMILYINADA)、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松下(Panasonic)、大东(THRIVE)等本土品牌商占据。韩国市场集中度较高，其中本土品牌 Body Friend 占据 40%以上市场份额，韩国 BJSC 公司运营的 Cozyna 品牌按摩椅在韩国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二，日系品牌如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稻田(FAMILYINADA)和松下(Panasonic)等处于第二梯队，其他韩国品牌 HUTECH 和 LGElectronics 占据 6%-9%市场份额，另外还有 Brams、Coway 等新进入品牌。相比日韩市场，欧美地区文化差异较大，区域品牌较多，行业集中度不高。其中欧洲市场以按摩小电器消费为主，主要品牌有 MEDISANA、HOMEDICS、BEURER 等；而欧美按摩椅市场主要品牌有 COZZIA、TITAN、INFINITY 和 HUMAN TOUCH 等。中国香港地区目前主要按摩椅品牌有 OSIM、OTO、OGAWA、Panasonic、Sanyo，其中 OSIM、OGAWA 和 OTO 占据绝大部分中国香港市场。中国台湾地区的按摩椅品牌主要有 OSIM、FUJI、乔山(JHONSON)、高岛(TAKASIMA)、Tokuyo、INADA、PANASONIC 等，其中 FUJI、乔山(JHONSON)和高岛(TAKASIMA)为中国台湾本地品牌，其他以新加坡的 OSIM 和日本品牌为主，其中 OSIM 以及本土的 FUJI、乔山三家市场份额较大。

（3）共享按摩椅

近年来，共享经济在中国迅速发展、移动支付也越来越普及，国内共享按摩椅突破亿张。中国本土品牌更快速地察觉到了行业发展的新契机，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共享按摩椅相关产品已经覆盖了国内 49 个城市。由于共享按摩椅铺设场景大多为人流量较大的高铁站、机场、商场等区域，

能够对按摩椅品牌影响力起到较大的拉动作用。品牌影响力的提高将在一定程度上提高该品牌的竞争能力。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行业地位及主要竞争对手

（1）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生产按摩椅最早的工业企业之一，公司对按摩椅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历史已有近 40 年，具备完善的按摩椅研发、工业设计和品控体系。公司产品质量较优，目前公司已取得多个知名境外品牌客户认可，包括松下、COWAY、ATEX、OTA World、Human Touch 等。在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受限于资金实力，并未进行大规模的实体店铺设和运营，发展相对较慢。

（2）主要竞争对手

①荣泰健康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579.SH）成立于 2002 年，是专注于健康产业的按摩器具、科技养生解决方案供应商和品牌商。荣泰健康于 2016 年 12 月上市，上市时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为境外按摩器具品牌提供 ODM 代工销售，外销占比超过 70%。上市后，荣泰健康在持续保有境外 ODM 市场份额的同时，逐步加强国内市场的品牌投入和布局，发展至今，荣泰（ROTAI）已经成为国内知名按摩器具品牌，并取得了漫威、迪士尼等知名 IP 授权。荣泰健康 2023 年营收 18.55 亿元，扣非后净利润 1.86 亿元。

②奥佳华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614.SZ）成立于 1996 年，是国内知名的按摩器材生产制造服务商，主要致力于按摩器具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奥佳华的前身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8 月上市，蒙发利于 2013 年收购马来西亚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知名按摩器具品牌商 OGAWA WORLD BERHAD，品牌正式更名为奥佳华（OGAWA），于 2016 年收购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德国知名家庭健康产品服务商 MEDISANA AG。在国内市场方面，奥佳华以奥佳华（OGAWA）品牌运营，并逐步研发推出了新风机、体重秤、运动手环等大健康系列产品。在境外市场方面，奥佳华通过收购和设立已拥有多个自主品牌，通过与当地零售商合作销售，已具备较强的国际市场影响力。奥佳华 2023 年营收 50.30 亿，扣非后净利润 3,077.45 万元。

③艾利斯特

艾力斯特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主要经营 iRest 品牌的按摩椅及小型按摩器产品，旗下品牌还包括“豪中豪”，艾力斯特外销也以 ODM 模式开展，市场实力较强，产品畅销全球 100 多个国家及地区，已在国内 300 多个城市建立数千个销售网点。同时自有品牌也在境外建立了一定的经营渠道，已覆盖美国、阿联酋、澳大利亚等 20 多个国家地区。

2、竞争优势、劣势

（1）竞争优势

①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优秀的专业技术研发团队，成立了省级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和上海、厦门、青岛、烟台技术研究所，从 1984 年起始终致力于科技研发，技术实力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公司也先后获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奖、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国驰名商标、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多项荣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境内专利 2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1 项，实用新型 143 项，外观专利 40 项，境外专利 4 项。公司还取得了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承担实施了国家 863 计划中医按摩机器人项目单位。

②品质优势

公司始终把质量管理工作作为首要任务，从设计到生产严格按照世界先进质量管理标准实施。为此，公司依据 ISO9001 质量标准要求，结合企业实际，建立了更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编制了《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以及相关管理文件，对影响产品质量的各个环节，进行全过程严格的质量控制，有效的保证了产品质量的零缺陷。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按摩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GB/T27922 商品售后服务认证。产品通过了 CE、GS、FCC、cETLus、cTUVus、ROHS、PSE、CQC 等认证。

③服务优势

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到美国、日本、韩国、欧洲、澳洲、中东和南亚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内建立近 300 个销售网点。依托国内全部销售网点，公司铺设了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实现了按摩器具产品全国联保，为客户提供快线、快送、快修的高质量专业化服务。

④品牌优势

一是“荣康”牌按摩椅。“荣康”商标 2010 年荣膺行业首家中国驰名商标；“荣康”牌按摩椅还被十三届全运会、2012 年伦敦奥运会中国国家队指定为运动员专用按摩椅、第三届亚沙会按摩椅类唯一指定产品，并成为唯一入驻第 41 届上海世博会国家主题馆按摩椅品牌。二是“云·康泰”牌智能按摩机器人，先后荣获中国国际机器人展金手指奖、国际服务机器人行业金萝卜奖。三是公司成功取得国家体育训练总局合作伙伴，军政采购定点供应商等资格，为相关群体提供康复理疗及身心疲劳恢复服务。

（2）竞争劣势

①资金实力不足

康泰智能自成立以来，主要通过股东出资和盈利产生的资金发展，未开展外部融资，总体资金实力有限，进而对国内市场推广、品牌广告等方面投入也较低，限制了公司在国内市场的拓展能力，公司对于拓宽融资渠道有着较迫切的需求。

②自有品牌的国际知名度较低

公司自有品牌“荣康 ROKOL”在国内市场有一定知名度，但在国际市场主要以 ODM 模式进行销售，ODM 模式下的销售毛利率通常低于自有品牌产品，相比傲胜（OSIM）、奥佳华（OGAWA）、

松下（Panasonic）等品牌，公司自有品牌在国际市场知名度较低。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打造成为全国前列的智能按摩椅及智能按摩机器人生产制造基地。在产品方面，公司将继续深耕按摩器具领域，以研发为驱动力，不断推出更多创新产品。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利用移动互联网、大数据和 AI 智能等前沿技术，开发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智能按摩椅和智能按摩机器人。通过技术创新，公司旨在提升产品的智能化水平和用户体验，从而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也将密切关注健康养老和医疗康复领域的最新动态，开发出更多具有高附加值的智能健康产品，以满足市场的多元化需求。

公司将采取国内外市场并行发展的策略。在国外市场，公司将继续开发更多优质的大客户，通过获得大客户认证来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同时通过大数据分析，精准把握国际市场的需求变化，以便更好地满足不同地区客户的需求。在国内市场上，公司将着力打造自有品牌，通过开发新产品和拓展销售渠道来扩大市场份额。通过线上线下渠道的融合，提高市场覆盖率和客户粘性，同时加强品牌宣传，提升行业核心竞争力。

经营管理层面，公司将继续优化供应链管理，提高生产自动化和数字化管理水平，以降低运营成本和提升运营效率。管理层致力于构建一个高效、灵活的运营体系，确保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和市场竞争力。通过精细化管理，提升服务质量，增强客户满意度，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权力机构。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行，在制修订《公司章程》、董事监事高管选举、公司重要规章制度建立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决议事项真实有效。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决议合法有效。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 名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运行规范，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决议合法有效。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	是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能够保证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和公允性。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积极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政策，保证投资者依法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的权利。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制度，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规范运作，出席股东人数、表决结果、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规定，公司不存在严重影响其治理机制有效运行的情况。

公司治理机制健全且得到有效运行，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公司经营中存在的重大风险，公司股东可以充分行使合法权利。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完整、独立的业务运作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资产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人员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报酬管理体系和规范的考核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无混合纳税现象。
机构	是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设置了各职能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形成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完全独立于各股东，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	------	------	------	-----------------

1	烟台荣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从事经营业务	8.28%
2	烟台云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未实际从事经营业务	6.38%
3	烟台汇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未实际从事经营业务	31.25%
4	烟台泉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餐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从事经营业务	100%
5	招远市康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工程和技术研究及试验	100%
6	烟台宝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轻量化技术研发、应用；汽车部件、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从事经营业务	92.59%
7	山东康泰车西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汽车驱动桥总成、汽车悬挂系统及其他汽车零部件，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	84.73%

注：1、3 系康炳元持股比例，2 系康正持股比例，4、5 系康炳元与康正合计持股比例，6、7 系康炳元配偶康美秀直接或穿透持股比例。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共同控股股东与共同实际控制人康炳元先生、康正先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从制度层面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了规定，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2、为防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等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康炳元	董事长	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617,500	35.46%	1.78%
2	康正	董事、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115,000	44.76%	0.48%
3	孙翠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	795,000	-	2.55%
4	康明	董事	董事	45,000	-	0.14%
5	徐光明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45,000	-	0.14%
6	王永军	监事	监事	45,000	-	0.14%
7	宁一钢	技术总监	康正配偶弟弟	45,000	-	0.14%
8	孙涌涛	董事	董事	30,000	-	0.10%
9	孙秋庭	-	董事孙翠之姐姐	37,500	-	0.12%

注：康炳元间接持股中 **0.47%** 股权（烟台泉康 **10** 万元出资额）系未完成清理权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存在 **9** 名自然人尚未配合公司办理股权确权或股权转让事宜，**1** 名自然人已于 **2025 年 1 月 3 日** 将其持有的 **1 万元出资额** 转让给康炳元）。2024 年 11 月 8 日，山东省招远市公证处对暂时登记在康炳元名下的烟台泉康 11 万元出资份额进行提存公证。山东省招远市公证处出具（2024）鲁招远证民字第 340 号至 349 号《公证书》，确认自该提存公证书出具之日起，上述 10 名实际出资人的相应权益已提存于公证处。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长康炳元先生与董事、总经理康正先生为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聘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相关承诺，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康炳元	董事长	宝泰汽车	监事	否	否
		上海泉康	执行董事	否	否
		青岛康泰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车西斯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否
		康泰科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康正	董事、总经理	青岛康泰	监事	否	否
		厦门康泰	经理、执行董事	否	否
徐光明	监事会主席	康泰科技	监事	否	否
孙涌涛	董事	杭州康姆	监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康炳元	董事长	烟台荣康	8.28%	企业管理	否	否
		烟台汇康	31.25%	企业管理	否	否
		康泰科技	90.91%	技术服务及咨询	否	否
		烟台泉康	92.31%	企业管理	否	否
康正	董事、总经理	康泰科技	9.09%	技术服务及咨询	否	否
		烟台云康	6.38%	企业管理	否	否
		烟台泉康	7.69%	企业管理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朱庆平	财务总监	离任	-	因个人原因离任

2024年6月，朱庆平因个人原因离任，公司聘任徐允为财务总监，徐允自2012年3月起，先后任康泰实业会计、康泰智能会计、财务经理。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325,950.86	222,680,824.90	169,806,007.9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27,166.19
应收账款	19,902,670.73	13,311,151.98	9,040,340.61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2,592,091.85	2,341,368.76	1,792,714.8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12,867,785.62	14,092,148.51	9,251,136.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57,067,288.96	43,649,862.47	44,145,558.45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457,592.13	4,157,042.63	3,217,057.36
流动资产合计	294,213,380.15	300,232,399.25	237,279,982.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1,910,287.34	1,941,528.04	2,016,505.46
固定资产	133,500,315.36	132,286,019.51	147,924,810.56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412,030.56	285,584.62	539,457.50

无形资产	50,988,558.47	51,469,478.90	53,343,655.5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5,709.63	2,128,858.14	2,488,280.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52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936,901.36	188,111,469.21	206,837,709.97
资产总计	483,150,281.51	488,343,868.46	444,117,692.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20,024,44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15,750,504.93	119,890,721.03	87,919,870.36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17,307,353.40	35,680,584.55	13,573,723.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5,086,243.74	6,797,281.80	11,037,368.80
应交税费	3,167,169.18	5,402,582.44	2,707,491.01
其他应付款	6,903,967.24	9,961,310.69	13,964,528.93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357.80	177,142.85	319,474.28
其他流动负债	951,681.57	541,233.70	164,635.34
流动负债合计	149,284,277.86	178,450,857.06	149,711,536.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169,110.12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103,000.00	-
递延收益	1,547,795.16	1,602,770.16	1,714,87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7,795.16	1,705,770.16	1,883,986.90
负债合计	150,832,073.02	180,156,627.22	151,595,523.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1,200,000.00	31,200,000.00	20,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54,304,258.97	254,304,258.97	160,460,192.2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401,125.39	2,401,125.39	13,011,890.2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4,412,824.13	20,281,856.88	98,250,086.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318,208.49	308,187,241.24	292,522,168.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318,208.49	308,187,241.24	292,522,168.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3,150,281.51	488,343,868.46	444,117,692.37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4,759,091.07	480,183,355.09	370,938,906.65
其中：营业收入	204,759,091.07	480,183,355.09	370,938,906.65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80,149,031.63	431,206,676.76	353,305,566.44
其中：营业成本	156,847,453.92	363,011,034.39	307,301,085.38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2,481,758.25	5,644,922.89	3,446,472.87
销售费用	8,146,842.70	23,030,152.26	17,612,656.78
管理费用	9,561,166.10	30,096,474.25	18,722,553.43
研发费用	5,708,630.87	14,382,117.05	9,824,974.76
财务费用	-2,596,820.21	-4,958,024.08	-3,602,176.78
其中：利息收入	687,811.72	2,899,488.07	1,594,685.01
利息费用	4,459.48	170,254.96	2,551,202.65
加：其他收益	254,489.73	1,175,414.09	1,689,755.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000.00	634,298.61	22,534.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305,486.55	113,963.40	296,395.61

资产减值损失	-451,153.69	-6,086,360.46	-1,737,801.1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0,770.09	5,700,209.47	3,389.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24,652.12	50,514,203.44	17,907,613.41
加：营业外收入	100,118.36	3,238,077.95	902,034.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131,341.32	1,015,259.43	804,589.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793,429.16	52,737,021.96	18,005,058.20
减：所得税费用	2,662,461.91	7,320,099.41	2,103,104.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30,967.25	45,416,922.55	15,901,954.1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4,130,967.25	45,416,922.55	15,901,954.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30,967.25	45,416,922.55	15,901,954.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130,967.25	45,416,922.55	15,901,954.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30,967.25	45,416,922.55	15,901,954.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7	1.46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77	1.46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175,975.46	520,482,709.11	395,615,924.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43,639.49	25,380,141.72	29,642,629.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3,470.03	5,931,705.90	6,389,61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813,084.98	551,794,556.73	431,648,16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803,784.38	341,092,157.01	310,423,735.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005,920.13	64,896,495.63	49,041,671.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86,512.62	10,465,916.38	5,273,082.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3,474.39	17,651,184.04	19,931,65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169,691.52	434,105,753.06	384,670,14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6,606.54	117,688,803.67	46,978,024.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235,000.00	90,184,298.61	28,248,227.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838.00	1,965,143.10	132,702.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54,838.00	92,149,441.71	28,380,930.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85,332.00	8,133,827.80	11,513,396.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90,000,000.00	28,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385,332.00	98,133,827.80	40,013,396.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30,494.00	-5,984,386.09	-11,632,466.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0	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9,786,666.66	2,621,447.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9,448.00	135,8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9,936,114.66	87,757,309.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936,114.66	-67,757,309.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2,226.50	1,535,566.12	1,860,364.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054,874.04	53,303,869.04	-30,551,386.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280,824.90	168,976,955.86	199,528,342.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225,950.86	222,280,824.90	168,976,955.86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977,856.15	222,392,162.54	169,541,539.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27,166.19
应收账款	19,902,670.73	13,311,151.98	9,040,340.61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2,592,091.85	2,325,331.29	1,718,444.39
其他应收款	13,475,641.11	14,606,169.47	9,662,164.24
存货	57,067,288.96	43,649,862.47	44,145,558.45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447,241.97	4,146,890.24	3,211,261.09
流动资产合计	294,462,790.77	300,431,567.99	237,346,474.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991,314.62	919,930.18	1,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1,910,287.34	1,941,528.04	2,016,505.46
固定资产	133,490,672.04	132,276,376.19	147,913,104.71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412,030.56	285,584.62	539,457.50
无形资产	50,988,558.47	51,469,478.90	53,343,655.5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81,359.09	3,564,896.61	3,859,428.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52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374,222.12	190,457,794.54	209,697,151.77
资产总计	485,837,012.89	490,889,362.53	447,043,625.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20,024,44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15,708,414.93	119,848,631.03	87,877,780.36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17,307,353.40	35,680,584.55	13,573,723.62
应付职工薪酬	5,067,564.84	6,778,602.90	11,018,689.90
应交税费	3,167,169.18	5,402,582.44	2,707,491.01
其他应付款	8,647,139.18	11,452,578.45	14,949,001.07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357.80	177,142.85	319,474.28
其他流动负债	951,681.57	541,233.70	164,635.34
流动负债合计	150,966,680.90	179,881,355.92	150,635,240.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169,110.12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103,000.00	-
递延收益	1,547,795.16	1,602,770.16	1,714,87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7,795.16	1,705,770.16	1,883,986.90
负债合计	152,514,476.06	181,587,126.08	152,519,226.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200,000.00	31,200,000.00	20,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53,304,258.97	253,304,258.97	159,460,192.2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401,125.39	2,401,125.39	13,011,890.2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6,417,152.47	22,396,852.09	101,252,31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322,536.83	309,302,236.45	294,524,39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85,837,012.89	490,889,362.53	447,043,625.86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4,759,091.07	480,183,355.09	370,938,906.65
减：营业成本	156,847,453.92	363,011,034.39	307,301,085.38
税金及附加	2,481,758.25	5,644,916.64	3,446,454.07
销售费用	8,130,805.23	22,901,455.95	17,447,833.10
管理费用	9,559,452.52	30,068,139.33	18,688,326.74
研发费用	5,708,630.87	14,382,117.05	9,824,974.76
财务费用	-2,598,382.50	-4,959,923.20	-3,603,619.72
其中：利息收入	687,660.51	2,898,983.69	1,593,442.45
利息费用	4,459.48	170,254.96	2,551,202.65
加：其他收益	254,477.55	1,175,414.09	1,689,755.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000.00	634,298.61	22,534.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174,897.65	-321,091.77	-755,894.32
资产减值损失	-479,769.25	-6,766,430.28	-1,737,801.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0,770.09	5,700,209.47	3,389.0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84,748.82	49,558,015.05	17,055,835.59
加：营业外收入	100,118.36	3,238,077.95	902,034.57
减：营业外支出	121,715.88	1,011,196.90	804,589.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63,151.30	51,784,896.10	17,153,280.37

减：所得税费用	2,642,850.92	7,255,208.59	1,945,317.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20,300.38	44,529,687.51	15,207,962.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4,020,300.38	44,529,687.51	15,207,962.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020,300.38	44,529,687.51	15,207,962.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175,975.46	520,479,053.49	395,934,690.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43,639.49	25,380,141.72	29,456,354.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2,486.02	6,028,214.53	6,036,87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812,100.97	551,887,409.74	431,427,921.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803,784.38	341,092,157.01	310,426,253.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005,920.13	64,896,495.63	48,653,263.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86,512.62	10,465,916.38	5,273,06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31,922.73	17,668,230.55	19,907,09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128,139.86	434,122,799.57	384,259,67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6,038.89	117,764,610.17	47,168,246.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235,000.00	90,184,298.61	28,248,227.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219,838.00	1,965,143.10	132,702.66

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54,838.00	92,149,441.71	28,380,930.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85,332.00	8,133,827.80	11,513,396.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100,000.00	90,100,000.00	28,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485,332.00	98,233,827.80	40,213,396.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30,494.00	-6,084,386.09	-11,832,466.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0	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9,786,666.66	2,621,447.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9,448.00	135,8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9,936,114.66	87,757,309.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36,114.66	-67,757,309.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2,226.50	1,535,566.12	1,860,364.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114,306.39	53,279,675.54	-30,561,165.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992,162.54	168,712,487.00	199,273,652.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877,856.15	221,992,162.54	168,712,487.00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青岛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2022.01-2024.05	子公司	设立

2	厦门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	2022.01-2024.05	子公司	设立
3	杭州康姆泰克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	2022.01-2024.05	子公司	设立
4	上海泉康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22.01-2024.05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购买股权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51119 号）。

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审计了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05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5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05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5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和金额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

	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订单、发货单、销售发票、报关单、到货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订单、发货单、销售发票、报关单、到货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结合客户的交易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就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本年度的销售交易金额执行函证程序。
--	--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重要的应收票据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账款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应收账款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账款余额的 1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其他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其他应收款项余额的 1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或单个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的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或单个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的 1%

公司报告期内整体重要性水平分别为：54 万元、155 万元、190 万元；实际执行的重要性水平分别为 27 万元、77.5 万元、95 万元。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5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5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

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②处置子公司

A.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

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节之“14、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①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②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①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②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形成的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形成的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对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未逾期的押金保证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

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

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

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70	平均年限法	0	土地使用权可使用年限
软件	3	平均年限法	0	预计可使用寿命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本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相关支出，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5）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

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B.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

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6、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A.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A.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B.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C.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D.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E.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①销售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按摩椅及其他按摩器具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境外销售：公司出口业务以 FOB 方式为主，以产品完成出口报关并取得报关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境内销售：

A.线下直销：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于产品交付予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B.电商线上直销：产品已发出、客户于平台系统内签收，公司收到款项后确认相关收入。

C.买断式经销：公司于产品交付予经销商并经其签收后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

公司体验式按摩服务收入在按摩服务提供完毕并收到款项后确认收入。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贴文件中明确规定资金专项用途，且该资金用途使用后公司将最终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贴文件中明确规定资金用途为补贴公司的发生的或将要发生的费用，以及收到的政府各种奖励资金等。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具体情况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

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之“(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50,000 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

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之“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之“（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节之“26、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节之“30、租赁”。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节之“10、金融工具”。

②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节之“10、金融工具”。

31、债务重组

（1）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节之“10、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节之“10、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

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节之“10、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提示：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的规定，并披露无法追溯调整的具体原因）。报告期内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报告期内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

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4.05.3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0,279.84	17,603.67	2,237,883.51
2024.05.3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369.30	61,804.58	112,173.88
2024.05.3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	年初未分配利	20,488,565.09	-16,266.27	20,472,298.82

	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润			
2024 年 1-5 月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所得税费用	2,777,105.53	27,934.65	2,805,040.18
2023.12.3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1,621.10	26,571.43	2,238,192.53
2023.12.3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496.70	42,837.69	109,334.39
2023.12.3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年初未分配利润	98,405,578.32	-7,630.97	98,397,947.35
2023 年度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所得税费用	7,281,422.65	-8,635.30	7,272,787.35
2022.12.3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7,821.05	73,287.66	2,671,108.71
2022.12.3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1,909.22	80,918.63	182,827.85
2022.12.3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年初未分配利润	82,818,563.10	-3,054.92	82,815,508.18
2022 年度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所得税费用	1,959,819.02	-4,576.05	1,955,242.97
2022.1.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2,432.69	39,790.45	2,392,223.14
2022.1.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42,845.37	42,845.37
2022.1.1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	未分配利润	82,818,563.10	-3,054.92	82,815,508.18

	豁免的会计处理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00%、6.00%、13.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00%、2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00%

2、 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被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证书编号为 GR202037002051，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规定，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被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证书编号为 GR202337002656，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规定，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的税收优惠政策。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按现行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以下简称“现行标准”）的 50% 计算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年度，因执行现行标准而多缴纳的税款，纳税人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后的首个申报期，按规定申请办理抵缴或退税。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 2021 年下半年行政规范性文件延期的公告》(鲁财法(2021) 6 号)，上述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收优惠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青岛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泉康健身器材有限公司、杭州康姆泰克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均属于小微企业，根据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第一条、《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等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

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青岛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康泰威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泉康健身器材有限公司、杭州康姆泰克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均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04,759,091.07	480,183,355.09	370,938,906.65
综合毛利率	23.40%	24.40%	17.16%
营业利润（元）	26,824,652.12	50,514,203.44	17,907,613.41
净利润（元）	24,130,967.25	45,416,922.55	15,901,954.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3%	14.30%	5.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2,128,556.72	45,494,070.37	15,127,528.54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7,093.89 万元、48,018.34 万元和 20,475.91 万元。2023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29.45%。营业收入变动原因及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7.16%、24.40%和 23.40%。2023 年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度增长了 7.24 个百分点。变动原因及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

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净利润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590.20 万元、4,541.69 万元和 2,413.10 万元。2023 年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了 185.61%。变动原因及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59%、14.30%和 7.53%，主要系受当期净利润和净资产变动所致。

（二）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销售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按摩椅及其他按摩器具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境外销售：公司出口业务以 FOB 方式为主，以产品完成出口报关并取得报关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境内销售：

①线下直销：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于产品交付予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②电商线上直销：产品已发出、客户于平台系统内签收，公司收到款项后确认相关收入。

③买断式经销：公司于产品交付予经销商并经其签收后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公司体验式按摩服务收入在按摩服务提供完毕并收到款项后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按摩椅	138,663,586.19	67.72%	362,890,442.70	75.57%	300,261,978.33	80.95%
其他按摩器具	47,380,783.63	23.14%	76,296,294.73	15.89%	37,580,282.96	10.13%
体验式按摩服务	10,570,382.08	5.16%	22,995,927.56	4.79%	12,516,861.83	3.37%
其他产品	7,951,927.37	3.89%	16,616,059.30	3.46%	18,407,207.78	4.96%
其他业务收入	192,411.80	0.09%	1,384,630.80	0.29%	2,172,575.75	0.59%
合计	204,759,091.07	100.00%	480,183,355.09	100.00%	370,938,906.65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别为 37,093.89 万元、48,018.34 万元和 20,475.9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近两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41%、99.71%和 99.9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按摩椅、其他按摩器具销售及体验式按摩服务，其他按摩器具主要包括按摩床、局部按摩器等，体验式按摩服务主要为公司在机场、高铁站布局的扫码按摩椅收入及相关服务费，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利用现有设备，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的情况下择机为外部提供的加工费收入及其他零星收入，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报告期各期，公司按摩椅收入分别为 30,026.20 万元、36,289.04 万元和 13,866.3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0.95%、75.57%和 67.72%，报告期内占比持续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研发新品，2023 年度开发了按摩床新品，受到市场青睐，收入增长较快，2024 年进一步保持了良好的销售势头且推出新品按摩床，使得按摩椅产品占比进一步降低，按摩椅及其他按摩器具的收入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

2023 年，公司按摩椅收入较 2022 年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加大新产品和新客户开发力度，相关收入贡献增加所致。

①境外销售情况

A、境外销售的国家和地区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按国家和地区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国家	区域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马来西亚	亚洲	4,773.66	28.30%	15,212.38	38.30%	1,490.78	5.03%
韩国	亚洲	6,181.83	36.65%	9,012.61	22.69%	9,672.19	32.62%
美国	美洲	3,085.71	18.29%	7,029.82	17.70%	7,840.41	26.44%
日本	亚洲	1,396.90	8.28%	4,729.32	11.91%	5,605.69	18.91%
其他	-	1,431.37	8.48%	3,735.40	9.40%	5,042.61	17.01%
合计		16,869.47	100.00%	39,719.53	100.00%	29,651.67	100.00%

B、主要客户情况、与公司是否签订框架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销客户（报告期收入金额前五大）情况、与公司是否签订框架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

	算方式、信用政策情况如下：
--	---------------

名称	简介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万元）			境外销售模式	是否签订框架协议	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	订单获取方式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信用政策
		2024年1-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COWAY (MALAYSIA) SDN BHD	COWAY (MALAYSIA) SDN BHD是韩国COWAY在马来西亚的子公司，成立于2006年。公司主要经营净水器、空气净化器、软水机等产品的租赁和销售服务，是马来西亚家用净水器市场的领导品牌，为超过150万马来西亚用户提供优质的水质和空气解决方案。公司注重产品创新和服务质量，致力于改善人们的生活品质。 COWAY (021240.KS) 是韩国上市公司，是一家全球领先的健康家居解决方案提供商，专注于研发和生产与健康相关的家用电器，在韩国水质净化，空气净化和卫浴行业始终占据着领先地位。根据其年报，2023年末韩国COWAY集团总资产4,850,965.74百万韩元，净资产2,637,754.78百万韩元，营业收入3,966,519.72百万韩元，净利润471,301.14百万韩元，按照2023年末平均汇率0.005469计算，2023年末韩国COWAY集团总资产265.30亿元，净资产144.26亿元，营业收入216.93亿元，净利润25.78亿元。COWAY (MALAYSIA) 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9.45亿元人民币，	4,773.66	14,998.59	1,273.52	直销	是	卖方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组件、产品和包装的设计与规格、出货产品质量检查表向买方提供按摩椅等产品，买方按照约定的付款里程碑支付货款	商务洽谈	商务洽谈	电汇	买方应在卖方开具形式发票并被买方正式接受后的七（7）天内支付预付款30%；买方授权的运输商/物流服务提供商从买方的托运人处装运产品后六十（60）天支付70%。

名称	简介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万元）			境外销售模式	是否签订框架协议	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	订单获取方式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信用政策
		2024年1-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净利润10.21亿元人民币										
SUNGWOO MEDITECH CO., LTD.	SUNGWOO MEDITECH CO., LTD. 是一家韩国专业的按摩椅制造商，成立于2001年，专注于按摩椅的研发、生产和OEM/ODM服务。公司凭借先进的生产设备、专业的研发团队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为多家韩国知名品牌提供高品质的按摩椅代工服务。 SUNGWOO MEDITECH在按摩椅制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产品采用创新的按摩技术和人体工程学设计，具备完善的生产能力和质量保证体系，赢得了业界的广泛认可。	4,566.74	6,204.80	2,879.33	直销	是	卖方向买方提供按摩椅、按摩床及抱枕产品，买方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预订及付款条件支付货款	商务洽谈	商务洽谈	电汇	针对RK1601、RK1602型号双方结算方式是T/T或者L/C，T/T下订单时，预付30%货款，发货后次月25日支付尾款。L/C进行时，用即期信用证方式。其他型号结算方式是T/T，下订单时预付50%货款，发货后当月支付尾款。
Atex Co., Ltd.	Atex Co., Ltd. 是一家成立于1978年的日本专业保健按摩器材制造商，专注于研发和生产创新的按摩保健产品。公司以其独特的设计理念和卓越的产品质量而闻名，主要产品包括按摩枕、颈部按摩器、眼部按摩仪等个人护理设备。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人体工程学研究，Atex开发出多款深受消费者喜爱的保健产品，在日本家用按摩器材市场占据重要地位。公司产品不仅在日本国内广受欢迎，还远销海	985.61	3,434.64	3,594.24	直销	是	买方根据合同约定，向卖方购买商品，并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	商务洽谈	商务洽谈	电汇	当月20号到次月20号之间出港的货物在次月30号前付全款。

名称	简介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万元）			境外销售模式	是否签订框架协议	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	订单获取方式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信用政策
		2024年1-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外多个国家，为全球消费者提供优质的居家保健解决方案。										
CERAGEM CO., LTD	CERAGEM CO., LTD是一家成立于1998年的韩国健康医疗设备制造商，以其创新的脊椎护理和全身按摩设备而闻名全球。公司的核心产品是集成了传统韩医理疗原理和现代技术的温热按摩床，通过独特的玉石加热和脊椎按摩技术，为用户提供专业的健康护理解决方案。CERAGEM凭借优质的产品品质和完善的全球销售服务网络，产品已销往全球70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健康器械领域建立了强大的品牌影响力。公司始终秉持"让全人类享受健康生活"的企业理念，持续推动健康产业的创新发展。	854.07	7.09	-	直销	是	供应商按照单价协议的价格，向客户提供有关产品，客户依照产品供应协议中价格和付款的要求，向供应商支付货款。	商务洽谈	商务洽谈	电汇	30%定金，“客户”应在收到“卖方”签发的“船上提单”之日起14天内支付相当于总金额70%的余额
OTA World LLC	OTA World LLC是一家专业的健康器械供应商，总部位于美国德克萨斯州，是一家专注于高端按摩椅和健康器械的知名企业。作为按摩椅行业的领先品牌，公司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融合尖端技术与舒适体验的按摩产品。旗下产品包括Titan、Osaki、Apex等多个知名品牌，涵盖豪华全身按摩椅、零重力按摩椅、小型按	695.28	1,849.10	1,345.99	直销	是	甲方向乙方提供合同约定的按摩椅产品，并提供1年的保修和售后服务，乙方根据合同约定的支付条款付款。	商务洽谈	商务洽谈	电汇	价格由双方共同确认，甲方为乙方提供账期：出港后60天内付全款。

名称	简介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万元）			境外销售模式	是否签订框架协议	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	订单获取方式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信用政策
		2024年1-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摩椅等多种型号，广泛应用于家庭、办公室和商业场所。										
Human Touch LLC	Human Touch LLC是一家成立于1979年的美国高端按摩椅和健康器械制造商，总部位于加利福尼亚州。作为按摩椅行业的领导者，公司专注于开发融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和尖端技术的按摩产品，包括豪华按摩椅、零重力按摩椅、足部按摩器等。Human Touch以其创新的专利技术和卓越的产品品质著称，产品不仅获得了FDA认证，还得到了美国脊椎协会的认可。公司致力于通过智能化、人性化的设计为消费者提供优质的居家保健体验，在北美高端按摩器械市场占据重要地位。	138. 93	1, 318. 10	724. 84	直销	是	供应商向买方提供符合买方要求的产品规格、认证和质量标准的按摩椅产品，根据约定的价格提供产品，买方根据付款条款支付货款	商务洽谈	商务洽谈	电汇	30%预付定金，出港后45天内付尾款。
SK MAGIC CO., LTD	SK MAGIC CO., LTD是韩国SK集团旗下的知名家电制造商，成立于1985年，前身为"Magic"品牌。公司专注于研发和生产高品质的家用电器，主要产品包括净水器、空气净化器、厨房电器、生活电器等。SK MAGIC以其创新的技术、优质的产品和完善的租赁服务模式在韩国家电市场占据领先地位，特别是在净水器和空	93. 63	1, 257. 03	3, 950. 29	直销	是	制造商根据单价协议约定的价格，向SK MAGIC提供按摩椅产品，并在产品上应用SK MAGIC设计的特定标志、名称、商标等，未经SK MAGIC同意不得擅自更改	商务洽谈	商务洽谈	电汇	即期信用证模式。

名称	简介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万元）			境外销售模式	是否签订框架协议	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订单获取方式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信用政策
		2024年1-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气净化器领域享有盛誉。						产品的规格、质量，SK MAGIC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支付款项				
TESS Corporation Ltd.	TESS Corporation Ltd. 是一家日本专业医疗器械和康复设备制造商，成立于1987年。公司专注于研发和生产高品质的康复训练设备和物理治疗器材，主要产品包括电疗设备、超声波治疗仪、康复训练器材等。TESS以其精湛的工艺和可靠的产品质量在日本医疗器械行业享有良好声誉，产品广泛应用于医院、诊所和康复中心。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严格的质量管控，公司产品已获得多项国际认证，并成功打入国际市场。TESS始终致力于为医疗机构提供专业、可靠的医疗设备解决方案，推动康复医疗领域的发展。	170.96	936.08	1,482.55	直销	是	康泰智能将产品销售给TESS，TESS根据支付期限支付货款，康泰智能负责出货后18个月进行品质保证	商务洽谈	商务洽谈	电汇	30%预付款，出港后见提单1周内结清尾款。

C、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境内销售毛利率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分类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占比	毛利率	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占比	毛利率	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占比	毛利率
境外	16,869.47	82.39%	24.46%	39,719.53	82.72%	24.75%	29,651.67	79.94%	15.25%
境内	3,606.44	17.61%	18.43%	8,298.80	17.28%	22.73%	7,442.22	20.06%	24.76%
合计	20,475.91	100.00%	23.40%	48,018.34	100.00%	24.40%	37,093.89	100.00%	17.16%

2022 年，公司境内毛利率高于境外，2023 年、2024 年 1-5 月，境内毛利率逐年下降并逐渐低于境外，主要系境内共享按摩椅业务收入占比提高所致。报告期各期，体验式按摩业务的内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16.82%、27.71%和 29.31%；毛利率分别为-0.25%、7.94%和-12.41%，2024 年 1-5 月公司新开拓大兴机场等地共享按摩椅业务，初期费用较高，毛利率进一步下降。

报告期内，按摩椅及其他按摩器具产品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其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境内销售毛利率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地区分类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占比	毛利率	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占比	毛利率	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占比	毛利率
按摩椅	境外	11,538.38	83.21%	26.90%	31,068.31	85.61%	26.66%	24,954.25	83.11%	17.99%
	境内	2,327.98	16.79%	30.98%	5,220.73	14.39%	27.84%	5,071.95	16.89%	30.25%
	合计	13,866.36	100.00%	27.58%	36,289.04	100.00%	26.83%	30,026.20	100.00%	20.06%
其他按摩器具	境外	4,630.30	97.73%	20.59%	7,421.75	97.28%	19.91%	3,447.14	91.73%	1.45%
	境内	107.78	2.27%	25.29%	207.88	2.72%	23.41%	310.89	8.27%	26.85%
	合计	4,738.08	100.00%	20.70%	7,629.63	100.00%	20.00%	3,758.03	100.00%	3.55%

总体而言，公司主要产品按摩椅及其他按摩器具的境内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外销售，主要系境内销售主要为自有品牌，毛利率相对较高。

D、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销售结算货币为美元，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及其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1-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汇兑损益（正数为损失，负数为收益）	-199.65	-246.70	-484.54
利润总额	2,679.34	5,273.70	1,800.51
汇兑损益/利润总额	-7.45%	-4.68%	-26.91%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6.91%、-4.68%和-7.45%，公司的进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2022 年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比例相对较大，主要系 2022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从年初的 6.3757 上升到年末的 6.9646，升值幅度较大。

②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1-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退税额	1,487.90	2,578.02	2,595.0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销客户所在国家或地区对公司出口产品均无特殊限制政策和贸易政策壁垒，也未就相关出口产品向公司提出过反补贴、反倾销诉讼，出口产品不存在被纳入加征关税清单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主要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政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③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公司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主要境外客户除与公司正常的业务合作存在资金往来外，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

（2）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	168,694,664.50	82.39%	397,195,317.95	82.72%	296,516,708.71	79.94%
境内	36,064,426.57	17.61%	82,988,037.14	17.28%	74,422,197.94	20.06%
合计	204,759,091.07	100.00%	480,183,355.09	100.00%	370,938,906.65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外，境外收入分别为 29,651.67 万元、39,719.53 万元和 16,869.47 万元，占比分别为 79.94%、82.72%和 82.39%。					

（3）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192,275,830.89	93.90%	449,709,017.94	93.65%	336,228,784.19	90.64%
经销	12,483,260.18	6.10%	30,474,337.15	6.35%	34,710,122.46	9.36%
合计	204,759,091.07	100.00%	480,183,355.09	100.00%	370,938,906.65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公司采取以直销模式为主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收入分别为 33,622.88 万元、44,970.90 万元和 19,227.5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0.64%、93.65%和 93.90%，直销模式占比均 90%以上，销售模式较为稳定，其中，报告期各期电商线上直销收入分别为 642.47 万元、537.39 万元及 232.56 万元；经销收入分别为 3,471.01 万元、3,047.43 万元和 1,248.3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36%、6.35%和 6.10%。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2 年度	招远市教育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门柜	退货	2,477.88	2022 年 3 月
2022 年度	松下住宅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按摩椅零部件	退货	5,515.02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9 月
2023 年度	松下住宅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按摩椅零部件	退货	2,966.02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8 月
2024 年 1-5 月	成都汇盛康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按摩椅	退货	15,752.21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1-5 月	荣康旗舰店	按摩椅	退货	7,078.76	2020 年 11 月
合计	-	-	-	33,789.89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为按摩椅、其他按摩器具及相关产品的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为生产按摩椅、其他按摩器具及相关产品所需要的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等。

（1）直接材料：公司直接材料为产品生产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耗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类原材料、缝制品原材料、塑料制品原材料等，车间生产人员按照产品 BOM 清单领料，财务部门按照实际领用量对直接材料计入相关产品成本。

(2) 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指直接从事产品生产的人员的职工薪酬，于实际发生时归集计入直接人工。

(3) 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包括折旧，车间管理人员工资，水电等间接费用，于实际发生时归集计入制造费用。

公司在确认产品销售收入时结转对应产品成本。公司采用的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按摩椅	100,414,678.13	64.02%	265,540,889.51	73.15%	240,027,024.06	78.11%
其他按摩器具	37,572,876.38	23.96%	61,036,521.55	16.81%	36,246,848.86	11.80%
体验式按摩服务	11,882,694.12	7.58%	21,171,180.01	5.83%	12,547,758.01	4.08%
其他产品	6,883,308.18	4.39%	14,617,358.78	4.03%	17,206,039.48	5.60%
其他业务成本	93,897.11	0.06%	645,084.54	0.18%	1,273,414.97	0.41%
合计	156,847,453.92	100.00%	363,011,034.39	100.00%	307,301,085.3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按摩椅成本，按摩椅成本金额分别为 24,002.70 万元、26,554.09 万元和 10,041.47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8.11%、73.15%和 64.02%，2023 年较 2022 年额下降了 4.9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与韩国圣宇联合开发了按摩床产品，销售占比持续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各品类产品成本与各自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23,842,915.99	78.96%	287,854,865.35	79.30%	241,674,721.03	78.65%
直接人工	10,280,906.46	6.55%	27,030,465.25	7.45%	23,849,922.09	7.76%
制造费用及其他	18,794,678.84	11.98%	37,748,269.35	10.40%	30,933,169.81	10.07%
运输费用	3,835,055.52	2.45%	9,732,349.90	2.68%	9,569,857.48	3.11%
其他业务成本	93,897.11	0.06%	645,084.54	0.17%	1,273,414.97	0.41%
合计	156,847,453.92	100.00%	363,011,034.39	100.00%	307,301,085.38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按摩椅主要为自行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					

	用等，其中直接材料主要为生产过程中领用的原材料；直接人工主要为生产车间发生额的直接生产人员成本；制造费用主要为折旧费、外协加工费等分摊的辅助部门费用。 （1）直接材料 报告期各期，直接材料成本分别为 24,167.47 万元、28,785.49 万元和 12,384.29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8.65%、79.30%和 78.96%，报告期内保持平稳。 （2）直接人工 报告期各期，直接人工成本分别为 2,384.99 万元、2,703.05 万元和 1,028.09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7.76%、7.45%和 6.55%，报告期内较为稳定，2023 年占比略有下降主要系 2023 年收入增长形成的规模效应。 （3）制造费用及其他 报告期各期，制造费用及其他成本主要包括制造费用及体验式按摩服务成本等其他成本，分别为 3,093.32 万元、3,774.83 万元和 1,879.47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10.07%、10.40%和 11.98%，2023 年较 2022 年增加了 0.33%，较为稳定。2024 年 1-5 月占比增加，主要系体验式按摩服务成本占比有所增加。 （4）运输费用 报告期各期，运输费用分别为 956.99 万元、973.23 万元和 383.51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3.11%、2.68%和 2.45%，2023 年较 2022 年降低了 0.43%，2023 年度运输费用占比降低主要系 2022 年公共卫生事件导致港口旺季附加费及港杂费较高所致。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4 年 1 月—5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按摩椅	138,663,586.19	100,414,678.13	27.58%
其他按摩器具	47,380,783.63	37,572,876.38	20.70%
体验式按摩服务	10,570,382.08	11,882,694.12	-12.41%
其他产品	7,951,927.37	6,883,308.18	13.44%
其他业务收入	192,411.80	93,897.11	51.20%
合计	204,759,091.07	156,847,453.92	23.40%
原因分析	2024 年 1-5 月，公司毛利率为 23.40%，较 2023 年度下降 1.00%，总体较为稳定。		

	2024 年体验式按摩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公司新增投放北京大兴机场、首都机场、烟台蓬莱机场等多处场地，初期投入费用较大所致。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按摩椅	362,890,442.70	265,540,889.51	26.83%
其他按摩器具	76,296,294.73	61,036,521.55	20.00%
体验式按摩服务	22,995,927.56	21,171,180.01	7.94%
其他产品	16,616,059.30	14,617,358.78	12.03%
其他业务收入	1,384,630.80	645,084.54	53.41%
合计	480,183,355.09	363,011,034.39	24.40%
原因分析	2023 年度，公司毛利率为 24.40%，较 2022 年度提升 7.24%，2023 年按摩椅毛利率为 26.83%，较 2022 年毛利率 20.06%上升 6.77%。		
	(1) 按摩椅		
	2023 年，按摩椅毛利率 26.83%，较 2022 年度上升 6.77%，主要系：①单位成本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钢材、塑料等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的市场价格下降，公司材料成本有所下降；②美元升值，产品售价有所提高。		
	(2) 其他按摩器具		
	2023 年，其他按摩器具毛利率 20.00%，较 2022 年度上升 16.45%，主要系：①产品结构变化，按摩床销售占比提高，由于按摩床的毛利率高于局部按摩器，提高了整体毛利率水平；②局部按摩器受美元升值、原材料价格下降等因素影响，毛利率提高。		
	(3) 体验式按摩服务		
	2023 年，体验式按摩服务毛利率 7.94%，较 2022 年度上升 8.19%，主要系 2023 年公共卫生事件结束，居民出行增加，机场、高铁站旅客增多，带动体验式按摩服务收入上升，体验式按摩服务成本多为折旧、租赁费等固定成本，收入上升后规模效应体现，单位成本下降，导致毛利率上升。		
	(4) 其他产品		
	2023 年，其他产品毛利率 12.03%，较 2022 年度上升 5.50%，主要系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及美元升值导致单价提升所致。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按摩椅	300,261,978.33	240,027,024.06	20.06%
其他按摩器具	37,580,282.96	36,246,848.86	3.55%
体验式按摩服务	12,516,861.83	12,547,758.01	-0.25%
其他	18,407,207.78	17,206,039.48	6.53%
其他业务收入	2,172,575.75	1,273,414.97	41.39%

合计	370,938,906.65	307,301,085.38	17.16%														
原因分析	详见上文。																
	公司2022年度其他按摩器具包括折叠床和局部按摩器，以折叠床为主，细分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tr><th rowspan="2">项目</th><th colspan="2">2022年度</th></tr><tr><th>销售收入</th><th>毛利率</th></tr><tr><td>折叠床</td><td>2,381.94</td><td>2.49%</td></tr><tr><td>局部按摩器</td><td>1,376.08</td><td>5.39%</td></tr><tr><td>合计</td><td>3,758.03</td><td>3.55%</td></tr></table>			项目	2022年度		销售收入	毛利率	折叠床	2,381.94	2.49%	局部按摩器	1,376.08	5.39%	合计	3,758.03	3.55%
	项目	2022年度															
		销售收入	毛利率														
	折叠床	2,381.94	2.49%														
	局部按摩器	1,376.08	5.39%														
	合计	3,758.03	3.55%														
	2022 年其他按摩器具毛利率低于按摩椅主要系折叠床及局部按摩器构造较为简单，按摩功能较为简易，而按摩椅结构复杂程度较高，售价和附加值也较高，因此构造较为简单的局部按摩器及折叠床毛利率低于按摩椅产品。2023 年下半年，公司开发了按摩床新品，属于较为复杂的按摩器具，其外形与床接近，但按摩构造与按摩椅相似，功能较为复杂，附加值较高，毛利率与按摩椅接近，达到了 25.89%，且收入占比达到 57.81%，提升了其他按摩器具的毛利率水平。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3.40%	24.40%	17.16%
奥佳华（002614.SZ）	-	37.07%	32.23%
荣泰健康（603579.SH）	-	30.82%	26.52%
倍轻松（688793.SH）	-	59.32%	49.82%
可比公司平均值	-	42.40%	36.19%
原因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按摩椅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2022年和2023年，公司毛利率分别为17.16%和24.40%，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值分别为36.19%和42.40%。2022年和2023年，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商业模式差异。倍轻松以自有品牌为主，毛利率较高，奥佳华及荣泰健康自有品牌占比高于公司，毛利率水平也相应高于公司。 荣泰健康主营业务为按摩椅等按摩器具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以及打造按摩体验平台，提供共享按摩服务。荣泰健康2022年和2023年毛利率分别为26.52%和30.82%，均高于公司。主要系其内销收入占比较高，以自有品牌经营为主，毛利率相对较高。荣泰健康国外市场主要以ODM的形式为全球各地品牌提供代工生产，2022年和2023年毛利率分别为19.42%和26.11%，与公司毛利率水平较为接近。根据荣泰健康2023年度		

	报告,“受益于汇率及大宗原材料价格回落等因素……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和利润率得到较大改善。”2023 年度毛利率增长原因与公司一致。 奥佳华主营业务为保健按摩(按摩椅、按摩小电器)、健康环境(新风系统、空气净化器)等健康产品。奥佳华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2.23%和 32.07%,均高于公司。奥佳华是国内按摩器具行业产业链完整并在全球具有影响力的企业,国内国外均以自有品牌为主,毛利率相对较高。 倍轻松主营业务为智能便携健康硬件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倍轻松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49.82%和 59.32%,远高于公司,主要是倍轻松以自有品牌为主,直销比例较大,毛利率相对较高,具备合理性。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04,759,091.07	480,183,355.09	370,938,906.65
销售费用(元)	8,146,842.70	23,030,152.26	17,612,656.78
管理费用(元)	9,561,166.10	30,096,474.25	18,722,553.43
研发费用(元)	5,708,630.87	14,382,117.05	9,824,974.76
财务费用(元)	-2,596,820.21	-4,958,024.08	-3,602,176.78
期间费用总计(元)	20,819,819.46	62,550,719.48	42,558,008.1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98%	4.80%	4.7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67%	6.27%	5.0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79%	3.00%	2.6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27%	-1.03%	-0.9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0.17%	13.03%	11.4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48%、13.03%和 10.17%,2023 年度较上年增长了 1.55%,主要系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导致的管理费用上升所致。具体费用明细变动分析详见本节之“六/五/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人工费用	3,513,445.27	12,477,908.00	8,669,830.05
渠道、广告及宣传费	1,533,058.52	3,466,623.92	4,131,017.60
服务费	919,285.54	2,384,004.39	2,094,403.74
差旅费	849,259.80	2,036,234.41	1,079,457.18
展览费	560,702.44	1,046,928.69	194,962.40
维修费	65,762.27	309,405.18	186,895.35
保险费	441,259.32	636,475.83	688,886.33
办公费	20,115.15	131,006.00	39,090.30
业务招待费	9,990.31	129,223.83	29,065.23
租赁费	16,037.47	66,507.42	70,221.60
其他	217,926.61	345,834.59	428,827.00
合计	8,146,842.70	23,030,152.26	17,612,656.78
原因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人工费用、渠道广告及宣传费、服务费、差旅费等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761.27 万元、2,303.02 万元和 814.6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75%、4.80%和 3.98%，较为稳定。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4,982,726.16	11,580,582.41	9,647,101.67
股份支付	-	9,306,050.00	-
折旧摊销	1,857,822.54	4,953,960.02	4,781,400.07
中介服务费	1,530,900.88	1,899,526.70	1,604,907.00
办公费、会务费	63,648.62	454,731.21	525,429.75
业务招待费	366,064.03	510,169.39	178,677.08
保险、维修费	405,198.85	608,547.74	921,804.63
差旅费	107,103.88	283,264.26	74,986.56
低值易耗品	147,828.10	267,988.78	524,917.70
其他	99,873.04	231,653.74	463,328.97
合计	9,561,166.10	30,096,474.25	18,722,553.43
原因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股份支付、折旧摊销、中介服务等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872.26 万元、3,009.65 万元和 956.1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05%、6.27%和 4.67%。2023 年度管理费用		

	占比上升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4,472,137.12	10,688,732.69	8,722,620.30
直接材料	751,875.59	1,963,429.27	184,911.25
股份支付	-	542,100.00	-
折旧摊销费用	337,032.50	739,871.49	623,621.75
其他	147,585.66	447,983.60	293,821.46
合计	5,708,630.87	14,382,117.05	9,824,974.76
原因分析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直接材料、股份支付、折旧摊销费用等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982.50 万元、1,438.21 万元和 570.8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65%、3.00%和 2.79%，公司重视研发投入，稳中有升。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4,459.48	170,254.96	2,551,202.65
减：利息收入	687,811.72	2,899,488.07	1,594,685.01
银行手续费	82,983.31	238,224.21	286,701.14
汇兑损益	-1,996,451.28	-2,467,015.18	-4,845,395.56
合计	-2,596,820.21	-4,958,024.08	-3,602,176.78
原因分析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360.22 万元、-495.80 万元和-259.68 万元，财务费用为负数主要是由于利息收入的增加以及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呈上升趋势产生的汇兑收益所致。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债务重组收益	-	394,492.19	-
政府补助	63,975.00	770,292.09	1,665,875.92

个税返还	190,514.73	10,629.81	23,879.50
合计	254,489.73	1,175,414.09	1,689,755.4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168.98 万元、117.54 万元和 25.45 万元，主要为债务重组收益和政府补助，具体参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5,000.00	184,298.61	22,534.24
债务重组取得收益	-	450,000.00	-
合计	235,000.00	634,298.61	22,534.2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2.25 万元、63.43 万元和 23.50 万元，主要为债务重组收益和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27,166.19	3,627.4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5,229.67	75,768.09	-84,335.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0,256.88	11,029.12	377,104.12
合计	305,486.55	113,963.40	296,395.6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具体参见本节“七、资产质量分析”之“（一）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之“4、应收票据”、“5、应收账款”和“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2,826.40	-378,210.52	-519,849.1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8,327.29	-5,708,149.94	-1,217,952.00

合计	-451,153.69	-6,086,360.46	-1,737,801.14
----	-------------	---------------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具体参见本节“七、资产质量分析”之“（一）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之“9、存货”及“（二）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之“7、固定资产”。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	1,870,770.09	5,700,209.47	3,389.07
合计	1,870,770.09	5,700,209.47	3,389.0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为固定资产处置收益，2023 年金额较大主要系处置集资房所致。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已核销款项	-	2,807,739.82	-
违约金、罚款考核等赔款收入	100,118.36	430,338.13	902,034.57
其他	-	-	0.01
合计	100,118.36	3,238,077.95	902,034.5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90.20 万元、323.81 万元和 10.01 万元，主要是公司收回已核销其他应收款款项及罚款考核收入。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外捐赠	-	-	322,532.38
非常损失	-	145,562.37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07.08	429,766.90	-
其他	131,134.24	439,930.16	482,057.41
合计	131,341.32	1,015,259.43	804,589.7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80.46 万元、101.53 万元和 13.13 万元，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对外捐赠、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和其他，2023 年较 2022 年增加主要为商用椅及联排椅

撤回报废损失所致。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59,313.40	6,960,676.69	2,242,007.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48.51	359,422.72	-138,903.09
合计	2,662,461.91	7,320,099.41	2,103,104.0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 2023 年较 2022 年增加主要是 2023 年收入规模增加所致。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87,689.99	5,694,563.31	3,389.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975.00	770,292.09	1,665,875.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5,000.00	184,298.61	22,534.24
债务重组损益	-	844,492.19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90.44	2,252,872.88	-804,58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0,502.55	-9,837,520.19	23,879.50
小计	2,355,777.10	-91,001.11	911,088.95
减：所得税影响数	353,366.57	-13,853.29	136,663.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02,410.53	-77,147.82	774,425.61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 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双百计划	-	24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稳岗补贴	-	205,822.47	2,442.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2021 年度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	112,5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市级制造业强市奖资金	54,975.00	112,106.62	97,939.92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
党建活动经费	-	7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招远市商务局资金补助	-	29,863.00	193,57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经营发展困难补助金	-	-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市长杯奖励资金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	-	99,461.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省级商贸发展和市场开拓专项资金	-	-	24,463.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	-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奖金	-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专利奖	-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研发费用补助	2,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非道路移动机械报废更新奖补资金	7,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合计	63,975.00	770,292.09	1,665,875.92	-	-	-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47,325,950.86	50.07%	222,680,824.90	74.17%	169,806,007.98	71.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16.99%	0.00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27,166.19	0.01%
应收账款	19,902,670.73	6.76%	13,311,151.98	4.43%	9,040,340.61	3.81%
预付款项	2,592,091.85	0.88%	2,341,368.76	0.78%	1,792,714.85	0.76%
其他应收款	12,867,785.62	4.37%	14,092,148.51	4.69%	9,251,136.96	3.90%
存货	57,067,288.96	19.40%	43,649,862.47	14.54%	44,145,558.45	18.60%
其他流动资产	4,457,592.13	1.52%	4,157,042.63	1.38%	3,217,057.36	1.36%
合计	294,213,380.15	100.00%	300,232,399.25	100.00%	237,279,982.40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有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存货、应收账款，报告期各期上述科目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合计为 93.23%、93.14%和 93.98%。详细科目分析详见本节各流动资产科目分析。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93,610.78	142,813.08	106,382.88
银行存款	146,854,531.80	221,996,608.48	169,219,954.94
其他货币资金	377,808.28	541,403.34	479,670.16
合计	147,325,950.86	222,680,824.90	169,806,007.9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金额分别为 16,980.60 万元、22,268.08 万元及 14,732.60 万元，2023 年末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支付宝、京东账户（不受限）	277,808.28	141,403.34	79,670.16
合计	377,808.28	541,403.34	479,670.1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履约保证金和支付宝、京东账户资金。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0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其他	50,000,000.00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	-	-	-
合计	50,000,000.00	-	-

2024年5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
商业承兑汇票	-	-	27,166.19
合计	-	-	27,166.19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年5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140,552.15	100.00%	237,881.42	1.18%	19,902,670.73
合计	20,140,552.15	100.00%	237,881.42	1.18%	19,902,670.73

续：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42,263.08	100.00%	231,111.10	1.71%	13,311,151.98
合计	13,542,263.08	100.00%	231,111.10	1.71%	13,311,151.98

续：

种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1,450.00	1.91%	181,45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22,811.60	98.09%	282,470.99	3.03%	9,040,340.61
合计	9,504,261.60	100.00%	463,920.99	4.88%	9,040,340.61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江西溢百云福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81,450.00	181,4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181,450.00	181,450.00	100.00%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9,913,432.29	98.87%	63,213.56	0.32%	19,850,218.73
1-2 年	104,904.00	0.52%	52,452.00	50.00%	52,452.00
2 年以上	122,215.86	0.61%	122,215.86	100.00%	0.00
合计	20,140,552.15	100.00%	237,881.42	1.18%	19,902,670.73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3,343,415.58	98.53%	56,687.35	0.42%	13,286,728.23
1-2 年	48,847.50	0.36%	24,423.75	50.00%	24,423.75
2 年以上	150,000.00	1.11%	150,000.00	100.00%	0.00
合计	13,542,263.08	100.00%	231,111.10	1.71%	13,311,151.98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101,274.46	97.62%	69,198.85	0.76%	9,032,075.61
1-2 年	16,530.00	0.18%	8,265.00	50.00%	8,265.00
2 年以上	205,007.14	2.20%	205,007.14	100.00%	0.00
合计	9,322,811.60	100.00%	282,470.99	3.03%	9,040,340.61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Sticky My Car, LLC	货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701,849.21	无法收回	否
LTY Group Philippines Inc.	货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5,883.08	无法收回	否
江西溢百云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81,450.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10,999,182.29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无关联关系	6,877,731.02	1 年以内	34.15%
OTA World LLC	无关联关系	3,237,326.19	1 年以内	16.07%
LISSO CO.,LTD	无关联关系	1,702,204.29	1 年以内	8.45%
CERAGEM CO.,LTD	无关联关系	1,322,063.92	1 年以内	6.56%
Atex Co., Ltd.	无关联关系	1,152,393.94	1 年以内	5.72%
合计	-	14,291,719.36	-	70.95%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无关联关系	7,992,199.84	1 年以内	59.02%
Atex Co., Ltd.	无关联关系	1,801,960.25	1 年以内	13.31%
OTA World LLC	无关联关系	530,749.21	1 年以内	3.92%
LISSO CO.,LTD	无关联关系	491,577.06	1 年以内	3.63%
AYC Group LLC	无关联关系	352,739.71	1 年以内	2.60%
合计	-	11,169,226.07	-	82.48%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Caresys, Inc.	无关联关系	1,974,464.10	1 年以内	20.77%
COWAY (MALAYSIA) SDN. BHD.	无关联关系	1,103,958.75	1 年以内	11.62%
AYC Group LLC	无关联关系	729,834.37	1 年以内	7.68%
Permanent Leisure in the United States	无关联关系	542,145.36	1 年以内	5.70%
Atex Co., Ltd.	无关联关系	503,947.03	1 年以内	5.30%
合计	-	4,854,349.61	-	51.08%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50.43 万元、1,354.23 万元、2,014.06 万元。2023 年末应收账款增加主要是由于收入增加，2024 年 5 月末增加主要是 SUNGWOO MEDI TECH CO.,LTD、OTA World LLC、CERAGEM CO.,LTD 等客户在 5 月份采购金额较大，尚未到约定的回款期限，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上述客户 5 月底应收账款已经全部回款。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元）	20,140,552.15	13,542,263.08	9,504,261.60
营业收入（元）	204,759,091.07	480,183,355.09	370,938,906.65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9.84%	2.82%	2.56%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6%、2.82%、9.84%，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较为稳定且占比较小，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具备合理性。2024 年 5 月末占比提升主要是由于 OTA World LLC、CERAGEM CO.,LTD 等客户在 5 月份采购金额较高所致。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已制定合理的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制度，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与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单位：%						
坏账准备计提	3 个月以内	4-6 个月	7-12 个月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奥佳华	-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荣泰健康	-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倍轻松	-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公司	-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具有谨慎性。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及往来余额情况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07,362.20	85.16%	2,341,368.76	100.00%	1,790,465.36	99.87%
1 至 2 年	384,729.65	14.84%		-	2,249.49	0.13%
合计	2,592,091.85	100.00%	2,341,368.76	100.00%	1,792,714.8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722,566.67	27.88%	1年以内	租赁费
中新（重庆）机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95,840.00	15.27%	1年以内	租赁费
深圳市天步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30,017.70	8.87%	1年以内 1-2年	材料款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招远市供电公司	无关联关系	219,776.28	8.48%	1年以内 1-2年	费用款
青岛国创智能家电研究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82,400.00	7.04%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1,750,600.65	67.54%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湖南迪文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89,424.77	20.90%	1年以内	材料款
贝能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49,282.13	10.65%	1年以内	材料款
深圳市天步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14,884.95	9.18%	1年以内	材料款
厦门森纳电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10,000.00	8.97%	1年以内	材料款
深圳市优奕视界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6,883.19	8.84%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1,370,475.04	58.54%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贝能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36,826.81	24.37%	1年以内	材料款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333,333.33	18.59%	1年以内	租赁费
阿里巴巴（中	无关联关系	144,732.45	8.07%	1年以内	服务费

国) 网络技术 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国际 机场股份有限 公司一号航站 楼管理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130,686.51	7.29%	1 年以内	租赁费
国网山东省电 力公司招远市 供电公司	无关联关系	125,243.32	6.99%	1 年以内	电费
合计	-	1,170,822.42	65.31%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2,867,785.62	14,092,148.51	9,251,136.9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12,867,785.62	14,092,148.51	9,251,136.9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4 年 5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69,655.29	-	-	-	-	-	3,269,655.2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23,418.50	525,288.17	-	-	-	-	10,123,418.50	525,288.17
合计	13,393,073.79	525,288.17	-	-	-	-	13,393,073.79	525,288.17

续：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 单 项 计 提 坏账准备	2,266,476.31	-	-	-	-	-	2,266,476.31	-
按 组 合 计 提 坏账准备	12,471,723.85	646,051.65	-	-	-	-	12,471,723.85	646,051.65
合计	14,738,200.16	646,051.65	-	-	-	-	14,738,200.16	646,051.65

续：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 备	账 面 金 额	坏 账 准 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710,230.40	-	-	-	5,614,228.6 4	5,614,228. 64	7,324,459.04	5,614,228. 64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7,959,375.32	418,468. 76	-	-	-	-	7,959,375.32	418,468.7 6
合计	9,669,605.72	418,468. 76	-	-	5,614,228.6 4	5,614,228. 64	15,283,834.36	6,032,697. 40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 年 5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出口退税	3,269,655.29	-	-	出口退税额，可全额收回
合计	-	3,269,655.29	-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出口退税	2,266,476.31	-	-	出口退税额，

					可全额收回
合计	-	2,266,476.31	-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海南空港云科技有限公司	5,614,228.64	5,614,228.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出口退税	1,710,230.40	-	-	出口退税额，可全额收回
合计	-	7,324,459.04	5,614,228.64	76.65%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4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未逾期	10,096,411.83	99.73%	504,786.84	5.00%	9,591,624.99
逾期 1 年以内	6,000.00	0.06%	300.00	5.00%	5,700.00
逾期 1-2 年	1,006.67	0.01%	201.33	20.00%	805.34
逾期 2-3 年	-	-	-	-	-
逾期 3 年以上	20,000.00	0.20%	20,000.00	100.00%	-
合计	10,123,418.50	100.00%	525,288.17	5.19%	9,598,130.33

续：

组合名称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未逾期	12,440,717.18	99.75%	622,001.32	5.00%	11,818,715.86
逾期 1 年以内	1,006.67	0.01%	50.33	5.00%	956.34
逾期 1-2 年	-	-	-	-	-
逾期 2-3 年	10,000.00	0.08%	4,000.00	40.00%	6,000.00
逾期 3 年以上	20,000.00	0.16%	20,000.00	100.00%	-
合计	12,471,723.85	100.00%	646,051.65	5.18%	11,825,672.20

续：

组合名称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未逾期	7,879,375.32	98.99%	393,968.76	5.00%	7,485,406.56

逾期 1 年以内	50,000.00	0.63%	2,500.00	5.00%	47,500.00
逾期 1-2 年	10,000.00	0.13%	2,000.00	20.00%	8,000.00
逾期 2-3 年	-	-	-	-	-
逾期 3 年以上	20,000.00	0.25%	20,000.00	100.00%	-
合计	7,959,375.32	100.00%	418,468.76	5.26%	7,540,906.56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8,553,514.31	446,675.71	8,106,838.60
出口退税	3,269,655.29	-	3,269,655.29
备用金及其他	1,569,904.19	78,612.46	1,491,291.73
合计	13,393,073.79	525,288.17	12,867,785.6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10,546,126.35	546,306.30	9,999,820.05
出口退税	2,266,476.31	-	2,266,476.31
备用金及其他	1,925,597.50	99,745.35	1,825,852.15
合计	14,738,200.16	646,051.65	14,092,148.51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13,528,058.99	6,028,920.15	7,499,138.84
出口退税	1,710,230.40	-	1,710,230.40
备用金及其他	45,544.97	3,777.25	41,767.72
合计	15,283,834.36	6,032,697.40	9,251,136.96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海南空港云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23 年 10 月 31 日	5,614,228.64	无法收回	否
中田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352,429.93	无法收回	是
合计	-	-	24,966,658.57	-	-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5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出口退税	无关联关系	出口退税	3,269,655.29	未逾期	24.41%
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国际机场	无关联关系	应答保证金	2,376,576.00	未逾期	17.74%
中新（重庆）机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	2,025,558.50	未逾期	15.12%
邵钰皓	无关联关系	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转让款	1,100,000.00	未逾期	8.21%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未逾期	7.47%
合计	-	-	9,771,789.79	-	72.95%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国际机场	无关联关系	应答保证金	2,476,576.00	未逾期	16.80%
出口退税	无关联关系	出口退税	2,266,476.31	未逾期	15.38%
中新（重庆）机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	2,025,558.50	未逾期	13.74%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运营保证金	2,000,000.00	未逾期	13.57%
邵钰皓	无关联关系	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转让款	1,600,000.00	未逾期	10.86%
合计	-	-	10,368,610.81	-	70.35%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海南空港云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质量保证金	5,614,228.64	未逾期	36.73%
中新（重庆）机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	2,025,558.50	未逾期	13.25%
广州白云国际	无关联关系	运营保证金	2,000,000.00	未逾期	13.09%

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出口退税	无关联关系	出口退税	1,710,230.40	未逾期	11.19%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未逾期	6.54%
合计	-	-	12,350,017.54	-	80.80%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142,913.02	675,958.39	17,466,954.63
在产品	2,344,018.81	-	2,344,018.81
库存商品	37,891,998.23	933,171.95	36,958,826.28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297,489.24	-	297,489.24
合计	58,676,419.30	1,609,130.34	57,067,288.96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646,520.88	417,077.18	18,229,443.70
在产品	2,712,458.04	12,343.79	2,700,114.25
库存商品	23,590,710.45	991,088.11	22,599,622.34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120,682.18	-	120,682.18
合计	45,070,371.55	1,420,509.08	43,649,862.47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192,233.34	384,213.02	15,808,020.32

在产品	3,527,528.33	12,343.79	3,515,184.54
库存商品	25,698,082.26	1,073,487.20	24,624,595.06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197,758.53	-	197,758.53
合计	45,615,602.46	1,470,044.01	44,145,558.45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414.56 万元、4,364.99 万元和 5,706.73 万元。公司存货主要由产成品和原材料构成，两者余额合计占各期末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1.83%、93.71% 和 95.50%。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生产按摩椅、其他按摩器具等产品所需的电机驱动芯片、集成稳压器、方管等原材料；产成品主要为完工入库的按摩椅、其他按摩器具等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所有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进行跌价测试，以单个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147.00 万元、142.05 万元和 160.91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3.22%、3.15%和 2.74%，占比波动幅度较小。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2,483,625.55	2,617,569.63	3,000,158.32
待摊费用	1,973,966.58	914,682.08	216,899.04
预缴税费	-	624,790.92	-
合计	4,457,592.13	4,157,042.63	3,217,057.36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321.71 万元、415.70 万元和 445.76 万元，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投资性房地产	1,910,287.34	1.01%	1,941,528.04	1.03%	2,016,505.46	0.97%
固定资产	133,500,315.36	70.66%	132,286,019.51	70.32%	147,924,810.56	71.52%
使用权资产	412,030.56	0.22%	285,584.62	0.15%	539,457.50	0.26%
无形资产	50,988,558.47	26.99%	51,469,478.90	27.36%	53,343,655.59	25.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5,709.63	1.13%	2,128,858.14	1.13%	2,488,280.86	1.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0.00%	525,000.00	0.25%
合计	188,936,901.36	100.00%	188,111,469.21	100.00%	206,837,709.97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构成，报告期内上述科目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合计分别为 97.31%、97.68%和 97.65%。详细科目分析详见本节各非流动资产科目分析。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5,272,040.95	13,368,196.59	6,783,969.11	301,856,268.43
房屋及建筑物	143,421,727.04	78,825.53	1,380,149.96	142,120,402.61
机器设备	52,564,119.50	778,104.98	621,361.58	52,720,862.90
运输设备	3,967,421.03			3,967,421.03
其他设备	95,318,773.38	12,511,266.08	4,782,457.57	103,047,581.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2,232,376.87	8,341,652.76	3,100,048.42	157,473,981.21

房屋及建筑物	40,724,093.39	3,287,954.25	1,161,246.92	42,850,800.72
机器设备	36,712,538.28	1,064,272.60		37,776,810.88
运输设备	3,609,195.74	39,931.92		3,649,127.66
其他设备	71,186,549.46	3,949,493.99	1,938,801.50	73,197,241.9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3,039,664.08	-	-	144,382,287.22
房屋及建筑物	102,697,633.65	-	-	99,269,601.89
机器设备	15,851,581.22	-	-	14,944,052.02
运输设备	358,225.29	-	-	318,293.37
其他设备	24,132,223.92	-	-	29,850,339.94
四、减值准备合计	10,753,644.57	128,327.29	-	10,881,971.86
房屋及建筑物	334,495.26	-	-	334,495.26
机器设备	2,136,671.71	-	-	2,136,671.71
运输工具	-	-	-	
其他设备	8,282,477.60	128,327.29	-	8,410,804.89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2,286,019.51	-	-	133,500,315.36
房屋及建筑物	102,363,138.39	-	-	98,935,106.63
机器设备	13,714,909.51	-	-	12,807,380.31
运输设备	358,225.29	-	-	318,293.37
其他设备	15,849,746.32	-	-	21,439,535.0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6,238,169.31	10,602,180.61	21,568,308.97	295,272,040.95
房屋及建筑物	150,035,012.09	522,604.84	7,135,889.89	143,421,727.04
机器设备	51,128,547.67	2,634,301.59	1,198,729.76	52,564,119.50
运输设备	3,967,421.03	-	-	3,967,421.03
其他设备	101,107,188.52	7,445,274.18	13,233,689.32	95,318,773.3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0,687,861.61	18,566,985.49	17,022,470.23	152,232,376.87
房屋及建筑物	42,897,168.14	5,330,783.28	7,503,858.03	40,724,093.39
机器设备	35,188,244.79	2,658,186.00	1,133,892.51	36,712,538.28
运输设备	3,331,549.02	277,646.72		3,609,195.74
其他设备	69,270,899.66	10,300,369.49	8,384,719.69	71,186,549.4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5,550,307.70	-	-	143,039,664.08
房屋及建筑物	107,137,843.95	-	-	102,697,633.65
机器设备	15,940,302.88	-	-	15,851,581.22
运输设备	635,872.01	-	-	358,225.29
其他设备	31,836,288.86	-	-	24,132,223.92
四、减值准备合计	7,625,497.14	5,708,149.94	2,580,002.51	10,753,644.57
房屋及建筑物	-	334,495.26		334,495.26
机器设备	1,169,741.47	987,369.87	20,439.63	2,136,671.71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6,455,755.67	4,386,284.81	2,559,562.88	8,282,477.6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7,924,810.56	-	-	132,286,019.51
房屋及建筑物	107,137,843.95	-	-	102,363,138.39
机器设备	14,770,561.41	-	-	13,714,909.51

运输设备	635,872.01	-	-	358,225.29
其他设备	25,380,533.19	-	-	15,849,746.32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7,102,549.06	10,063,327.54	927,707.29	306,238,169.31
房屋及建筑物	143,295,189.40	6,739,822.69	-	150,035,012.09
机器设备	51,345,811.66	-	217,263.99	51,128,547.67
运输设备	3,985,578.55	229,442.48	247,600.00	3,967,421.03
其他设备	98,475,969.45	3,094,062.37	462,843.30	101,107,188.5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0,333,155.22	21,135,371.03	780,664.64	150,687,861.61
房屋及建筑物	38,089,347.50	4,807,820.64	-	42,897,168.14
机器设备	32,333,465.58	3,061,180.00	206,400.79	35,188,244.79
运输设备	3,265,842.92	214,230.18	148,524.08	3,331,549.02
其他设备	56,644,499.22	13,052,140.21	425,739.77	69,270,899.6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6,769,393.84	-	-	155,550,307.70
房屋及建筑物	105,205,841.90	-	-	107,137,843.95
机器设备	19,012,346.08	-	-	15,940,302.88
运输设备	719,735.63	-	-	635,872.01
其他设备	41,831,470.23	-	-	31,836,288.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6,407,545.14	1,217,952.00	-	7,625,497.14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1,169,741.47	-	1,169,741.47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6,407,545.14	48,210.53	-	6,455,755.67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0,361,848.70	-	-	147,924,810.56
房屋及建筑物	105,205,841.90	-	-	107,137,843.95
机器设备	19,012,346.08	-	-	14,770,561.41
运输设备	719,735.63	-	-	635,872.01
其他设备	35,423,925.09	-	-	25,380,533.19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20,279.61	230,256.12	-	1,150,535.73
房屋及建筑物	920,279.61	230,256.12	-	1,150,535.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634,694.99	103,810.18	-	738,505.17

房屋及建筑物	634,694.99	103,810.18	-	738,505.17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5,584.62	-	-	412,030.56
房屋及建筑物	285,584.62	-	-	412,030.5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5,584.62	-	-	412,030.56
房屋及建筑物	285,584.62	-	-	412,030.56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20,279.61	-	-	920,279.61
房屋及建筑物	920,279.61	-	-	920,279.6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80,822.11	253,872.88	-	634,694.99
房屋及建筑物	380,822.11	253,872.88	-	634,694.99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39,457.50	-	-	285,584.62
房屋及建筑物	539,457.50	-	-	285,584.6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39,457.50	-	-	285,584.62
房屋及建筑物	539,457.50	-	-	285,584.62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2,585.00	507,694.61	-	920,279.61
房屋及建筑物	412,585.00	507,694.61	-	920,279.6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6,949.23	253,872.88	-	380,822.11
房屋及建筑物	126,949.23	253,872.88	-	380,822.1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5,635.77	-	-	539,457.50
房屋及建筑物	285,635.77	-	-	539,457.5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5,635.77	-	-	539,457.50
房屋及建筑物	285,635.77	-	-	539,457.5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7,538,533.47	151,150.44	-	67,689,683.91
土地使用权	64,765,942.48	-	-	64,765,942.48
软件	2,772,590.99	151,150.44	-	2,923,741.43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069,054.57	632,070.87	-	16,701,125.44
土地使用权	13,668,454.82	539,716.08	-	14,208,170.90
软件	2,400,599.75	92,354.79	-	2,492,954.5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1,469,478.90	-	-	50,988,558.47
土地使用权	51,097,487.66	-	-	50,557,771.58
软件	371,991.24	-	-	430,786.8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1,469,478.90	-	-	50,988,558.47
土地使用权	51,097,487.66	-	-	50,557,771.58
软件	371,991.24	-	-	430,786.8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8,139,561.75	418,336.64	1,019,364.92	67,538,533.47
土地使用权	65,785,307.40	-	1,019,364.92	64,765,942.48
软件	2,354,254.35	418,336.64	-	2,772,590.99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795,906.16	1,572,890.24	299,741.83	16,069,054.57
土地使用权	12,658,314.71	1,309,881.94	299,741.83	13,668,454.82
软件	2,137,591.45	263,008.30	-	2,400,599.7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3,343,655.59	-	-	51,469,478.90
土地使用权	53,126,992.69	-	-	51,097,487.66
软件	216,662.90	-	-	371,991.2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3,343,655.59	-	-	51,469,478.90
土地使用权	53,126,992.69	-	-	51,097,487.66
软件	216,662.90	-	-	371,991.24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8,139,561.75	-	-	68,139,561.75
土地使用权	65,785,307.40	-	-	65,785,307.40
软件	2,354,254.35	-	-	2,354,254.35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232,361.00	1,563,545.16	-	14,795,906.16
土地使用权	11,348,433.89	1,309,880.82	-	12,658,314.71
软件	1,883,927.11	253,664.34	-	2,137,591.4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4,907,200.75	-	-	53,343,655.59
土地使用权	54,436,873.51	-	-	53,126,992.69

软件	470,327.24	-	-	216,662.9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4,907,200.75	-	-	53,343,655.59
土地使用权	54,436,873.51	-	-	53,126,992.69
软件	470,327.24	-	-	216,662.9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 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	-	-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1,111.10	60,945.81	-	54,175.49	-	237,881.4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46,051.65	29,743.14	-	150,506.62	-	525,288.17
存货跌价准备	1,420,509.08	324,104.34	1,277.94	134,205.14	-	1,609,130.3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753,644.57	128,327.29	-	-	-	10,881,971.86
合计	13,051,316.40	543,120.58	1,277.94	338,887.25	-	13,254,271.7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7,166.19	-	-	27,166.19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63,920.99	6,077.69	-	57,437.58	181,450.00	231,111.1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032,697.40	270,466.49	-	42,883.60	5,614,228.64	646,051.65
存货跌价准备	1,470,044.01	415,677.80	37,467.28	427,745.45	-	1,420,509.0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625,497.14	5,708,149.94	-	-	2,580,002.51	10,753,644.57

合计	15,619,325.73	6,400,371.92	37,467.28	555,232.82	8,375,681.15	13,051,316.40
----	---------------	--------------	-----------	------------	--------------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266,660.71	1,988,110.57
政府补助	1,547,795.16	232,169.27
预计负债	-	-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357.80	17,60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	-112,173.88
合计	14,931,813.67	2,125,709.63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370,739.98	1,955,755.58
政府补助	1,602,770.16	240,415.52
预计负债	103,000.00	15,450.00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142.85	26,57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109,334.39
合计	14,253,652.99	2,128,858.1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616,319.13	2,340,589.53
政府补助	1,714,876.78	257,231.52
预计负债	-	-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8,584.40	73,287.66
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182,827.85
合计	17,819,780.31	2,488,280.8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0 万元以下设备器具一次性税前扣除固定资产	335,795.32	50,369.30	443,311.34	66,496.70	679,394.83	101,909.22
使用权资产	412,030.56	61,804.58	285,584.62	42,837.69	539,457.50	80,918.63
合计	747,825.88	112,173.88	728,895.96	109,334.39	1,218,852.33	182,827.85
②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173.88	2,125,709.63	109,334.39	2,128,858.14	182,827.85	2,488,280.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173.88	-	109,334.39	-	182,827.85	-
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590.25	12,945.85	15,395.52			
合计	12,590.25	12,945.85	15,395.52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	-	294,000.00
预付软件款	-	-	231,000.00
合计	-	-	525,0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9.18	41.67	14.18

存货周转率（次/年）	7.26	8.01	5.85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01	1.03	0.75

注：2024 年 1-5 月数据经年化处理

2、波动原因分析

202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主要系公司收入同比增长，同时应收账款收回及时，期末平均余额下降所致；公司存货周转率上升，主要系公司收入增长，相应成本增加，公司生产主要采取以销定产方式，存货期末余额相对稳定，存货周转率上升；公司总资产周转率上升，主要系公司收入增长幅度大于总资产增长幅度所致。
--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20,024,444.44	13.38%
应付账款	115,750,504.93	77.54%	119,890,721.03	67.18%	87,919,870.36	58.73%
合同负债	17,307,353.40	11.59%	35,680,584.55	19.99%	13,573,723.62	9.07%
应付职工薪酬	5,086,243.74	3.41%	6,797,281.80	3.81%	11,037,368.80	7.37%
应交税费	3,167,169.18	2.12%	5,402,582.44	3.03%	2,707,491.01	1.81%
其他应付款	6,903,967.24	4.62%	9,961,310.69	5.58%	13,964,528.93	9.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357.80	0.08%	177,142.85	0.10%	319,474.28	0.21%
其他流动负债	951,681.57	0.64%	541,233.70	0.30%	164,635.34	0.11%
合计	149,284,277.86	100.00%	178,450,857.06	100.00%	149,711,536.78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构成，报告期内上述科目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合计为 97.88%、96.56%和 97.16%。详细科目分析详见本节各流动负债科目分析。					

1、短期借款

√ 适用 □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	-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	-	24,444.44
合计	-	-	20,024,444.44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 适用 √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4,551,557.86	90.32%	114,601,174.44	95.59%	79,865,211.73	90.83%
1-2 年	7,333,968.99	6.34%	1,759,664.76	1.47%	3,244,486.97	3.69%
2-3 年	1,249,739.13	1.08%	241,411.36	0.20%	1,444,222.92	1.64%
3-4 年	100,472.06	0.09%	641,934.45	0.54%	1,561,518.01	1.78%
4-5 年	63,332.18	0.05%	89,753.39	0.07%	1,780,469.52	2.03%
5 年以上	2,451,434.71	2.12%	2,556,782.63	2.13%	23,961.21	0.03%
合计	115,750,504.93	100.00%	119,890,721.03	100.00%	87,919,870.36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无关联关系	分成款	5,560,811.07	1 年以内	4.80%
烟台市凌轩塑 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模具 款	4,324,469.12	1 年以内	3.74%
南通南华人造 革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3,341,180.27	1 年以内	2.89%
东 兴 昌 科 技 （深圳）有限 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3,017,078.60	1 年以内	2.61%
龙口市合兴塑 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模具 款、设备款	2,919,059.59	1 年以内	2.52%
合计	-	-	19,162,598.65	-	16.56%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烟台市凌轩工 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5,878,615.90	1 年以内	4.90%
东 兴 昌 科 技 （深圳）有限 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5,515,300.80	1 年以内	4.60%
龙口市鹏翔塑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4,644,539.15	1 年以内	3.87%

业有限公司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无关联关系	分成款	3,012,519.54	1 年以内	2.51%
龙口市合兴塑 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2,943,483.15	1 年以内	2.46%
合计	-	-	21,994,458.54	-	18.34%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龙口市合兴塑 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模具款	3,411,258.13	1 年以内	3.88%
东 兴 昌 科 技 （深圳）有限 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2,940,216.79	1 年以内	3.34%
佛山市美客医 疗科技有限公 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款	2,621,794.22	1 年以内	2.98%
龙口市鹏翔塑 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模具款	2,423,915.39	1 年以内	2.76%
烟台市凌轩工 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材料、模具款	1,912,193.87	1 年以内	2.17%
合计	-	-	13,309,378.40	-	15.13%

注：烟台市凌轩塑业有限公司曾用名为烟台市凌轩工贸有限公司。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7,307,353.40	35,680,584.55	13,573,723.62
合计	17,307,353.40	35,680,584.55	13,573,723.6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1,357.37 万元、3,568.06 万元和 1,730.74 万元，主要为公司预收货款。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00,055.34	31.87%	1,558,175.01	15.64%	928,930.03	6.65%
1-2 年	639,584.25	9.26%	653,007.59	6.56%	1,570,700.00	11.25%
2-3 年	465,093.10	6.74%	1,514,000.00	15.20%	224,792.00	1.61%
3-4 年	662,000.00	9.59%	198,792.00	2.00%	1,900,722.00	13.61%
4-5 年	1,322,992.00	19.16%	1,870,722.00	18.78%	1,451,575.00	10.39%
5 年以上	1,614,242.55	23.38%	4,166,614.09	41.83%	7,887,809.90	56.48%
合计	6,903,967.24	100.00%	9,961,310.69	100.00%	13,964,528.93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非合并关联方往来	543,200.19	7.87%	366,057.34	3.67%	192,641.95	1.38%
押金、保证金	5,172,062.31	74.91%	6,401,868.06	64.27%	6,772,942.55	48.50%
垫付款及其他	1,188,704.74	17.22%	3,193,385.29	32.06%	6,998,944.43	50.12%
合计	6,903,967.24	100.00%	9,961,310.69	100.00%	13,964,528.93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税金	988,588.64	1 年以内	14.32%
FFL BRANDS LLC	非关联方	保证金	710,880.00	1 年以内 1-2 年 5 年以上	10.30%
涂克军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02,908.65	1 年以内 1-2 年 3-4 年	8.73%
康正	关联方	房租、往来款	547,400.19	1 年以内 1-2 年 4-5 年 5 年以上	7.93%
Galaxy Home Design LLC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55,440.00	1 年以内 1-2 年 5 年以上	5.15%
合计	-	-	3,205,217.48	-	46.43%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康福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800,000.00	2-3 年 4-5 年	18.07%
FFL BRANDS LLC	非关联方	保证金	708,270.00	1 年以内 5 年以上	7.11%
招远市服装厂	非关联方	押金	623,100.00	5 年以上	6.26%
涂克军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02,908.65	1 年以内 2-3 年	6.05%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税金	535,559.03	1 年以内	5.38%
合计	-	-	4,269,837.68	-	42.86%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康福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800,000.00	1-2 年 3-4 年	12.89%
FFL BRANDS LLC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96,460.00	4-5 年 5 年以上	4.99%
招远市服装厂	非关联方	押金	623,100.00	5 年以上	4.46%
Galaxy Home Design LLC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48,230.00	4-5 年	2.49%
J&A USA Inc.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48,230.00	3-4 年	2.49%
合计	-	-	3,816,020.00	-	27.32%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797,281.80	23,612,497.64	25,323,535.70	5,086,243.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213,564.75	3,213,564.75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797,281.80	26,826,062.39	28,537,100.45	5,086,243.7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8,497,038.00	52,223,921.46	53,923,677.66	6,797,281.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40,330.80	8,284,020.66	10,824,351.46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037,368.80	60,507,942.12	64,748,029.12	6,797,281.80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222,212.41	45,396,655.50	43,121,829.91	8,497,03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963,452.44	5,423,121.64	2,540,330.8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222,212.41	53,360,107.94	48,544,951.55	11,037,368.80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97,281.80	21,363,544.84	23,074,582.90	5,086,243.74
2、职工福利费	-	82,075.00	82,075.00	-
3、社会保险费	-	1,399,165.80	1,399,165.8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283,288.30	1,283,288.30	-
工伤保险费	-	115,877.50	115,877.50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767,712.00	767,712.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6,797,281.80	23,612,497.64	25,323,535.70	5,086,243.7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77,038.00	45,752,875.29	47,232,631.49	6,797,281.80
2、职工福利费	-	1,173,269.50	1,173,269.50	-
3、社会保险费	220,000.00	3,505,762.67	3,725,762.6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62,070.19	2,962,070.19	-
工伤保险费	220,000.00	543,692.48	763,692.48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792,014.00	1,792,014.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8,497,038.00	52,223,921.46	53,923,677.66	6,797,281.80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22,212.41	38,660,295.65	36,605,470.06	8,277,038.00
2、职工福利费	-	1,127,095.30	1,127,095.30	-
3、社会保险费	-	3,568,604.55	3,348,604.55	220,00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84,103.01	3,184,103.01	-
工伤保险费	-	384,501.54	164,501.54	220,000.00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2,040,660.00	2,040,66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	-	-	-	-

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6,222,212.41	45,396,655.50	43,121,829.91	8,497,038.00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	-	-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2,284,708.98	3,834,196.83	1,658,763.96
个人所得税	21,088.17	61,046.29	99,633.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705.47	333,743.27	149,015.91
教育费附加	118,077.25	179,276.15	106,439.93
契税	-	128,040.00	-
房产税	354,476.21	722,140.81	489,721.23
印花税	1,046.78	142,375.44	46,674.56
其他	116,935.62	1,763.65	1,044.03
土地使用税	104,130.70	-	156,197.56
合计	3,167,169.18	5,402,582.44	2,707,491.01

9、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7,357.80	177,142.85	319,474.28
合计	117,357.80	177,142.85	319,474.28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951,681.57	541,233.70	110,302.96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	-	54,332.38
合计	951,681.57	541,233.70	164,635.34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0.00	0.00%	0.00	0.00%	169,110.12	8.98%
预计负债	0.00	0.00%	103,000.00	6.04%	0.00	0.00%
递延收益	1,547,795.16	100.00%	1,602,770.16	93.96%	1,714,876.78	91.02%
合计	1,547,795.16	100.00%	1,705,770.16	100.00%	1,883,986.9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88.40 万元、170.58 万元及 154.78 万元，主要为递延收益及预计负债，其中，预计负债系工资待遇、独生子女养老补助、确认劳动关系等产生的劳动纠纷、仲裁。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1.22%	36.89%	34.13%
流动比率（倍）	1.97	1.68	1.58
速动比率（倍）	1.59	1.44	1.29
利息支出	4,459.48	170,254.96	2,551,202.65
利息保障倍数（倍）	6,009.20	310.75	8.06

1、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8 倍、1.68 倍及 1.97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29 倍、1.44 倍及 1.59 倍，总体保持了较为稳健的水平；2023 年公司短期借款已到期，使得公司利息支出 2023 年较 2022 年大幅下降，利息保障倍数大幅上升。公司经营业绩良好，流动资产变现能力较强，能够为债务偿付提供充足保障，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较高，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以及利息保障倍数均维持在较好水平，公司稳健的经营态势以及持续增长的经营效益均保证了公司较强的偿债能力。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56,606.54	117,688,803.67	46,978,024.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930,494.00	-5,984,386.09	-11,632,466.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59,936,114.66	-67,757,309.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75,054,874.04	53,303,869.04	-30,551,386.45

2、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697.80 万元、11,768.88 万元和-1,535.66 万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95.42%、259.13%和-63.6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合

计占同期合计净利润的 174.73%，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整体维持在较好的水平。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多，主要为本期收入上涨且应收货款及时收回所致。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收入、应收款项等科目变动相匹配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变动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66	11,768.88	4,697.80
营业收入	20,475.91	48,018.34	37,093.89
实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营业收入	-7.50%	24.51%	12.66%
应收账款	2,014.06	1,354.23	950.43

注：表格中的应收账款为申报期各期末余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有所波动，2023 年较 2022 年增加主要系 2023 年业绩大幅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2024 年 1-5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部分应收款项尚未到回款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同时，尚未完成的订单有所减少，预收货款下降。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原因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变动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2,413.10	4,541.69	1,590.20
加：信用减值准备	-30.55	-11.40	-29.64
资产减值准备	45.12	608.64	173.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7.29	1,864.20	2,122.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38	25.39	25.39
无形资产摊销	63.21	157.29	156.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273.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87.08	-570.02	-0.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02	42.98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
财务费用	-199.20	-229.68	-229.42
投资损失	-23.50	-63.43	-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0.31	35.94	-13.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361.84	54.52	1,379.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04.20	-548.40	8,367.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498.71	4,876.34	-9,114.65
其他	-	984.8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66	11,768.88	4,697.80

(1) 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1,590.20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697.80 万元, 两者差异金额-3,107.60 万元, 主要为: ①存货余额减少 1,379.07 万元, 主要系 2022 年销售订单较上期减少, 期末库存降低; ②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8,367.45 万元, 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 增值税留底税额减少; ③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9,114.65 万元, 主要系本期支付到期款项以及预收货款减少; ④折旧与摊销、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及财务费用的租赁利息和汇兑损益共影响净利润减少 2,492.21 万元。

(2) 2023 年度公司净利润 4,541.69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68.88 万元, 两者差异金额-7,227.19 万元, 主要为: ①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876.34 万元, 主要系 2023 年业绩回暖, 销售订单较 2022 年增加, 应付账款及合同负债分别比增加 3,197.09 万元和 2,210.69 万元; ②折旧与摊销、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及财务费用中租赁利息和汇兑损益共影响净利润减少 2,414.44 万元; ③股份支付影响净利润减少 984.82 万元。

(3) 2024 年 1-5 月公司净利润为 2,413.10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35.66 万元, 两者差异金额 3,948.76 万元, 主要为: ①存货余额增加 1,361.84 万元, 主要系部分订单已完成生产但尚未发货所致; ②应收账款增加 604.20 万元, 主要受付款周期影响, 部分款项尚未到回款期。③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2,498.71 万元, 主要系尚未完成的订单有所减少, 预收货款减少 1,837.32 万元; ④折旧与摊销、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及财务费用中租赁利息和汇兑损益共影响净利润减少 726.25 万元。

综上所述, 实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整体变动趋势存在差异, 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63.25 万元、-598.44 万元和-5,993.05 万元。报告期内,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各期,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775.73 万元、-5,993.61 万元和 0.00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情形为取得银行借款;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情形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和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2023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2 年减少, 主要为 2023 年无新增借款, 现金流入减少。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截至报告期期末, 公司股本不少于 500 万元, 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 最近

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公司财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的相关要求。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经营正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康炳元	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46%	1.78%
康正	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76%	0.48%
烟台荣康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	11.61%	-
烟台云康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正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	6.78%	-
烟台汇康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	0.77%	-
烟台泉康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正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	0.63%	-

注：康炳元间接持股中 0.47% 股权（烟台泉康 10 万元出资额）系未完成清理权益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上海泉康	公司控股子公司
青岛康泰	公司控股子公司
厦门康泰	公司控股子公司
杭州康姆	公司控股子公司
康泰科技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持股 90.91%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康正持股 9.09%
车西斯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烟台宝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配偶康美秀持股 92.59%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北京康泰威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兄弟康炳豪持股 90%并担任董事长、经理
招远汇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翠的儿媳孙建惠持股 100%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招远汇勇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翠的母亲宋兆玉持股 100%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招远市晴天机械加工厂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亲属杨万强担任经营者
招远市泰昌配件加工厂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亲属王艺静担任经营者
招远市易杨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配偶的兄弟姐妹的子女的配偶控制的企业
烟台东明仪表有限公司	公司改制前身主体之一，2004 年 8 月被吊销
烟台港远礼品有限公司	公司改制前身主体之一，2004 年 8 月被吊销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孙翠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康明	公司董事
孙涌涛	公司董事
徐光明	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永军	公司监事
张婷婷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徐允	公司财务总监

除上述关联自然人外，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朱庆平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朱庆平于 2024 年 6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杨云章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董事	退休离职
刘福利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董事	退休离职
王光新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董事	退休离职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中田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的参股子公司，公司曾持股 10%，公司实际控制人康正曾担任董事	2022 年 2 月法院判决股权转让，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招远市泰康电气焊加工部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亲属杨万强担任经营者	2024 年 4 月注销
招远市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康炳元曾担任董事	康炳元已于 2021 年 5 月离任公司董事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车西斯	3,221,152.84	2.05%	3,963,232.44	1.09%	352,118.29	0.11%
招远汇勇	715,056.47	0.46%	2,330,726.23	0.64%	867,499.31	0.28%
招远汇庭	369,008.79	0.24%	853,612.08	0.24%	1,198,601.50	0.39%
泰昌配件	290,440.11	0.19%	757,295.51	0.21%	871,977.42	0.28%
易杨贸易	174,315.28	0.11%	-	0.00%	-	0.00%
泰康电气	159,916.03	0.10%	654,824.09	0.18%	735,550.43	0.24%
晴天机械	148,206.15	0.09%	449,532.25	0.12%	671,357.28	0.22%
小计	5,078,095.67	3.24%	9,009,222.60	2.48%	4,697,104.23	1.53%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1-5 月，公司关联采购金额分别为 469.71 万元、900.92 万元以及 507.81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1.53%、2.48%和 3.24%。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内容主要为公司生产所需的导轨、气囊、塑料件、缝制品等各种原材料以及焊接制品加工、线束加工等加工服务。2023 年关联采购金额占比增加较多主要系当期订单增多，且部分客户要求的交期较短，公司为提升加工效率，满足客户对大型按摩椅的新增需求，增加了对车西斯、招远汇勇外包服务的采购。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主要基于公司采购数量较多，且关联方距离公司较近，能够满足公司及时需求，能够有效降低公司采购成本，具备必要性。同时由于公司部分大型按摩椅的靠背件和导轨比较大，对焊接设备的要求比较高，关联方车西斯具备焊接大型部件的能力，故公司部分大型零部件委托车西斯进行焊接。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价格公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价格与向非关联方采购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且公司关联采购金额占比较低，不会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车西斯	20,699.58	0.01%	902,843.27	0.19%	1,160,092.95	0.31%
小计	20,699.58	0.01%	902,843.27	0.19%	1,160,092.95	0.31%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 116.01 万元、90.28 万元和 2.0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0.31%、0.19%和 0.01%，占比较低。 车西斯部分车架较大需要五轴加工车床，而招远地区拥有五轴加工车床的厂商较少，同时由于车西斯具有车架酸洗需求，公司具备酸洗条件，故公司为车西斯提供车					

	架的五轴加工服务及酸洗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向车西斯提供销售系根据市场化原则定价，销售价格公允。
--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康正	房屋租赁	77,500	186,000	186,000
合计	-	77,500	186,000	186,000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基于办公业务需求租赁实际控制人房产，具备必要性。租赁定价价格参考周边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15,329.90	1,706,406.40	1,374,142.70

注：上述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未包含授予的股份支付金额，2023年度公司授予关键管理人员的股份支付金额为 659.56 万元。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1月29日至2022年1月29日	保证	连带	是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控制的企业车西斯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本公司	14,000,000.00	2021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6日	保证	连带	是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本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4日	保证	连带	是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康炳元控制的企业车西斯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	---------------	---------------------	----	----	---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车西斯	23,390.52	-	-	销售款
小计	23,390.52	-	-	-
(2) 其他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汇庭商贸	285,964.83	211,370.76	220,802.76	采购款
汇勇商贸	852,324.38	1,001,147.89	722,871.09	采购款
泰康电气	63,520.00	214,727.11	207,282.52	采购款
晴天机械	-	109,426.36	138,831.56	采购款
泰昌配件	35,390.50	249,943.46	205,450.33	采购款
车西斯	1,729,123.82	-	-	采购款
易杨贸易	402,984.63	-	-	采购款
小计	3,369,308.16	1,786,615.58	1,495,238.26	-
(2) 其他应付款	-	-	-	-

康炳元	21,000.00	-	95,000.00	应付集资房款及 报销款
康正	547,400.19	370,257.34	188,142.85	房屋租金
泰昌配件	-	1,000.00	1,000.00	押金、保证金
易杨贸易	1,000.00	-	-	押金、保证金
小计	569,400.19	371,257.34	284,142.85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进行了具体规定。

2024年10月31日、2024年11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以及2024年1-5月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确认。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除此之外，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之“1-21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信息披露”的规定，申请挂牌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超过7个月的，应补充披露期后6个月的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

1、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6个月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4年5月31日，截止日后6个月，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所

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经营模式、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主要销售及采购情况、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列示（特别说明，以下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

（1）订单获取情况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约 1.68 亿元，2024 年 1-11 月新签订单 5.42 亿元，公司持续开发新客户，加深与老客户的合作，为公司整体业绩的可持续性提供了有效保障。

（2）主要原材料（或服务）的采购规模

2024 年 1-11 月，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为 30,563.01 万元，公司原材料的采购规模随公司的销售规模而变化，主要供应商相对稳定，公司材料采购具有持续性、稳定性。

（3）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销售规模

2024 年 1-11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46,015.00 万元，其中按摩椅及按摩床产品业务收入 39,359.44 万元。

（4）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 1-11 月，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① 关联采购

2024 年 1-11 月，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内容主要为公司生产所需的导轨、气囊、塑料件、缝制品等各种原材料以及焊接制品加工、线束加工等加工服务，关联采购金额及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采购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车西斯	458.85	1.28%
招远汇勇	180.01	0.50%
招远汇庭	71.21	0.20%
泰昌配件	38.67	0.11%
易杨贸易	48.86	0.14%
泰康电气	15.99	0.04%
晴天机械	14.82	0.04%
合计	828.41	2.30%

2024 年 1-11 月，公司关联采购金额 828.41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为 2.30%，关联采购金额和占比较低，关联采购价格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② 关联销售

2024 年 1-11 月，公司关联销售金额为 2.0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004%，占比极低，系公司向车西斯提供五轴加工以及酸洗服务等，关联销售价格公允，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5）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重要资产未发生变动。朱庆平于 2024 年 6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由徐允担任公司财务总监，除此之外不存在董监高变动情况。

（6）对外担保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无新增对外担保情况。

(7) 债券融资及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无新增借款及对外投资情况。

(8) 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 2024 年 1-11 月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和审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11 月 (未经审计或审阅)
营业收入	46,015.00
营业成本	35,947.36
综合毛利率	21.88%
研发费用	1,436.14
净利润	4,49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0.61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或审阅。

2024 年 1-11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015.00 万元，同比增长 7.08%，主要系公司持续深入服务客户，持续开发 RK1301、RK1602 等新产品，新增大客户韩国喜来健，同时 Coway (Malaysia) 延续良好销售态势，业绩有所增长导致。实现净利润 4,490.52 万元，同比增长 5.16%，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为匹配。

(9) 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11 月 (未经审计或审阅)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3.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4.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05
小计	265.79
所得税影响额	39.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
合计	225.92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 6 个月内，公司经营状况、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行业市场

环境、采购及销售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动，亦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	-	-	-
合计	-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税后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

（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3 年 11 月 1 日	2023 年度	39,600,000.00	是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税后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违反《公司法》和本章程的规定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应当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

公积金弥补公司亏损，应当先使用任意公积金和法定公积金；仍不能弥补的，可以按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使用资本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转为增加注册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会对利润分配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可以进行中期分红。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3、利润分配决策机构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股东会审核批准。

4、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研发投入等重大投资及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5、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具体分配方式及分配比例，由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否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转贷情形

1、转贷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解决银行贷款发放与实际用款需求在时间、金额上错配的问题，存在通过其他公司进行转贷的情况，即公司作为借款主体向银行申请贷款后，将借款转入供应商，供应商将全部或部分借款再转回给公司，公司将相关借款均用于日常经营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			资金转出			资金转回		截至期末是否全额归还
借款银行	放款日期	放款金额	转出单位	转出时间	转出金额	转回时间	转回金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7日	2,000.00	烟台北洋金属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7日	2,000.00	2022年3月18日	2,000.00	是

司			司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转贷资金共计 2,000.00 万元，上述资金均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作他用，相关借款利息亦均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偿还，与贷款银行不存在任何纠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涉及转贷的银行借款已全部归还。 2、公司关于转贷的整改措施、相关内控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贷款通则》《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细化对银行流动资金借款的使用和管理。报告期后，公司未再发生新的转贷行为，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能有效执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上述涉及转贷情形且已经到期的贷款合同均已按照约定还本付息履行完毕，不存在逾期还款的情形，未给相关贷款银行造成损失；公司亦未因前述转贷情形受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或被相关银行机构追究违约责任。 2024 年 11 月 6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招远监管支局出具《证明》：“兹证明，我局在查处银行业违规违法行为过程中，未涉及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6851652515024，前身为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在银行贷款资金方面存在重大违法违规事实的事实。我局未对康泰公司实施过行政处罚，亦未有银行因康泰公司违法行为受到我局的行政处罚。” （二）第三方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境外三方回款情形，报告期各期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728.38 万元、569.32 万元及 382.96 万元，主要系俄罗斯、缅甸等地区支付受限，客户委托第三方向公司付款。 公司还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即存在少量现金收支的情况，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五）收付款方式”之“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05100034032	磁疗热疗按摩椅	发明	2008年10月22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2	2006100694751	按摩组合件及具有该按摩组合件的按摩机	发明	2010年11月3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3	2007100164529	一种可实现脚部摇摆的腿脚按摩装置	发明	2010年12月15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	2008102384918	三维按摩机	发明	2012年5月30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5	2009100175170	一种指压理疗按摩装置	发明	2013年12月4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	2009100174515	一种按摩椅的前臂按摩装置	发明	2012年6月20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7	2010102103678	一种直角坐标式和关节式相结合的中医按摩机器人	发明	2013年3月20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8	2010102103822	一种具有多种专业按摩手法的按摩装置	发明	2013年1月9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9	2011100088907	一种座部、靠背、腿部可调节角度的座椅	发明	2012年7月4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10	2011100089581	按摩椅的腿脚按摩器隐藏装置	发明	2012年7月4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11	2011100671676	一种三维按摩机	发明	2013年3月20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12	2011102181192	一种龙门式中医按摩机器人	发明	2013年8月28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13	2011102181205	一种旋转关节锁紧装置	发明	2014年9月10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14	2011102181309	具有多种按摩手法的按摩装置	发明	2013年1月9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15	2011103180750	一种按摩椅的腿脚按摩装置	发明	2013年7月31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16	2011103180765	一种按摩椅可编程控制器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14年1月22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17	201110318091X	一种按摩椅的前臂按摩装置	发明	2013 年 1 月 30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18	2012104061077	腿脚按摩传动装置	发明	2015 年 2 月 18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19	2013105901828	一种三维按摩机	发明	2016 年 6 月 15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20	2013105914688	一种向前滑动实现零重力状态的按摩椅	发明	2016 年 4 月 2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1	2014100193790	一种任意角度从头部按摩至大腿部的按摩椅	发明	2016 年 11 月 16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22	2014105823630	一种四维按摩机	发明	2016 年 10 月 19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23	2015106259936	一种按摩机芯及使用该机芯的按摩器	发明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24	2016104067156	一种手部按摩装置	发明	2018 年 11 月 27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25	201610511365X	电动撑杆负载测试装置	发明	2018 年 12 月 25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26	2016105801147	一种机器人	发明	2018 年 9 月 18 日	康泰智能、辽宁双星脊柱梳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康泰智能、辽宁双星脊柱梳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
27	2017101919623	一种腿脚按摩系统	发明	2023 年 9 月 1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28	2017108987068	一种智能按摩椅	发明	2024 年 3 月 22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29	2020115902795	一种车用扭力梁制造方法和车用扭力梁后桥总成	发明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30	2021104364632	一种按摩椅及其体型检测方法	发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31	2018114806632	一种康复椅及其前庭康复机构	发明	2024 年 4 月 30 日	康泰智能	康泰智能	原始取得	-
32	2014203847091	一种具有加热功能的按摩装置	实用新型	2014 年 12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33	2015200360153	一种加热按摩	实用	2015 年 7	康泰	康泰	原始	-

		装置	新型	月 8 日	有限	有限	取得	
34	2015201183175	可升降、翻转的全方位下肢按摩器	实用新型	2015 年 7 月 1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35	201520158634X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15 年 7 月 2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36	2015206152385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15 年 12 月 16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37	2015207528244	一种针对腿部穴位按摩的揉搓按摩装置	实用新型	2016 年 1 月 2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38	2015207555237	多级减速按摩机芯及包含该按摩机芯的按摩器	实用新型	2016 年 1 月 2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39	2015207693839	一种腿部或脚部按摩器	实用新型	2016 年 2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0	2016201426684	一种按摩椅及其手臂按摩装置	实用新型	2016 年 8 月 2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1	2016205583754	一种振动抱枕	实用新型	2017 年 2 月 2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2	2016206855582	一种用于按摩脚底滚轮的负载测试机	实用新型	2016 年 12 月 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3	2016206855686	一种用于按摩机芯的负载测试机	实用新型	2016 年 12 月 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4	201620959746X	折叠拉杆	实用新型	2017 年 3 月 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5	2016210102913	一种脚底按摩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8 月 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6	2016213621372	腿脚按摩装置及具有该腿脚按摩装置的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18 年 1 月 26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7	2017200078058	按摩椅及其腿脚按摩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1 月 26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8	2017200273510	一种腿部脚部颤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3 月 16 日	辽宁双星脊柱梳理科技有限公司、康泰有限	辽宁双星脊柱梳理科技有限公司、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49	2017200273525	一种理疗椅	实用新型	2018 年 3 月 16 日	辽宁双星脊柱	辽宁双星脊柱	原始取得	-

					梳理 科技 有限 公司、 康泰 有限	梳理 科技 有限 公司、 康泰 有限		
50	2017202476435	一种舱门及其开闭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11 月 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51	201720247644X	一种翻身防褥疮护理床	实用新型	2018 年 8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52	2017203133945	扭腰抖臀按摩机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5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53	201720362717X	一种车辆及其具有位置调节装置的座椅	实用新型	2017 年 12 月 1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54	2017204765919	一种脚底穴位指压刮痧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7 月 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55	2017209249269	一种按摩机芯	实用新型	2019 年 1 月 2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56	2017209249305	一种智能护理床	实用新型	2019 年 1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57	2017209382119	一种吊装起重设备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58	2017209527349	按摩椅及其座架总成	实用新型	2019 年 9 月 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59	2017211030207	一种摇摇椅	实用新型	2019 年 9 月 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0	2017212027964	按摩椅及其椅背总成	实用新型	2019 年 1 月 2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1	2017212119487	一种腿脚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19 年 5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2	2018202846210	一种应用于理疗椅的检测系统及理疗椅	实用新型	2019 年 5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3	2018203738158	一种应用于理疗椅的提醒装置及理疗椅	实用新型	2018 年 12 月 1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4	2018206730660	一种脚部按摩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5 月 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5	2018212414266	一种具有辅助躺平站立功能的座椅	实用新型	2019 年 6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6	2018212416863	一种通信设备及一种物联网终端	实用新型	2019 年 6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7	2018213715010	一种按摩机芯	实用新型	2019 年 6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8	201822039432X	一种按摩靠背	实用新型	2020 年 4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69	2018220394349	一种康复椅及	实用	2019 年 11	康泰	康泰	原始	-

		其前庭康复装置	新型	月 5 日	有限	有限	取得	
70	2018220395089	一种按摩椅背	实用新型	2020 年 1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71	2018220943558	一种车辆及其扭力梁后桥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16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72	2019201201805	一种收纳式按摩设备及具有该设备的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73	2019202735759	一种按摩设备及按摩机芯	实用新型	2020 年 1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74	2019202735975	一种按摩设备及腿部联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4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75	2019202931275	脚部按摩机构及具有该脚部按摩机构的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0 年 4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76	2019206376562	一种可穿戴式按摩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4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77	2019207438157	一种座椅腿托支撑机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4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78	2019209077863	一种下肢按摩器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0 年 7 月 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79	2019211044552	一种连接装置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0 年 7 月 2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80	2019212396811	一种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0 年 7 月 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81	2019214274293	一种按摩椅及其腿部正反旋向伸缩机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7 月 2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82	2019216581737	一种测量人体柔韧程度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9 月 1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83	2019216959435	一种防晃动的机架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0 年 8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84	2019216959505	一种可调节角度的机架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0 年 8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85	201921696507X	一种机架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0 年 8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86	2019218324408	一种按摩椅头枕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9 月 1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87	2019221723865	一种摇摆式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0 年 8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88	2019222829250	一种按摩椅翻背结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9 月 1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89	2020200964192	一种下肢按摩装置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0 年 11 月 1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90	2020200964205	一种结构紧凑的按摩机构、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91	2020204994708	一种多姿态座椅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2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92	2020204994784	一种腿脚架和座椅	实用新型	2021 年 1 月 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93	2020209654346	一种下肢按摩器	实用新型	2021 年 2 月 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94	2020212046986	一种脚部按摩机构的负载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1 月 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95	2020212169952	一种辅助测试伸缩式按摩器使用寿命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2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96	2020214122274	一种按摩椅用的防夹装置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1 年 7 月 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97	2020214443881	一种手指保持机构、手部按摩装置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1 年 6 月 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98	2020214472422	一种手部按摩装置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3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99	2020214645703	一种手部理疗装置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1 年 6 月 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00	202021690966X	一种腿部可伸缩的颤足机构及理疗椅	实用新型	2021 年 7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01	2020216910012	一种腿部可摇摆的颤足机构及理疗椅	实用新型	2021 年 7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02	2020216910953	一种强体椅	实用新型	2021 年 6 月 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03	2020216912164	一种测筋设备	实用新型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04	2020217162358	一种按摩机芯仿工况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21 年 6 月 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05	2020219209043	一种调节肩部按摩机构高度的装置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1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06	202022191293X	一种按摩椅用的通风垫、按摩椅和按摩系统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1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07	2020222013300	一种理疗装置	实用	2021 年 8	康泰	康泰	原始	-

			新型	月 10 日	有限	有限	取得	
108	2020222013349	一种按摩床垫	实用新型	2021 年 5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09	2020222014055	一种扭力梁后桥扭转试验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5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10	2020230227528	一种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11	202023031254X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5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12	2020230397463	一种热施疗组件、按摩机构、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6 月 2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13	2020230398112	一种多功能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5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14	2021208341584	一种按摩机构、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8 月 1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15	2021210614560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4 月 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16	2021212449089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8 月 2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17	2021212453281	一种方便进出的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8 月 2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18	2021212453313	一种按摩椅用防夹电源箱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19	2021212791841	一种机芯摇臂的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3 月 1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20	2021213030890	一种方便移动的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21	2021215593414	一种沙发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22	2021219107909	一种电动头罩结构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23	2021219358860	一种运动型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24	2021220233391	一种按摩椅用挂物器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4 月 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25	2021220763260	一种搬运设备	实用新型	2022 年 5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26	2021221834460	一种防夹伤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4 月 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27	2021222598569	一种结构紧凑的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9 月 2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28	2021223240876	一种按摩机芯	实用新型	2022 年 4 月 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29	2021224958713	一种手控器	实用新型	2022 年 6 月 2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30	2021228265051	一种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8 月 2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31	2021228266815	一种结构紧凑的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7 月 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32	2021231761076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8 月 1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33	2021232122224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8 月 1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34	2022201062170	一种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9 月 2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35	2022205181959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9 月 2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36	2022205183117	一种按摩器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9 月 2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37	2022205372072	一种按摩器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38	2022205762321	按摩机构、按摩机芯和按摩器	实用新型	2022 年 9 月 2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39	2022207740191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40	2022223088905	一种按摩装置、按摩器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41	2022223187366	一种按摩器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42	202222319404X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3 年 8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43	2022224087399	一种健康管理设备	实用新型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44	2022224088419	一种按摩机构和按摩机芯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45	2022224089727	一种按摩机构和按摩机芯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46	2022225082176	一种腹部按摩器	实用新型	2023 年 7 月 2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47	2022226209653	一种可检测按摩压力的按摩机芯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48	2022226805030	一种方便收纳的护理床	实用新型	2023 年 5 月 1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49	2022227514634	一种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50	2022229359101	一种肢体拉伸器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51	2022229513087	一种结构紧凑的按摩机芯和	实用新型	2023 年 8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按摩椅						
152	2022232338789	一种便携式螺母拉脱力测试器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53	2022232338952	一种用于驱动按摩机芯倾斜平移的设备	实用新型	2023 年 5 月 1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54	2022232498985	一种自复位对中夹紧机构	实用新型	2023 年 3 月 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55	2023200414463	一种靠背可升降的座椅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2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56	2023200851361	一种肩周理疗机	实用新型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57	2023201236463	一种自适应腿长的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3 年 9 月 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58	2023201236482	一种带按摩的汽车座椅安全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8 月 29 日	康泰有限、车西斯	康泰有限、车西斯	原始取得	-
159	2023201238153	一种汽车按摩座椅的快速溃缩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8 月 1 日	康泰有限、车西斯	康泰有限、车西斯	原始取得	-
160	2023201378549	一种按摩连杆机构及其按摩机芯	实用新型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61	2023201743186	一种按摩腹股沟的按摩器	实用新型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62	2023203451873	一种带有阻尼的扶手组件及其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3 年 8 月 2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63	2023203500846	一种颈椎牵引器	实用新型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64	2023207525946	一种锁止装置和椅子型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65	2023207527551	一种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66	2023209265801	一种坐卧两用椅	实用新型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67	2023217919766	一种按摩机芯和按摩器	实用新型	2024 年 3 月 2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68	202321791979X	一种脚部按摩器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4 年 3 月 2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69	2023217919821	一种按摩机构、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实用新型	2024 年 3 月 2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70	2023226704867	一种振动测试台	实用新型	2024 年 4 月 26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71	2023225083741	一种电机疲劳	实用	2024 年 4	康泰	康泰	原始	-

		测试装置	新型	月 30 日	有限	有限	取得	
172	2023225082880	一种皮革张力疲劳测试仪	实用新型	2024 年 4 月 3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73	2023220029789	一种快速热疗加热机构	实用新型	2024 年 4 月 3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74	2023217919836	一种兼具揉搓和刮痧功能的脚部按摩器和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4 年 4 月 3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75	2017303069287	按摩椅（强体机器人 R019）	外观设计	2018 年 3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76	2017303092014	按摩椅（RK8900S）	外观设计	2018 年 1 月 1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77	2017305136731	按摩椅（RK-8903）	外观设计	2018 年 4 月 1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78	2020302003585	足疗机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79	2020302320392	按摩椅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1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80	2020302874088	按摩椅（RK-1906B）	外观设计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81	2020302874162	按摩椅（RK-7903E）	外观设计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82	2020302874196	按摩沙发（RK1001）	外观设计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83	2020302876204	按摩椅（RK-7602）	外观设计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84	2020302876276	浴足椅（RK-1105）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1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85	2020305915183	美腿机	外观设计	2021 年 3 月 2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86	2020305918266	美腿机	外观设计	2021 年 4 月 16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87	2020305950810	按摩椅	外观设计	2021 年 4 月 16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88	2020306858741	按摩眼罩	外观设计	2021 年 4 月 16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89	2020307844515	按摩椅（RK-7601）	外观设计	2021 年 5 月 14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90	2021303899640	按摩椅（RK1912）	外观设计	2022 年 2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91	2021303900690	按摩椅（RK2001）	外观设计	2022 年 2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92	202130529928X	手控器	外观设计	2022 年 2 月 1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93	2022306761976	电动按摩椅（RK-8601）	外观设计	2023 年 5 月 1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94	2022306774478	按摩椅（RK1900D）	外观设计	2023 年 5 月 1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95	2022306842507	手控器	外观	2023 年 5	康泰	康泰	原始	-

			设计	月 12 日	有限	有限	取得	
196	2022306884177	带按摩椅控制图形用户界面的平板电脑	外观设计	2023 年 6 月 2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97	2022306911403	用于手机的智能按摩椅控制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3 年 9 月 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98	2022306915809	用于平板电脑的智能按摩椅控制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3 年 7 月 28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199	2022306915993	电动床手控器	外观设计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00	2023300109165	腿部按摩器	外观设计	2023 年 5 月 1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01	202330010917X	控制面板	外观设计	2023 年 5 月 1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02	2023300109235	控制旋钮	外观设计	2023 年 5 月 1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03	2023300110355	按摩椅	外观设计	2023 年 5 月 1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04	2023302029428	揉腹仪 (RK601)	外观设计	2023 年 8 月 2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05	2023304379233	脉搏血氧仪	外观设计	2024 年 3 月 1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06	2023304379318	按摩椅 (RK7603)	外观设计	2024 年 1 月 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07	2023304379375	小腿按摩器	外观设计	2024 年 2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08	2023304379411	按摩椅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4 年 1 月 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09	2023304379500	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4 年 1 月 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10	2023304454728	按摩椅 (RK7602E)	外观设计	2024 年 1 月 5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11	2023304454770	浴足椅 (RKY1107)	外观设计	2024 年 1 月 9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12	2023305126735	浴足椅 (RKY1106)	外观设计	2024 年 2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13	202330630441X	按摩椅 (RK2003)	外观设计	2024 年 3 月 2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14	2023306918750	控制器 (RK2005)	外观设计	2024 年 4 月 30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15	US 8,133,192 B2	一种可实现脚摆动腿脚按摩装置	发明	2012 年 3 月 13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16	KR1020110090569	一种三维按摩器	发明	2013 年 8 月 2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217	HK30012019	一种收纳式按摩设备及具有	实用新型	2020 年 7 月 17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该设备的按摩椅						
218	M590047	一种收纳式按摩设备及具有该设备的按摩椅	实用新型	2020 年 2 月 1 日	康泰有限	康泰有限	原始取得	-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上述境内发明专利权的有效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有效期限为十年，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有效期限为十五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8102252823	一种应用于理疗椅的提示系统及理疗椅	发明	2018 年 7 月 6 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
2	2019101747289	按摩椅及其脚部按摩机构	发明	2019 年 5 月 10 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
3	2021104365279	一种按摩机构、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发明	2021 年 8 月 13 日	等年登印费	-
4	2021105395515	一种按摩椅	发明	2021 年 9 月 17 日	一通回案实审	-
5	2021115656085	一种按摩椅	发明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中通出案待答复	-
6	2022102609786	一种按摩机芯	发明	2022 年 7 月 15 日	等年登印费	-
7	2022111070318	一种振动按摩器和按摩机	发明	2023 年 4 月 7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8	2022112387823	一种按摩椅	发明	2023 年 2 月 3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9	2022113841480	一种按摩机芯和按摩机	发明	2023 年 1 月 31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0	2023103659768	一种便于使用的按摩椅	发明	2023 年 7 月 28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1	202310418768X	一种按摩器具	发明	2023 年 6 月 23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2	2023108718480	一种按摩机芯和按摩椅	发明	2023 年 10 月 20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3	2023110162073	一种多档可调的按摩装置和按摩椅	发明	2023 年 12 月 5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4	2023110481153	一种腿部训练器	发明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5	2024100613841	一种多功能理疗床	发明	2024 年 5 月 14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6	202410281566X	一种按摩机芯和按摩椅	发明	2024 年 5 月 14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7	2024109097275	一种具有零靠墙功能的按摩椅	发明	2024 年 9 月 13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8	2024111417727	一种双机芯按摩器具的防冲击限位装置和方法	发明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等待实审请求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9	18/562,291	按摩椅	发明	2023 年 11 月 18 日	审查中	-
20	10-2023-7041869	按摩椅	发明	2023 年 12 月 4 日	审查中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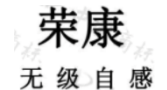
（二） 著作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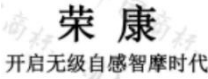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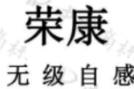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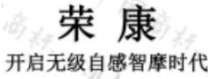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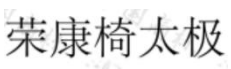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康泰多媒体手控器软件 V1.0	2012SR062100	2011 年 12 月 8 日	原始取得	康泰有限	-
2	8601 app V1.0.0	2023SR0401155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康泰有限	-
3	7603 比利德手控器程序软件 V1.0.0	2024SR1039442	2024 年 7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康泰智能	-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康姆泰克	69267710	28	2023/7/21-2033/7/20	原始取得	正常	-
2		康姆泰克	69262323	10	2023/10/21-2033/10/20	原始取得	正常	-
3		荣康无极自感	56168919	10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常	-
4		荣康触压传感随动检测	56164777	28	2022/2/7-2032/2/6	原始取得	正常	-
5		荣康触压传感随动检测	56164767	10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常	-
6		荣康自适应双曲轨	56155407	28	2022/2/7-2032/2/6	原始取得	正常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7		荣康自适应双曲轨	56150641	10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常	-
8		荣康开启无极自感智摩时代	56145595	28	2022/2/7-2032/2/6	原始取得	正常	-
9		荣康无极自感	56138638	28	2022/2/7-2032/2/6	原始取得	正常	-
10		荣康开启无极自感智摩时代	56135168	10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常	-
11		云·康泰	40153019	28	2020/3/21-203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
12		荣康倍儿爽	25217966	10	2018/7/7-2028/7/6	原始取得	正常	-
13		荣康倍儿爽	25203781	28	2018/7/7-2028/7/6	原始取得	正常	-
14		ROKOL	23955220	28	2018/4/21-2028/4/20	原始取得	正常	-
15		堡牌	23323513	37	2018/3/21-2028/3/20	原始取得	正常	-
16		堡牌	23306114A	6	2018/5/7-2028/5/6	原始取得	正常	-
17		堡牌	23306114	6	2018/12/7-2028/12/6	原始取得	正常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8		荣康	15854775	10	2016/2/7-2026/2/6	原始取得	正常	-
19		图形	13520063	10	2015/3/14-2025/3/13	原始取得	正常	-
20		追踪	13519915	10	2015/3/14-2025/3/13	原始取得	正常	-
21		荣康椅太极	13519832	10	2015/2/21-2025/2/20	原始取得	正常	-
22		东方手	13519752	10	2015/2/21-2025/2/20	原始取得	正常	-
23		怡乐宝	12810100	12	2014/12/14-2024/12/13	原始取得	正常	-
24		云·康泰	10824204	10	2023/8/7-2033/8/6	原始取得	正常	-
25		COMTEK	9957119	28	2022/11/14-2032/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
26		荣康	8058082	10	2031/3/7-2031/3/6	原始取得	正常	-
27		荣康	8058044	28	2021/2/28-2031/2/27	原始取得	正常	-
28		图形	3729689	10	2015/4/21-2025/4/20	原始取得	正常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9		图形	3729688	11	2016/3/7-2026/3/6	原始取得	正常	-
30		图形	3729687	12	2015/8/7-2025/8/6	原始取得	正常	-
31		荣康	1235483	10	2018/12/28-2028/12/27	原始取得	正常	-
32		荣康	1230261	28	2018/12/14-2028/12/13	原始取得	正常	-
33		图形	536619	9	2020/12/10-2030/12/9	原始取得	正常	-
34		堡牌	283077	6	2017/4/10-2027/4/9	原始取得	正常	-
35		云康星	19408242	28	2017/5/7-2027/5/6	原始取得	正常	-
36		云康星	19408243	10	2017/5/7-2027/5/6	原始取得	正常	-
37		COMTEK	1477480	28	2012/2/29-2032/2/28	原始取得	正常	-
38		COMTEK	494604	28	2012/3/6-2032/3/6	原始取得	正常	-
39		COMTEK	40-0961135	28	2013/3/29-2033/3/29	原始取得	正常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0	COMTEK	COMTEK	4163929	28	2012/6/26-2032/6/26	原始取得	正常	-
41	COMTEK	COMTEK	010682821	28	2012/2/29-2032/2/28	原始取得	正常	-
42	COMTEK	COMTEK	2012/20034	28	2012/3/1-2032/3/1	原始取得	正常	-
43	COMTEK	COMTEK	T1203064H	28	2012/3/7-2032/3/7	原始取得	正常	-
44	COMTEK	COMTEK	UK00910682821	28	2012/6/15-2032/2/27	原始取得	正常	-
45	COMTEK	COMTEK	213990	28	2012/3/2-2032/3/2	原始取得	正常	-
46	COMTEK	COMTEK	193373	28	2012/8/18-2032/4/8	原始取得	正常	-
47	COMTEK	COMTEK	49991	28	2012/3/2-2032/3/2	原始取得	正常	-
48	COMTEK	COMTEK	2622432	28	2013/11/1-2033/11/1	原始取得	正常	-
49	COMTEK	COMTEK	2490754	28	2020/9/9-2030/1/10	原始取得	正常	-
50	Kleasant	Kleasant	5549277	10	续展受理审查中	原始取得	正常	-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一般与客户及供应商签订框架销售/采购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已发生金额以及预计年度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以及与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签订或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以及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借款、抵押/质押合同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PURCHASE AGREEMENT	COWAY (MALAYSIA) SDN BHD	无	产品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	基本合同书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无	按摩椅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3	基本采购合同书	SUNGWOO MEDI TECH CO.,LTD	无	按摩床及抱枕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基本买卖合同	Atex Co., Ltd.	无	商品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5	Product Supply Agreement	CERAGEM Co.Ltd.	无	产品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6	MANUFACTURING AGREEMENT	INTERACTIVE HEALTH, INC	无	产品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AGREEMENT	SK MAGIC CO.,LTD	无	产品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8	基本合同书	TESS Corporation Ltd.	无	公司设计/制造且交付的产品（机械及器具）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9	Cooperation Agreement – 2024	FFL BRANDS LLC	无	订单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0	基本合同书	WELLMOA CO.,LTD	无	按摩机器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1	Agreement	OTA WORLD	无	按摩椅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2	基本合同书	LISSO CO.,LTD	无	按摩椅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3	MANUFACTURING AGREEMENT	INTERACTIVE HEALTH, INC	无	产品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4	Cooperation Agreement - 2023	FFL BRANDS LLC	无	订单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5	Cooperation Agreement - 2022	FFL BRANDS LLC	无	订单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烟台市凌轩塑业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龙口市鹏翔塑业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3	采购合同	东兴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采购合同	南通南华人造革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5	采购合同	济宁高盛服饰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6	采购合同	福安市万里电机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采购合同	龙口市合兴塑业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8	采购合同	南通南华人造革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东兴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龙口市鹏翔塑业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1	采购合同	烟台市凌轩塑业有限公司	无	采购、供货业务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交通银行烟台分行	无	2,000.00	2021年1月29日至2022年1月29日	车西斯、九洲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交通银行烟台分行	无	3,800.00	2022年3月7日至2023年1月27日	康泰实业提供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	无	1,400.00	2021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6日	康炳元提供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无	5,000.00	2020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4日	车西斯提供保证担保,康泰实业提供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C210202GR7249279	康泰实业	交通银行烟台分行	2,000.00	2021年1月29日至2022年1月29日	保证	履行完毕
2	C210202GR7249281	康泰实业	交通银行烟台分行	2,000.00	2021年1月29日至2022年1月29日	保证	履行完毕
3	C220301MG7240019	康泰实	交通银行烟台	4,600.00	2022年3月7	抵押	履行

		业	分行		日至2023年1月27日		完毕
4	C220301MG7240021	康泰实业	交通银行烟台分行	4,600.00	2022年3月7日至2023年1月27日	抵押	履行完毕
5	37100120210065811	康泰实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	1,400.00	2021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6日	保证	履行完毕
6	37100620180001910	康泰实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	2,000.00	2018年6月28日至2023年6月27日	抵押	履行完毕
7	烟招信抵（2020）字第019号	康泰实业	中国光大银行	5,000.00	2020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4日	抵押	履行完毕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C220301MG7240019	交通银行烟台分行	与交通银行烟台分行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不动产	2022年3月7日至2023年1月27日	履行完毕
2	C220301MG7240021	交通银行烟台分行	与交通银行烟台分行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不动产	2022年3月7日至2023年1月27日	履行完毕
3	371006201800019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	2018年6月28日至2023年6月27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与康泰实业办理约定的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所形成的债权	不动产	2018年6月28日至2023年6月27日	履行完毕
4	烟招信抵（2020）字第019号	中国光大银行	综合授信最高额度人民币陆仟伍佰万元	不动产	2020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4日	履行完毕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康炳元、康正、烟台汇康、烟台荣康、烟台云康、烟台泉康、孙翠、康明、孙涌涛、徐光明、王永军、张婷婷、徐允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制转让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阶段性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本企业作为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现就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以下简称“本次挂牌”）后的股份锁定期事项，承诺如下： 本人/本企业在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此期间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会由公司收购本人/本企业持有的上述股份。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本人作为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承诺如下： 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人/本企业在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本企业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4、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人/本企业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

	津贴（如有）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

承诺主体名称	康炳元、康正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康泰智能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与康泰智能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出资份额等，或在任何康泰智能的竞争企业中有任何权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康泰智能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康泰智能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在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康泰智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康泰智能今后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康泰智能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康泰智能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如若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康泰智能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则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以停止经营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竞争业务纳入到康泰智能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5、本人承诺不以康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康泰智能其他股东的权益。 6、本人承诺如因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康泰智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康泰智能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7、以上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本人自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若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系统对本人承担的义务和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津贴（如有）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康炳元、康正、孙翠、康明、孙涌涛、徐光明、王永军、张婷婷、徐允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要求已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本人作为康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和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康泰智能的关联交易。 3、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人和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合法、必要、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法与康泰智能签订交易协议，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康泰智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审议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绝不通过与康泰智能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康泰智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 4、本人将促使本人关联主体遵守上述 2-3 项承诺。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康泰智能造成的全部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津贴（如有）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烟台荣康、烟台云康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企业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要求已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本企业作为康泰智能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企业控制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康泰智能的关联交易。 3、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合法、必要、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法与康泰智能签订交易协议，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康泰智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审议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绝不通过与康泰智能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康泰智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 4、本企业将促使本企业关联主体遵守上述 2-3 项承诺。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康泰智能造成的全部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在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企业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4、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企业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津贴（如有）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

	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

承诺主体名称	康炳元、康正、孙翠、康明、孙涌涛、徐光明、王永军、张婷婷、徐允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关于保护挂牌公司公众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证券监管机构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指引，确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确保不发生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津贴（如有）等用于承

	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

承诺主体名称	康泰智能、康炳元、康正、孙翠、康明、孙涌涛、徐光明、王永军、张婷婷、徐允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公司对于关联方的认定准确、完整，并已充分披露； 2、公司不存在为规避披露关联交易将关联方非关联化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 4、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已合理区分经常性和偶发性予以披露，且未对股东权益造成损害； 5、公司已制定规范关联交易并防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的制度，并切实履行。 6、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7、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本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及全体董监高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8、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本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已在相关文件中披露，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或者误导，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公司董监高及其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没有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侵占或变相侵占公司资产、资金等资源； 10、公司董监高及其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上述人员控制、投资、任职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以下简称“本次挂牌”）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公司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并向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义务。 3、在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公司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资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 4、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事项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本人作为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以下简称“本次挂牌”）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津贴（如有）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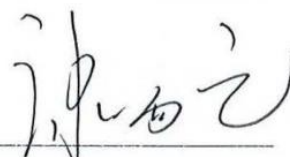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康炳元


康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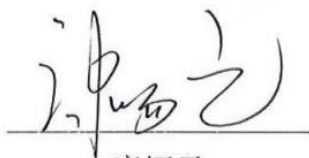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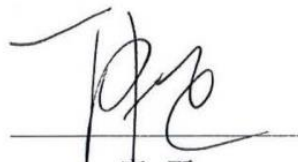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康炳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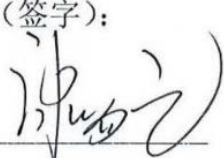

康 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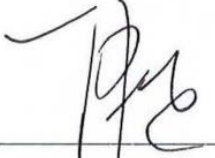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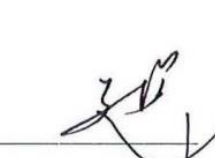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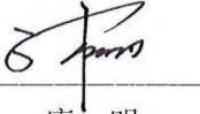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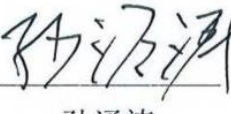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康炳元


康 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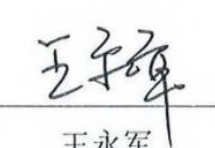

孙 翠


康 明


孙涌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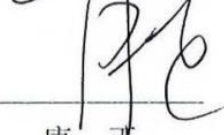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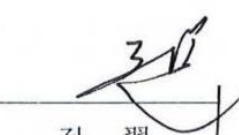

徐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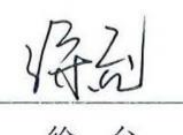

王永军


张婷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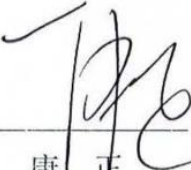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康 正


孙 翠


徐 允

法定代表人（签字）：


康 正

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3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成员签名：

朱捷

朱捷

袁世吉

袁世吉

李骁

李骁

李瑞

李瑞

项目负责人签名：

吴嘉煦

吴嘉煦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王常青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秦桂森 黄靖渝
秦桂森 黄靖渝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晨
徐 晨



关于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公开 转让的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山东康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公开转让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中国注册会计师
辛文学
110002730012
辛文学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康
3100000061283
赵康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杨志国
杨志国

志国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hich appears to be "Li Xiaohong" (李晓红).

李晓红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13日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